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公司名稱：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 (三)發行股數：80,000仟股。
 - (四)發行股份金額：新台幣800,000仟元。
 - (五)發行條件：
 -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38元溢價發行。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0%，計8,000仟股由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10%，計8,000仟股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80%，計64,000仟股由原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決定有權參與本次現金增資認購股票之停止過戶期間開始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及逾期未併湊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10%。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1頁。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手續費：新台幣7,000仟元。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及律師等費用)：約新台幣700仟元。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5頁。
- 八、股票面額：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nuvoton.com>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	0.03%
受讓分割資產發行新股	2,499,000,000	86.91%
減資	(600,000,000)	(20.86)%
增資	900,700,000	31.32%
員工紅利轉增資	34,830,000	1.21%
盈餘轉增資	40,014,000	1.39%
實收資本額合計	2,875,544,000	1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備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上列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6639-2000
地址：台北市經貿二路188號13樓	網址： http://www.ctbcsec.com/
名稱：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8-2188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58號6樓	網址： http://www.twfhcsec.com.tw/
名稱：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52-8000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225號C棟6樓	網址： http://www.tcfhc-sec.com.tw/
名稱：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93-9988
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50號3樓	網址： http://www.rsc.com.tw/
名稱：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08-48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176號4樓	網址： http://www.tcstock.com.tw/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89-88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1樓	網址： http://www.capital.com.tw/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62-6288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5號7樓	網址： http://www.jihsun.com.tw/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87-1888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B1	網址： http://www.concords.com.tw/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00-8899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網址： http://www.honsec.com.tw/
名稱：致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6)221-9777
地址：台南市北區西門路三段10號	網址： http://www.wintan.com.tw/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71-6888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11號9樓	網址： http://www.fubon.com/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電話：(02)6636-5566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 http://www.ctbcbank.com

八、信用評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書琳、余鴻賓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徐心蘭律師	
事務所名稱：理律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763-8000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55號8樓	網址： http://www.leeandli.com/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賴秀芬

職稱：財務中心 副總經理

電話：(03) 577-0066

電子郵件信箱：HFLai@nuvoton.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宏文

職稱：財務中心 行政副總監

電話：(03) 577-0066

電子郵件信箱：HWHuang4@nuvoton.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nuvoton.com>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875,544仟元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4號		電話：03-5770066	
設立日期：97年4月9日			網址：http://www.nuvoton.com		
上市日期：99年9月27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98年12月15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 蘇源茂		發言人	：賴秀芬	職稱：副總經理
	總經理 戴尚義		代理發言人	：黃宏文	職稱：行政副總監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電話：(02) 6636-5566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股票承銷機構：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6639-2000		
地址：台北市經貿二路188號13樓			網址：http://www.ctbcsec.com/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劉書琳、余鴻賓會計師			電話：(02) 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複核律師：徐心蘭律師			電話：(02) 2763-8000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55號8樓			網址：http://www.leeandli.com/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結果：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結果：
董事選任日期：108年6月24日 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61.98% (109年9月30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及持股超過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9年9月30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1.55%	董事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43%
	代表人：蘇源茂	0.00%		代表人：靳蓉	0.00%
			獨立董事	徐善可	0.00%
董事	焦佑鈞	0.00%	獨立董事	杜書全	0.00%
董事	盧克修	0.00%	獨立董事	洪裕鈞	0.00%
董事	魏啟林	0.00%	獨立董事	許介立	0.00%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4號 電話：03-5770066					
主要產品：IC設計、製造及銷售		市場結構(108年度)：內銷37.85%；外銷62.15%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40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2-5頁
去(108)年度	合併營業收入：10,367,269仟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合併稅前淨利：667,569仟元 每股盈餘(稅後)：2.53元				第67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1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09年10月21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8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	11
(五)發起人	14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資本及股份	18
(一)股份種類	18
(二)股本形成經過	18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9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2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2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3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3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4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25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5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	26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者，應分別列示每一交換公司債之發行日期、交換標的暨發行時之交換價格、最近二年度暨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最高與最低市價、交換價格及公司持有交換標的數量.....	26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之相關資訊.....	26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者，應分別列示每一附認股權公司債之發行日期、得認股種類及數量、限制認股期間、履約方式、認股價格、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執行認股數量及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6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5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勞資關係	42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44
(一)自有資產	44
(二)使用權資產	44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4
三、轉投資事業	45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5
(二)綜合持股比例	4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6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6
四、重要契約	47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8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5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5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5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69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9
(四)財務分析	70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74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6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76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76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76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76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6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76
(三)期後事項	76
(四)其他	76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77
(一)財務狀況	77
(二)財務績效	79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1
(六)其他重要事項	82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3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	8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	8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及會計主管以及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3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4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84
陸、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06
柒、附件	
一、內控制度聲明書	
二、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三、律師法律意見書	
四、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五、承銷價格計算書	

- 六、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七、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八、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 九、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十、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7 年 4 月 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 4 號	(03)577-0066
工廠	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 4 號	(03)577-0066

(三)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97 年 4 月 9 日，同年 7 月受讓分割華邦電子邏輯 IC 事業單位正式展開營運，隔年 12 月 15 日申請股票公開發行生效，並於民國 99 年 1 月 29 日股票登錄興櫃交易及 9 月 27 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專注於積體電路之研發、設計及銷售，在微控制應用、智慧家居、雲端安全相關應用 IC 之市佔率皆具市場領先地位；此外，本公司擁有一座專攻特殊利基型製程之 6 吋晶圓廠，從事晶圓代工服務，並提供部分產能生產自有 IC 產品。

本公司以靈活之創新技術能力、完整之產品解決方案及卓越之技術綜效整合，提供客戶優質性價比之產品，在既有之深厚基礎上提供客戶更佳服務，並以「創新的喜悅」為公司願景。本公司重視與客戶及合作夥伴的長期關係，在美國、中國大陸、以色列、印度、新加坡、韓國及日本*（註：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1 日完成對日本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之併購後始新增日本據點）等地均設有據點，強化地區性客戶支援服務與全球運籌管理。

本公司除在主要業務領域表現亮眼，更獲得許多榮譽及獎項，民國 101 年電腦 IC 獲世界級品牌公司頒發「績優廠商獎」，民國 102 年完成「電子行業公民聯盟(EICC)行為守則」之有效性稽核程序(Validated Audit Process, VAP)，評核結果達最高等級之綠色等級。民國 103 年取得「第三屆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並榮獲頒發第 3 屆「潛力中堅企業獎」，另亦獲國貿局 103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民國 104 年獲頒「台灣企業永續獎」及「潛力中堅企業獎」，民國 105 年榮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人員」，民國 106 年榮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優良環保專責人員」與「106 年環境教育夥伴」獎項，民國 107 年積極改善減量廠區用電，獲經濟部頒發「節能菁英」獎座，民國 108 年取得符合 ISO 45001-2018 標準的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認證。充分展現本公司受到國家級的高度肯定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一環。此外，在公司治理方面，新唐持續落實企業經營者責任，民國 108 年獲得第五屆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為全體上市公司前 5%之榮耀肯定。

本公司持續厚積創新研發實力並專注核心事業，引領市場發展趨勢，持續以「永續經營」為目標，以穩健的步伐繼續朝世界一流 IC 設計及製造廠商前進。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以自有資金因應營運需求，108年度及本年度因投資需求向銀行借款，且因本公司與金融機構保持良好互動關係，爭取較佳借款利率，不致因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之影響，另外本公司也將持續密切注意利率走勢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匯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營業活動，有關貨幣評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在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相互沖抵以達平衡為原則，並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化情形，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針對匯率變動風險將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 A.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應以規避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為原則，交易商品的選擇以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為主。此外，選擇交易對象時，首重信用風險之考量，以避免因對手無法履約所產生之損失，且交易對象從低信用風險之金融機構中，選擇與公司關係良好，並能提供專業資訊者，為其原則。
- B.本公司隨時掌握金融市場資訊、判斷趨勢、熟悉金融商品、法規及操作技巧，提供充分及時之資訊予管理階層及相關部門參考。
- C.本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全部契約未實現損失上限為契約總額之20%，或業主權益之3%孰低者。財務單位每月定期評估，並製成報表，呈報財務單位主管及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以預測每筆交易存在之風險及可能產生之損益。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來仍會積極進行成本及營運支出管控，以減緩通貨膨脹對營運之影響；而目前國內及全球並未有劇烈之通貨膨脹情形，故亦未對公司有造成任何重大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之交易，另僅為集團內公司背書保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規避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及降低實質擁有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的風險，其所產生之匯兌損益皆在可控制之範圍內。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作為相關交易之依據，以控管財務交易風險。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之研發方向將持續專注在低功耗、資訊安全、高效能CPU核心平台以及創新IP技術之研究，強化符合國際標準高質量與高可靠度，並導入先進製程平台，加強物聯網、節能消費電子、工業控制、與汽車電子領域，以期儘速超越歐、美、日MCU供應商的技術水準，並持續擴大客戶群與應用領域，以因應未來產業環境之變化。另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投入雲端運算、智慧型手持裝置及個人電腦邏輯IC的研發，並朝著安全管理、節能、更佳的使用者經驗等三個主要的方向來發展，在既有的良好基礎上擴大產品與應用的範疇。上述應用產品將於109年投入之總研發費用預估約32億元。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相關科技、產業之改變情形，並視情形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性暨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要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重視內部管理，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日本 Panasonic 集團購買旗下半導體子公司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olutions Co. Ltd. 100%股權、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uzhou) Co., Ltd.用於半導體相關事業之設備及存貨等特定營運資產，以及 Panasonic Industrial Devices Semiconductor Asia 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此交易預計將可擴大本公司半導體事業規模、拓展全球銷售通路與客戶，並獲得相關應用的核心技術專利以及研發技術人才，增進本公司於全球半導體產業之影響力，提升長期競爭力。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第一大供應商進貨占比達三成以上，本公司進貨集中主要係為產品品質考量及取得較佳之進貨價格，惟本公司對於進貨之管理，均建立至少兩家供應商，以避免進貨因過度集中所產生之風險，109 年截至前二季止已無向供應商進貨占比達三成以上。本公司 109 年截至前二季止，向第一大客戶銷貨占比超過三成，主係因產品主要透過通路商銷售，而通路商大者恆大之特性使然，惟本公司具備多家不同銷售渠道，

且本公司亦透過不斷開發新產品及積極開拓長期合作具有良好財務背景之客戶，藉以降低銷貨集中所產生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未有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09 年上半年度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蔓延世界各地，致部分地區之子公司、客戶及供應商須實施隔離及旅遊限制等政策，對此合併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9 日收受法院送達之起訴狀，原告於美國加州高等法院指控 HD POWER SYSTEMS INC.生產之汽油發電機在使用時發生爆炸導致其受有損害，同時要求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與其他相關公司負擔相關賠償責任，法院訂出被告需於 30 日之期間內提出答辯，而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已向法院提出答辯。因此訴訟目前尚在初期，故尚無法確認對財務業務是否造成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評估此案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另將依法院所定程序，進行相關訴訟事宜。除前述法律案件之外，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其他以本公司為案件主體的重大法律案件。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9 日收受法院送達之起訴狀，原告於美國加州高等法院指控 HD POWER SYSTEMS INC.生產之汽油發電機在使用時發生爆炸導致其受有損害，同時要求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與其他相關公司負擔相關賠償責任，法院訂出被告需於 30 日之期間內提出答辯，而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已向法院提出答辯。因此訴訟目前尚在初期，故尚無法確認對財務業務是否造成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評估此案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另將依法院所定程序，進行相關訴訟事宜。除前述法律案件之外，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其他以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為案件主體的重大法律案件。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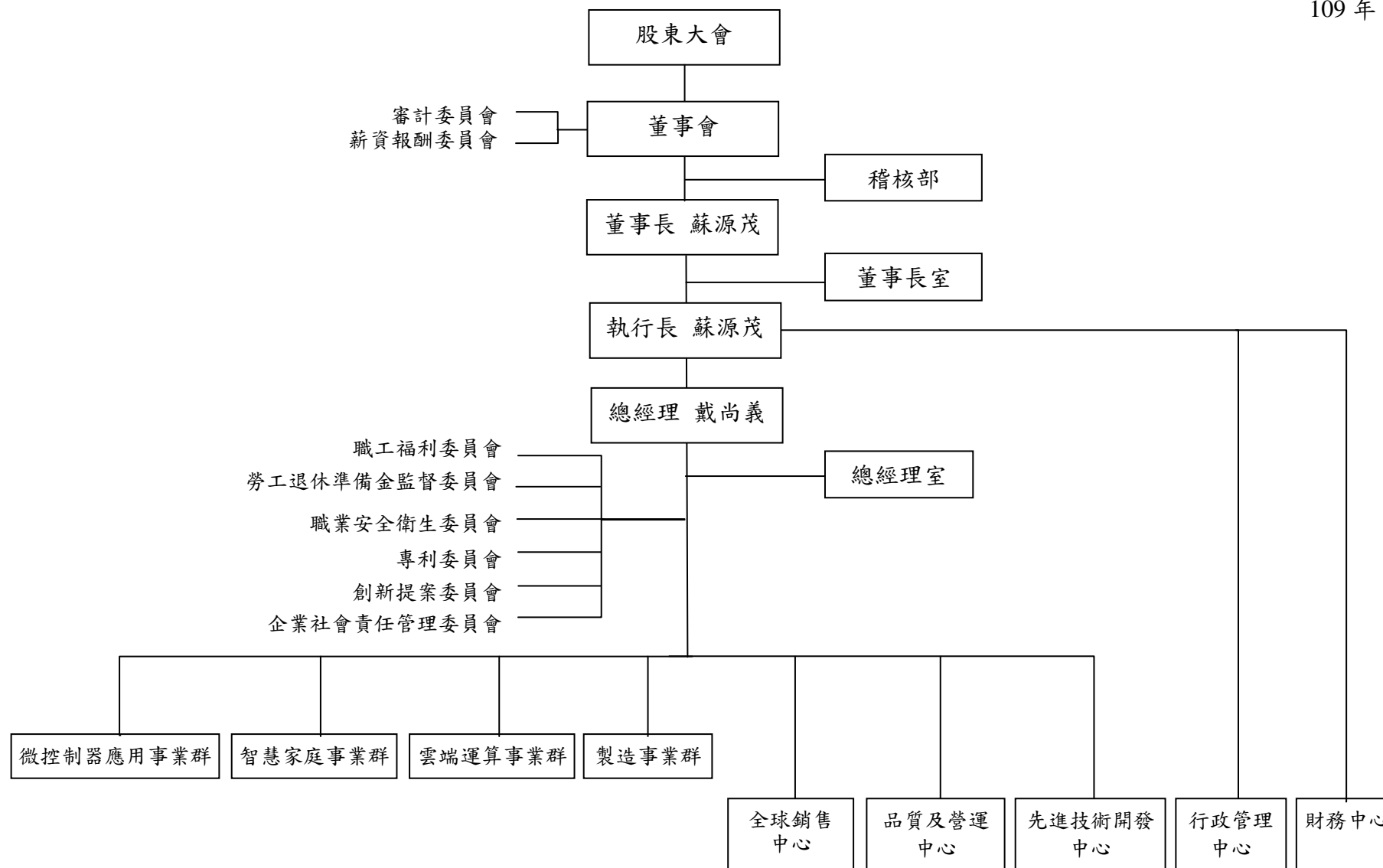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圖

109 年 8 月 31 日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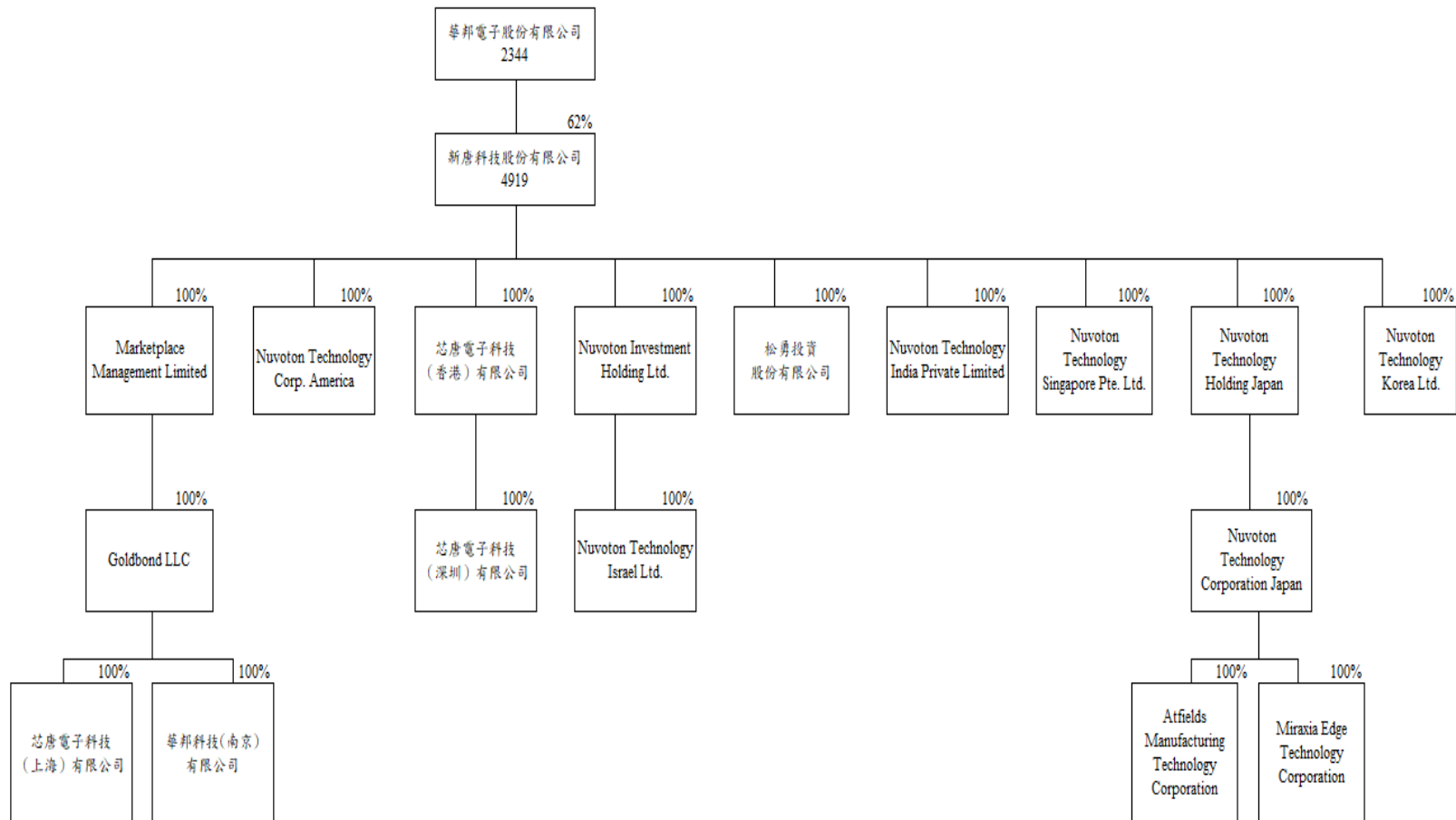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總經理室	1.經營績效實施評估及分析，並提出改善建議，以協助達成公司之營運目標。 2.綜理公司全盤業務發展策略之規劃與擬定。 3.經營目標之督導、執行。
稽核部	1.內部稽核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2.內控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3.公司規章審查。 4.稽核並評核企業整體之經營績效。
微控制器應用事業群	經營以通用與應用相關之微控制器、微處理機、開發工具與平台。
智慧家庭事業群	整合新唐在音訊、MCU、DSP及資訊安全技術的優勢，為智慧家庭產業挹注創新能量，以滿足客戶開發新產品，提昇人類生活福祉的需求。
雲端運算事業群	1.電腦產品規劃、推廣及經營。 2.雲端平台及裝置產品規劃、推廣及經營。 3.未來性及策略性產品調查、規劃及布局。 4.雲端安全平台規畫及策略夥伴經營。
製造事業群	1.晶圓生產事業，達成營利目標。 2.提供具競爭力之製造解決方案。 3.提供晶圓代工服務。 4.整合外包業務，發展晶圓製造策略。
全球銷售中心	1.組織管理全球銷售團隊。 2.規劃年度營運目標並達成。 3.業務銷售管理暨分析系統。 4.策略管理主要客戶及市場區域。 5.新興市場及成長中市場之新事業發展。
品質及營運中心	1.生產與物流的規劃、控制及管理。 2.外包商的合作與管理控制。 3.委外晶圓代工管理。 4.定義、建立與規劃品質政策/系統/管理，以符合公司目標及客戶要求。 5.監控與滿足客戶對產品品質需求。 6.公司智慧財產文件與資料管理。 7.物料控制/供應鏈/物流/倉儲管理。 8.對成本與效率提出解決方案。
先進技術開發中心	1.公司未來新技術及新事業先期研究開發。 2.主導公司與大學、政府機構之產官學相關合作計畫。 3.制定公司內部IC設計的標準流程，開發需要的輔助軟體。 4.協助產品線開發產品，提供CAD與IC設計後段整合的服務。
行政管理中心	1.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協助各單位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目標。 2.滿足公司營運與成長之人力資源需求。 3.公司合約審理及相關法務專利事宜處理。
財務中心	1.會計制度及稅務規劃與執行。 2.預算、成本之規劃與評量。 3.公司資金規劃、調度與投資管理。 4.公共關係經營。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9年9月1日



2.各關係企業名稱、與公司關係、相互持有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9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數及比例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數及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仟元)	
		股數 (仟股)	比例 (%)	本公司持 股(仟股)	子公司持 股(仟股)	比例 (%)	本公司	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	177,000	61.55	-	-	-	2,994,644	-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	-	107,400	-	100.00	427,092	-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子公司	-	-	8,843	-	100.00	273,418	-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本公司子公司	-	-	17,960	-	100.00	590,953	-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	-	3,850	-	100.00	38,500	-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本公司子公司	-	-	600	-	100.00	30,211	-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本公司子公司	-	-	61	-	100.00	190,862	-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子公司	-	-	100	-	100.00	3,044	-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本公司子公司	-	-	125	-	100.00	30,828	-
Goldbond LLC	本公司孫公司	-	-	-	(註1)	100.00	-	1,472,903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	-	(註1)	100.00	-	68,036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	-	(註1)	100.00	-	16,429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	-	(註1)	100.00	-	197,670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本公司孫公司	-	-	-	1	100.00	-	46,905

註1：該公司非股份有限公司，無發行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 年 9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	備 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蘇源茂	男	中華民國	109.3.1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學士 華邦電子副董事長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 2
總經理	戴尚義	男	中華民國	103.2.5	100,000	0.03%	-	-	-	-	美國耶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瑞昱半導體營運發展總監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松勇投資(股)公司、和鑫光電(股)公司及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鄭又崧	男	中華民國	108.10.14	-	-	-	-	-	-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華邦電子品質暨環安衛中心協理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任烈	男	中華民國	97.7.1	239,142	0.08%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華邦電子系統技術中心協理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及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董事；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松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楊欣龍	男	中華民國	100.1.24	39,000	0.01%	-	-	-	-	國立清華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碩士 其樂達科技多媒體研發處資深處長 聯詠電子產品企劃及行銷技術經理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董事長、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志丞	男	中華民國	103.5.5	35,000	0.01%	-	-	-	-	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瑞昱半導體國際行銷部協理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代表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光論	男	中華民國	107.3.1	15,516	0.01%	-	-	-	-	國立清華大學物理研究所碩士 華邦電子微影工程部副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技術長	許偉展	男	中華民國	109.8.1	-	-	-	-	-	-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物理學博士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董事長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註 4
財務主管	賴秀芬	女	中華民國	109.8.1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 MBA HTC 宏達電會計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3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	備 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會計主管	黃宏文	男	中華民國	104.2.1	29,616	0.01%	-	-	-	-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博士 華邦電子會計處處長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Nuvoton Technology Corp. America、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td.、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及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董事；Goldbold LLC 公司經理人	無	無	無	無	

註1：以上經理人之定義係依財政部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解釋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及其相當等級者)

註2：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為同一人主要為提昇集團組織營運績效，增進股東利益、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願景，未來若董事長與執行長仍維持同一人，將依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席次，且董事會其他董事成員皆未兼任新唐員工或經理人，以保有客觀性及監督的力量。

註3：黃求己女士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解任本公司財務主管，賴秀芬女士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就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註4：許偉展先生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就任本公司技術長。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 年 9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華邦電子(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7.3.14	108.6.24	3 年	126,620,087	61.01%	177,000,000	61.55%	-	-	-	-	-	註 1	無	無	無	
董事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蘇源茂	男	中華民國	109.2.6	109.2.6	3 年	-	-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學士 華邦副董事長	註 2	無	無	無	註 12
董事	焦佑鈞	男	中華民國	97.3.14	108.6.24	3 年	-	-	-	-	-	-	-	-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及管理學院研究；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凌耀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薪資報酬委員	註 3	董事	靳蓉	配偶	
董事	盧克修	男	中華民國	97.3.14	108.6.24	3 年	-	-	-	-	-	-	-	-	美國德州科技大學博士；美國德州儀器記憶體產品資深副總裁、全球混合暨類比訊號及邏輯產品資深副總裁、LED Engin Inc.董事長	註 4	無	無	無	
董事	魏啟林	男	中華民國	99.4.23	108.6.24	3 年	-	-	-	-	-	-	-	-	英國倫敦大學帝國學院管理碩士、法國巴黎大學經濟博士；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所長、行政院秘書長、台灣土地銀行董事長	註 5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金鑫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8.6.24	108.6.24	3 年	253,185	0.12%	1,230,816	0.43%	-	-	-	-	-	註 6	無	無	無	
董事	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靳蓉	女	中華民國	97.3.14	108.6.24	3 年	-	-	-	-	-	-	-	-	台灣大學數學系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應用數學碩士	註 7	董事	焦佑鈞	配偶	
獨立董事	徐善可	男	中華民國	102.6.14	108.6.24	3 年	-	-	-	-	-	-	-	-	政治大學企管碩士、美國華頓學院進修班；華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常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台灣光罩(股)公司董事長、澳盛(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8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杜書全	男	中華民國	103.6.12	108.6.24	3 年	-	-	-	-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國立交通大學計算機工程學士；聯強國際(股)公司產規事業部總經理	註 9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洪裕鈞	男	中華民國	99.4.23	108.6.24	3 年	-	-	-	-	-	-	-	-	美國羅德島設計學院工業設計系、藝術中心設計學院平面設計系	註 10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許介立	男	中華民國	105.6.15	108.6.24	3 年	-	-	-	-	-	-	-	-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商學士、日本早稻田大學國際經營所、中國北京大學經營管理碩士、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註 11	無	無	無	

- 註 1：法人董事華邦電子(股)公司兼任華東科技(股)公司、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松智控股有限公司、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Winbond Technology Ltd、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董事；兼任華新科技(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聯訊參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註 2：蘇源茂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兼任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 註 3：董事焦佑鈞先生兼任華邦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兼任金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華新麗華(股)公司、華新科技(股)公司、聯亞科技(股)公司、金澄建設(股)公司、松勇投資(股)公司、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Peaceful River Corporation、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兼任台灣水泥(股)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聯強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兼任 Goldbond LLC 經理人；兼任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監察人。
- 註 4：董事盧克修先生兼任 Diodes Incorporated 總裁、執行長及董事；兼任 Lorenz、光寶科技(股)公司董事。
- 註 5：董事魏啟林先生兼任國鼎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義隆電子(股)公司、中興保全(股)公司、康舒科技(股)公司董事；兼任無敵科技(股)公司、信邦電子(股)公司、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註 6：法人董事金鑫投資(股)公司兼任華新麗華(股)公司、瀚宇博德(股)公司、環宇投資(股)公司、白石(股)公司董事。
- 註 7：董事靳蓉女士兼任華邦電子(股)公司董事及行政總監；兼任華邦電子(香港)公司、松智控股有限公司、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董事長；兼任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Peaceful River Corporation、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慶安投資(股)公司、佑祥投資(股)公司、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 註 8：獨立董事徐善可先生兼任瀚薪科技(股)公司、捷鼎國際(股)公司、怡忠科技(股)公司、友元投資(股)公司、福潤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宜鼎國際(股)公司、越峯電子材料(股)公司、事欣科技(股)公司、寶悅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兼任華邦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 註 9：獨立董事杜書全先生兼任聯強國際(股)公司集團事業開發暨策略副總裁；兼任群環科技(股)公司董事。
- 註 10：獨立董事洪裕鈞先生兼任愛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兼任十一事務(股)公司、行競科技(股)公司、台灣松下電器(股)公司董事長；兼任隆鈞投資(股)公司董事；兼任裕基創業投資(股)公司、國際電化商品(股)公司監察人。
- 註 11：獨立董事許介立先生兼任金寶生物科技(股)公司、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坤基創業投資(股)公司、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麗寶大數據(股)公司、誠品生活(股)公司、AcBel (USA) Polytech Inc.、AcBel Polytech (SAMOA) Investment Inc.、AcBel Polytech (Singapore) Pte Ltd.、AcBel Polytech (UK) Limited、AcBel Polytech Japan Inc.、Power Station Holdings Ltd.董事；兼任康展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康舒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康舒電子(武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華邦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富寶投資(股)公司、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監察人；兼任康舒科技(股)公司董事及執行副總經理；兼任華邦電子(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 註 12：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為同一人主要為提昇集團組織營運績效，增進股東利益，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願景，未來若董事長與執行長仍維持同一人，將依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席次，且董事會其他董事成員皆未兼任新唐員工或經理人，以保有客觀性及監督的力量。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 年 8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邦電子(股)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2.21%、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5%、焦佑鈞 1.59%、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1.31%、大通託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限)公司投資專戶 1.13%、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 1.01%、洪白雲 0.97%、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0.91%、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9%、焦佑衡 0.8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7.69%、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36.99%、華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3%、焦佑鈞 3.14%、焦佑倫 3.14%、焦佑衡 3.14%、焦佑麒 3.14%、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34%、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0.72%。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 年 8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79%、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67%、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1%、寶來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4.82%、華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1%、焦佑慧 2.77%、榮江股份有限公司 1.89%、焦佑衡 1.80%、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67%、焦佑麒 1.53%。
華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彩晶(股)公司 10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8.30%、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7.46%、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3.52%、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1%、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全權委託野村投信公司投資帳戶 3.00%、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花旗託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74%、焦佑衡 2.64%、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7%、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72%。
瀚宇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32%、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2.06%、嘉聯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4%、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5%、宏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12%、焦佑衡 2.07%、洪白雲 1.86%、匯豐託管法國巴黎銀行新加坡分行 1.50%、華科采邑(股)公司 1.10%、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3%、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75%、焦佑衡 0.62%、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0.55%、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47%、蘇煥煥 0.24%、朱有義 0.15%、曹中亞 0.15%、龐振台 0.15%、李貴美 0.15%。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華邦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蘇源茂			√			√							√	√	√		-
焦佑鈞			√			√							√		√	√	2
盧克修			√	√	√	√	√	√	√	√	√	√	√	√	√	√	-
魏啟林	√		√	√	√	√	√	√	√	√	√	√	√	√	√	√	3
金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靳蓉			√			√							√		√		-
徐善可			√	√	√	√	√	√	√	√	√	√	√	√	√	√	1
杜書全			√	√	√	√	√	√	√	√	√	√	√	√	√	√	-
洪裕鈞			√	√	√	√	√	√	√	√	√	√	√	√	√	√	-
許介立			√	√	√	√	√	√	√	√	√	√	√	√	√	√	2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6)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6)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 7)	
		報酬(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3)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 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2)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 表人：陳沛銘(註 8)	-	-	-	-	3,784	3,784	480	480	0.76%	0.76%	3,517	3,517	45	45	730	-	730	-	1.53%	1.53%	96
	焦佑鈞(註 8)																					
	徐英士(註 8)																					
	金鑫投資(股)公司代 表人：靳蓉(註 8)																					
	盧克修																					
	魏啟林																					
獨立 董事	洪裕鈞	960	960	-	-	3,027	3,027	480	480	0.80%	0.80%	-	-	-	-	-	-	-	-	0.80%	0.80%	無
	徐善可																					
	杜書全																					
	許介立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參考相關法令訂定董事薪酬結構，並參考同業水準制定各項與標準；另依據公司長、短期發展計畫不定期檢討董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結構與標準，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呈董事會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I
低於 1,000,000 元	華邦電子(股)公司、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陳沛銘、焦佑鈞、徐英士、金鑫投資(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靳蓉、盧克修、魏啟林	華邦電子(股)公司、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陳沛銘、焦佑鈞、徐英士、金鑫投資(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靳蓉、盧克修、魏啟林	華邦電子(股)公司、焦佑鈞、徐英士、金鑫投資(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靳蓉、盧克修、魏啟林	華邦電子(股)公司、焦佑鈞、徐英士、金鑫投資(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靳蓉、盧克修、魏啟林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洪裕鈞、徐善可、杜書全、許介立	洪裕鈞、徐善可、杜書全、許介立	洪裕鈞、徐善可、杜書全、許介立	洪裕鈞、徐善可、杜書全、許介立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陳沛銘	華邦電子(股)公司代表人：陳沛銘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2 人	12 人	12 人	12 人

-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2：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2 月 6 日決議配發 108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
-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 5：係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本公司 108 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7：係指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8：陳沛銘先生自 108 年 6 月 24 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109 年 2 月 6 日起解任本公司董事長；焦佑鈞先生自 108 年 6 月 24 日起由法人董事代表人變更為董事；徐英士先生自 108 年 6 月 24 日起解任本公司副董事長；靳蓉女士自 108 年 6 月 24 日起由董事變更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2) 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5)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酬 金(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4)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陳沛銘(註 7)	26,660	26,660	1,354	1,354	17,916	17,916	3,389	-	3,389	-	8.83%	8.83%	2
總經理	戴尚義													
副總經理	林任烈													
副總經理	蔡錫榮(註 7)													
副總經理	范祥雲(註 7)													
副總經理	楊欣龍													
副總經理	王志丞													
副總經理	林光論(註 7)													
副總經理	鄭又菘(註 7)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鄭又菴	鄭又菴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林光論	林光論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沛銘、蔡錫榮、范祥雲	陳沛銘、蔡錫榮、范祥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林任烈、王志丞、楊欣龍	林任烈、王志丞、楊欣龍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戴尚義	戴尚義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9 人	9 人

註 1：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3：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2 月 6 日決議配發 108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註 4：係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稅後純益係指本公司 108 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6：係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7：陳沛銘先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109 年 2 月 6 日解任經理人；蔡錫榮先生自 108 年 10 月 14 日起解任經理人；范祥雲先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解任經理人；林光論先生自 108 年 7 月 25 日起晉升副總經理；鄭又菴先生自 108 年 10 月 14 日起擔任經理人。

2.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陳沛銘(註)	-	3,389	3,389	0.61%
	總經理	戴尚義				
	副總經理	蔡錫榮(註)				
	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范祥雲(註)				
	副總經理	林任烈				
	副總經理	林光論(註)				
	副總經理	楊欣龍				
	副總經理	王志丞				
	副總經理	鄭又菘(註)				
	財務主管	黃求己(註)				
	會計主管	黃宏文				

註：陳沛銘先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109 年 2 月 6 日解任經理人；蔡錫榮先生自 108 年 10 月 14 日起解任經理人；范祥雲先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解任經理人；林光論先生自 108 年 7 月 25 日起晉升副總經理；鄭又菘先生自 108 年 10 月 14 日起擔任經理人；黃求己女士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擔任財務主管，109 年 8 月 1 日解任。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職稱	107 年度		108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7.67%	7.67%	10.39%	10.3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

董事之酬勞包括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董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並根據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以及相關規定提出核發建議，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呈董事會議定之。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建議之，並依照相關規定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呈董事會議定之。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87,554,400	212,445,600	500,000,000	屬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4	10	300,000,000	3,000,000	100,000	1,000	設立現金 1,000 仟元	無	國商第 0970009659 號
9707	10	300,000,000	3,000,000	250,000,000	2,500,000	承受分割 2,499,000 仟元	無	國商第 0970019973 號
9809	-	300,000,000	3,000,000	190,000,000	1,900,000	現金減資 600,000 仟元	無	國商第 0980028478 號
9809	10	300,000,000	3,000,000	200,070,000	2,000,7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0,700 仟元	無	國商第 0980028736 號
9906	10	300,000,000	3,000,000	207,554,400	2,075,544	九十八年度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74,844 仟元	無	國商字第 0990016508 號
10811	10	300,000,000	3,000,000	287,554,400	2,875,544	現金增資 800,000 仟元	無	竹商字第 108003211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9年8月17日；單位：人；股

數量\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陸資（註）	合計
人數	0	2	65	23,091	69	0	23,227
持有股數	0	350,000	180,923,211	99,331,627	6,949,562	0	287,554,400
持股比例	0.00%	0.12%	62.92%	34.54%	2.42%	0.00%	100.00%

註：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基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2.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8月17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04	318,812	0.11
1,000 至 5,000	18,035	35,137,437	12.22
5,001 至 10,000	2,295	18,267,633	6.35
10,001 至 15,000	643	8,159,110	2.84
15,001 至 20,000	354	6,563,954	2.28
20,001 至 30,000	318	8,169,886	2.84
30,001 至 50,000	192	7,661,128	2.66
50,001 至 100,000	111	7,838,904	2.73
100,001 至 200,000	50	7,164,829	2.49
200,001 至 400,000	14	3,546,050	1.23
400,001 至 600,000	3	1,345,945	0.47
600,001 至 800,000	4	2,579,708	0.9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4	180,801,004	62.88
合 計	23,227	287,554,4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09 年 8 月 1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7,000,000	61.55
花旗託管特別投資基金 e Q 新興市場		1,439,188	0.5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30,816	0.43
花旗託管花旗環球市場－亞太綜合股票金融		1,131,000	0.39
德銀託管安大略員工退休保管投資專戶		682,000	0.24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671,635	0.23
陳應琳		620,000	0.22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06,073	0.21
周運桓		532,966	0.19
范祥雲		407,979	0.1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9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前董事長兼執行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	-	-	50,379,913	-	-	-
	代表人：陳沛銘(註 1)	-	-	60,000	-	-	-
董事長兼執行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	-	-	50,379,913	-	-	-
	代表人：蘇源茂(註 2)	-	-	-	-	-	-
董事	焦佑鈞(註 3)	-	-	-	-	-	-
前副董事長	徐英士(註 4)	-	-	-	-	-	-
董事	盧克修	-	-	-	-	-	-
董事	魏啟林	-	-	-	-	-	-
董事	金鑫投資(股)公司	-	-	977,631	-	-	-
	代表人：靳蓉(註 5)	-	-	-	-	-	-
獨立董事	徐善可	-	-	-	-	-	-
獨立董事	杜書全	-	-	-	-	-	-
獨立董事	洪裕鈞	-	-	-	-	-	-
獨立董事	許介立	-	-	-	-	-	-
總經理	戴尚義	-	-	60,000	-	-	-
副總經理	蔡錫榮(註 6)	-	-	(46,000)	-	-	-
副總經理	鄭又崧(註 6)	-	-	-	-	-	-
副總經理暨財務主管	范祥雲(註 7)	-	-	-	-	-	-
副總經理	林任烈	-	-	86,169	-	-	-
副總經理	溫錦祥(註 8)	-	-	-	-	-	-
副總經理	楊欣龍	-	-	39,000	-	-	-
副總經理	王志丞	-	-	35,000	-	-	-
副總經理	林光論(註 9)	-	-	30,121	-	(15,000)	-
技術長	許偉展(註 10)	-	-	-	-	-	-
副總經理暨財務主管	賴秀芬(註 7)	-	-	-	-	-	-
總監暨財務主管	黃求己(註 7)	-	-	35,000	-	-	-
會計主管	黃宏文	-	-	27,616	-	-	-

註 1：陳沛銘先生自 108 年 6 月 24 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同年 8 月 1 日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自 109 年 2 月 6 日起解任本公司董事長及同年 3 月 1 日起解任本公司執行長，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執行長之終止日為止。

註 2：蘇源茂先生自 109 年 2 月 6 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同年 3 月 1 日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之日起。

註 3：焦佑鈞先生自 108 年 6 月 24 日起由法人董事代表人變更為董事。

註 4：徐英士先生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任期至 108 年 6 月 24 日止，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之終止日為止。

註 5：靳蓉女士自 108 年 6 月 24 日起由董事變更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6：蔡錫榮先生自 108 年 10 月 14 日起解任本公司經理人；鄭又崧先生自 108 年 10 月 14 日起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終止日為止。

註 7：范祥雲先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解任本公司財務主管；黃求己女士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另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解任本公司財務主管，賴秀芬女士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就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職務期間。

註 8：溫錦祥先生自 107 年 3 月 1 日起解任經理人，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終止日為止。

註 9：林光論先生自 107 年 3 月 1 日起擔任本公司協理，108 年 7 月 25 日起晉升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 10：許偉展先生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就任本公司技術長。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8月1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177,000,000 -	61.55% -	- -	- -	- -	- -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無
花旗託管特別投資基金 e Q新興市場	1,439,188	0.50%	-	-	-	-	-	-	無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1,230,816	0.43% -	-	-	-	-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無
花旗託管花旗環球市場 —亞太綜合股票金融	1,131,000	0.39%	-	-	-	-	-	-	無
德銀託管安大略員工退休 保管投資專戶	682,000	0.24%	- -	- -	- -	- -	- -	- -	無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 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671,635	0.23%	-	-	-	-	-	-	無
陳應琳	620,000	0.22%	-	-	-	-	-	-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06,073	0.21%	-	-	-	-	-	-	無
周運桓	532,966	0.19%	-	-	-	-	-	-	無
范祥雲	407,979	0.14%	-	-	-	-	-	-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年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截至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79.20	55.80	48.45
	最	低	32.75	36.80	27.20
	平	均	56.68	47.98	38.91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7.99	25.71	25.48
	分	配 後	15.49	24.5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7,554	220,888	287,554
	每	股 盈 餘	3.42	2.53	1.20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50	1.2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345,065,280(註 6)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 3)		16.57	18.96	32.43
	本 利 比 (註 4)		22.67	39.9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4.41%	2.5%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每股淨值係以年底已發行股數計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09 年 9 月 11 日。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修正後章程第 26 條，內容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就其餘額於依本章程第七條之一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現金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等方式分派，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

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50%分配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前述保留盈餘及發放股利之條件、時機、金額及種類等，得基於因應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之必要，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需求及獲利情形，於適當時機辦理調整。

2.本年度已決議之股利分配狀況：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及 109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 元，總計新台幣 345,065 仟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一(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執行庫藏股以轉讓於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員工承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發給員工酬勞等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具體條件對象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董事酬勞之發放對象及相關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議定之。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8年度計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6%及1%估列，上述估列基礎係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數於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經109年2月6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單位：股；新台幣元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40,868,352	6,811,39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40,868,352	6,811,392
差異金額	-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經會計師查核過之獲利狀況，無累積虧損需作彌補，並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4條之1規定，提撥1%為董事酬勞，總計新台幣6,811仟元，提撥6%為員工酬勞，總計新台幣40,868仟元，全數以現金發放；前述提撥比率及金額業經本公司109年2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及109年5月29日股東會報告。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項目	實際發放數（註）			董事會 決議金額	差異
	金額	折算股數	股價		
董事酬勞	6,811,392	-	-	6,811,392	無
員工現金酬勞	40,868,352	-	-	40,868,352	無

註：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業經109年2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實際配發金額與108年度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9 年 5 月 20 日
面額		新台幣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100 元
總額		新台幣 2,000,000 仟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 0%
期限		七年期；到期日：116 年 5 月 20 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徐心蘭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余鴻賓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轉換、賣回、贖回及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9.09%(到期年收益率為 1.25%)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金額		新台幣 1,673,800 仟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84,071,170 元(8,407,171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8.80 元，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尚需發行 43,139,175 股，對股東權益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

公 司 債 種 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9 年截至 9 月 30 日止
項目	最高	121.40
	最低	97.00
	平均	107.62
轉換公司債市價		
轉 換 價 格		38.80 元
發 行 日 期 及 發		發行日期：109 年 5 月 20 日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發行價格：39.9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者，應分別列示每一交換公司債之發行日期、交換標的暨發行時之交換價格、最近二年度暨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最高與最低市價、交換價格及公司持有交換標的數量：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之相關資訊：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者，應分別列示每一附認股權公司債之發行日期、得認股種類及數量、限制認股期間、履約方式、認股價格、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執行認股數量及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4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80342102 號核准之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已於 109 年 7 月 16 日接獲金管會核准廢止。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發、設計及銷售與晶圓代工事業，提供客戶量身打造從設計、系統整合、製造到行銷的整體解決方案。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前二季	
	營業收入	%	營業收入	%	營業收入	%
一般 IC 收入	8,117,960	80.86	8,426,460	81.28	4,190,666	80.68
晶圓代工收入	1,901,899	18.94	1,924,876	18.57	978,268	18.83
其他	20,362	0.20	15,933	0.15	25,363	0.49
合計	10,040,221	100.00	10,367,269	100.00	5,194,29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係以積體電路之設計、銷售與晶圓代工事業為營運主軸，積體電路主要產品為一般IC，應用範圍多元，產品包含微控制器(MCU)、音訊產品(AUDIO)及雲端運算產品；本公司另擁有一座6吋晶圓製造廠，具備多樣性製程技術能力，提供專業化晶圓代工服務。茲分述本公司主要產品與服務如下：

A.一般IC

本公司一般IC產品線主要包含微控制器、音訊產品及雲端運算產品。本公司擘劃完整微控制器產品平台，包含32位元與8位元微控制器產品線，並以低功耗、高安全保密性、整合高精準度類比線路與豐富周邊資源等功能，滿足物聯網、健康照護、工業控制與汽車電子之市場需求。

音訊產品包含音頻編解碼器(Audio CODEC)，Arm[®] Cortex[®]-M0/M4與4/8位元MCU為核心的音訊微控制器(Audio MCU)、D類音訊放大輸出(Speakers Amp)、智能音訊放大輸出(Smart Amp)及音頻增強(Audio Enhancement)，目標智能家居市場包括智能家電、智能音響、智能家庭娛樂、智能汽車、智能互動玩具、智慧機器人、消費電子、醫療及工業市場等多元化應用領域。

在雲端運算產品方面，跨界自資料中心、電腦伺服器、邊緣運算到終端處理相關的智慧型裝置，技術領域涵蓋安全架構(Security)、介面處理(interface)和能源管理(Energy)，提供品牌大廠及代工廠如伺服器專用之遠端管理控制器(Baseboard Management Controller)、高可信度平台組安全晶片(Trust Platform

Module)、高整合度超級輸出/入晶片(Super I/O)、內嵌式控制器(Embedded Controller)、電腦硬體監控晶片及電源管理控制器等產品。

B.晶圓代工

本公司的6吋晶圓廠擁有超過25年晶圓代工生產經驗，提供長期穩定的產能、最佳代工的品質及準確達交的時程是我們對客戶的承諾。以堅強的研發團隊及半導體供應鏈資源整合服務，為客戶創造更多附加價值，提供客戶IDM般的代工服務，成為客戶在市場競爭中不可或缺的夥伴。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項目

A.一般IC

本公司微控制器產品開發以高性能、高安全保密、低功耗與類比技術為主軸，滿足工業控制市場對高效能、低耗電模式與豐富周邊的需求；配合物聯網發展，本公司持續厚實類比與安全技術，於2018年發佈以最新一代之Arm[®] Cortex[®] -M23 為內核之物聯網安全微控制器，為首顆基於 Arm[®] Cortex[®] -M23 內核通過 Arm[®] PSA Certified Level 1和PSA Functional API Certified的微控制器，搭配以Arm[®] Cortex[®] -M4為內核之高效能微控制器為基礎，持續拓展物聯網安全與高階工業控制微控制器產品線，搶攻物聯網與工業控制市場，滿足客戶對高效能、安全與低耗電之要求。

目前音訊產品對智能家居、個人電腦、手機、消費電子應用市場積極投入新產品開發。推出了以DSP為內核之智能音訊放大輸出(Smart Amplifier)，結合喇叭保護演算法、提供高效能的單晶片解決方案。另外語音產品線亦推出業界第一顆閃存記憶體(Emd-Flash) 8-bit uC 語音控制晶片N589，其有效提供縮短語音產品開發週期與庫存問題。同時NSPxx系列也順利推展至消費性語音產品應用市場包含電子門鎖、電動機車、醫療設備、充電樁、智能馬桶、智能垃圾桶、按摩椅、電動牙刷等。

在雲端運算產品方面，積極導入滿足未來節能法規的相關功能，更提昇內嵌處理器之運算速度及硬體加密模組以實現客戶在產品相關創新及安全功能的需求。

B.晶圓代工

為了持續提升客戶競爭力，本公司晶圓代工不斷精進電源管理及客製化製程，將高壓及功率元件進行效能最佳化。同時積極開發新世代高能隙高壓分離式器件及智能傳感器等製程以滿足客戶高壓高頻以及5G新應用的需求。另外，本公司晶圓代工廠持續維護 VDA6.3 車規認證，滿足客戶對車規的需求。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一般IC

MCU市場需求量仍持續攀升，32位元Arm® Cortex®-M核心MCU是市場的主流架構，成長快速，具備低功耗、高性能優勢，且具備完整生態系統與廣大使用族群；總括而言MCU市場較具業界關注的成長應用領域包含物聯網、工業控制、智慧家電及車用等。

語音介面跟互聯網用自然語言進行免提互動的應用仍持續攀升。本公司音訊產品正朝向這多元化的創新產品邁進，也與終端客群耕耘了不少項目。應用領域包含智能音響、智能家電、智能汽車、物聯網及穿戴式設備等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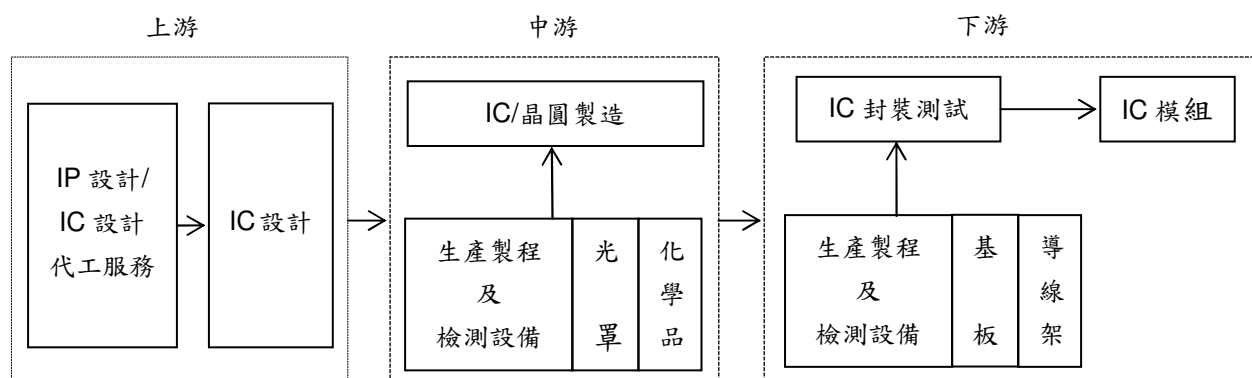
此外，智慧連網到人工智慧運算進一步改變生活型態，於伺服器、資料中心及客製化電腦運算相關裝置滿足個人隨經濟成長產生的日新月異變化需求，同時對於個人資料的保護及設備安全也越來越受到重視。

B. 晶圓代工

市場研究機構WSTS表示，2020年全球半導體營收預估將達到4,330億美元，相較2019年的4,090億美元增加5.9%，重新回到成長軌道。本公司積極布局新興產品應用及市場，貼近市場與客戶需求，以因應市場變化。在區域方面，大陸仍為重點市場，並積極開發其他地區之晶圓代工服務。

(2) 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IC產業上、中、下游關係大致可分為上游IC設計公司、中游IC晶圓製造廠及下游IC封裝、測試廠。



從供應鏈來看，MCU產品為終端產品之控制運算核心，在雲端運算IC方面，本公司下游客戶則是以伺服器、桌上型工作站、個人電腦、智慧型手持裝置、網路通訊及工業電腦等相關產業為主，本公司在這些領域已持續深耕多年，與上游業者亦建立了長期且穩定的合作模式。

(3)產品發展趨勢

A.一般IC

MCU產品需具備省電、高效能與安全保密功能，因各類應用有其特殊周邊需求，並不能以單一產品滿足所有需求，故本公司將在MCU產品布局上，發展MCU平台系列產品，加上高保密安全之設計與提供軟體與硬體參考方案，以及推出適用於物聯網生態系統之操作系統、連網通訊模塊、連雲軟體等軟硬體開發平台，以符合市場多元化應用與物聯網設備快速開發之需求，同時致力專用領域，使客戶獲得最佳解決方案。

音訊產品未來發展重點仍然會持續往超低功耗的音訊微控制器(Audio MCU/DSP)和音頻編解碼器，智能D類音訊放大輸出(Smart Amp)，音訊放大輸出(Amplifier)、音頻增強(Audio Enhancement)及音訊處理相關演算法，對智能家居、手機、消費電子、個人電腦應用市場，提供高性價比的解決方案。語音產品線亦會持續推出以閃存記憶體(Emd-Flash)為主的語音控制晶片，以期有效提供縮短語音產品開發週期與庫存問題的整體方案。

雲端服務運用需求在於使用者巨量資料數據上傳及分析，創新應用及服務引領的不僅是資料運算中心的佈建，對於貼近使用者端的基礎採集設備的安全需求更是日益受到重視。

B.晶圓代工

6吋晶圓代工的趨勢在於高壓與客製化。因此本公司持續發展高效率低功耗之電源管理相關製程，致力成為全方位電源管理方案之最佳提供者。另外，因應5G、物聯網新時代的來臨，感測器需求成長可期，未來客製化製程將是代工市場另一項契機。

(4)產品競爭情形

A.一般IC

本公司自2010年起開始布局32位元Arm® Cortex®-M0通用型MCU新產品，2012年導入32位元Arm®Cortex®-M4帶浮點運算與DSP全新高階MCU產品，於2016年引進Arm®新一代之Arm® Cortex® -M23具安全功能之MCU產品，以完整產品系列與軟硬體平台滿足未來產業應用需求，以實力堅強之技術服務團隊服務客戶，建立不可取代的客戶關係競爭力，並提供整體解決方案、軟體與工具，打造完整生態系，建立獨特競爭力。

本公司音訊產品自2017年起開始布局以DSP為架構的新產品，搭配多元化的演算法，積極擴展智能家居市場。同時語音產品線不斷推陳出新，提供業界最佳選擇與服務方案，以期跳脫低端低價市場，而以深耕高毛利率的智能玩具市場為主。因此語音產品線於2018年亦推出業界第一顆閃存記憶體

(Emd-Flash) 8-bit uC語音控制晶片N589，其有效提供縮短語音產品開發週期與庫存問題。

在雲端運算IC方面，本公司係以獨特的安全技術為基礎，結合關鍵客戶系統應用知識，以創新的產品、優良品質及技術服務為最主要的競爭利基。

B.晶圓代工

面對全球半導體新產能的持續成長競爭下，本公司晶圓代工專注於電源管理及客製化市場。整體而言，與國內外業者相較之下，本公司晶圓代工以快速且完整的技術支援及彈性，加上獨一無二的客製化製程，因應市場需求，提供客戶無可取代的競爭力。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微控制器主係聚焦低功耗、高抗干擾、高效能之 32 位元產品，超過 10 年優越 Arm[®]系統應用知識，獨步亞洲率先推出 M0/M4，並展示世界首顆基於 Arm[®] Cortex[®]-M23 為核心通過 Arm[®] PSA Certified Level 1 和 PSA Functional API Certified 的微控制器，音訊產品主係 32 位元 Arm SOC 並持續往超低功耗音頻解碼器及音訊處理器應用發展，雲端運算產品則投入伺服器及資料中心之運用，其中第三代新款 BMC(伺服器遠端管理控制晶片)產品，支援英特爾 Purley 及 AMD Rome 伺服器平台，使用最高效能之 Cortex A9 雙核心處理器並支援 BMC 安全啟動，防止韌體遭受攻擊；本公司 6 吋晶圓製造廠具備多樣性製程技術能力，提供 0.35um 以上製程，包括一般邏輯(Generic Logic)、混合信號(Mixed Signal)、高壓(High Voltage)、超高壓(Ultra High Voltage)、電源管理(Power Management)、Mask ROM (Flat Cell)、嵌入式記憶體(embedded Logic Non-Volatile Memory) 製程。

(2)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陸續推出適用於工業控制與智慧電表以 Cortex[®]-M23 為內核之 M23 物聯網安全微控制器以及針對物聯網應用之低功耗與具高安全性 M261/M262/M263 系列，並推出從 16 KB 到 512 KB Flash 以 Cortex[®]-M0 為內核的完整平台 M031 系列，另在 Audio MCU(低功耗語音介面音訊控制器)亦有重大里程碑，高效能 Arm[®] Cortex[®] M4 核心之音訊微控制器應用於智慧家庭語音識別並推出第三代新款 BMC (伺服器遠端管理控制晶片)產品，支援英特爾 Purley 及 AMD Rome 伺服器平台，使用最高效能之 Cortex[®] A9 雙核心處理器並支援 BMC 安全啟動，防止韌體遭受攻擊系列產品。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學歷分佈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8 月 31 日
碩士以上	493	506	510	503
大專	186	183	182	184
高中以下	3	3	3	4
合計	682	692	695	691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合併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收淨額	7,313,387	8,329,286	9,235,382	10,040,221	10,367,269
研發費用	1,970,357	2,215,524	2,388,012	2,524,485	2,822,825
研發費用佔 營收淨額比例(%)	26.94	26.60	25.86	25.14	27.23

(5)最近五年度每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4	M0519 系列 32 位元 Arm[®] Cortex[®]-M0 工業控制 MCU - 應用於電力電機相關、數位與工業控制、工業自動化及掃地機器人等應用市場。 NM1200 32 位元 Arm[®] Cortex[®]-M0 馬達控制 MCU 系列 - 伺服器風扇、伺服驅動器、變頻器、電動兩輪車、空調壓縮機等。 NAU88L24 / NAU88L25: ULP 24-bit Stereo Audio CODEC (超低功耗音訊轉換控制器)。 NAU88C10 : 24-bit Mono Audio CODEC (超低功耗音訊轉換控制器)。 NAU88C22 : 24-bit Stereo Audio CODEC (超低功耗音訊轉換控制器)。 NCT3949S 應用於桌上型電腦及筆記型電腦 DC/PWM 風扇自動偵測驅動控制晶片。 NCT5927W 應用於雲端伺服器、資料中心與工業電腦寬電壓及高速操作頻率的訊號轉換晶片。 NCT6793D 應用於桌上型電腦輸入/輸出控制晶片。
105	推出 32 位元 Arm[®] Cortex[®]-M0 NUC121/125 系列 MCU - 適合高效能 USB 處理應用。 推出創新物聯網開發平台，取得 Arm[®] mbed OS 認證。 推出高效率直流無刷馬達 NuMicro[®]馬達專用微控制器-NM1500 系列。 N570F064/I91032 : Audio MCU (低功耗音訊控制器)。 NCT3711D 應用於 AMD AM4 平台多電源控制晶片。 NCT6116D 應用於工業級電腦輸入/輸出控制晶片。 NCT6796D 應用於桌上型電腦輸入/輸出控制晶片。

年度	研發成果
106	推出適用於工業控制與智慧電表之 Cortex[®]-M0 M0564 高效能微控制器系列與高性能 NUC126 USB 控制器系列。 推出高規格、低管腳之 1T 8051 微控制器—N76E003。 N570H/ N589/ I91260: Audio MCU(低功耗語音介面音訊控制器)。 NCT7362Y 應用於伺服器多風扇控制晶片。 NCT6686D 應用於商用電腦內嵌 MCU 輸入/輸出控制晶片。 NCT3581 應用於電腦系統之相關高電壓 eFuse 電源管理晶片。 推出第三代新款 BMC (伺服器遠端管理控制晶片)產品，支援英特爾 Purley 伺服器平台，使用最高效能之 Cortex[®] A9 雙核心處理器並支援 BMC 安全啟動，防止韌體遭受攻擊系列產品。
107	推出適用於工業控制之 192MHz Cortex[®]-M4 M480 高效能微控制器系列。 推出新一代基於 Arm[®] V8-M 架構 Arm[®] Cortex-M23 核心具 TrustZone 技術之 M2351 低耗電物聯網安全微控制器系列。 推出業界第一顆閃存記憶體(Emd-Flash) 8-bit uC 語音控制晶片(N589)。 推出 I941 系列應用於智能家居之音訊微控制器產品。 推出新款 TPM2.0 安全晶片產品，符合 TCG 2018 年最新規格，並獲得國際共同準則 CC 安全認證 (Common Criteria)及微軟 Windows 10 2018 最新版相容性認證，適用於 PC、NB、Server 及 IoT Gateway 等領域有安全晶片需求的產品。 推出多款電腦輸入/輸出控制晶片，可應用於桌上型商務電腦、高端電競電腦及工業電腦，支援最新一代 CoffeeLake/CometLake 系統晶片，符合 Intel 最新低功耗省能規格。 推出可應用於工業電腦及數據中心之多組數風扇控制晶片。
108	發布 NuMicro[®] M2351 物聯網安全微控制器 - 首顆可運行支援 Arm[®] Cortex[®]-M23 內核的 FreeRTOS 即時作業系統。此微控制器亦為世界首顆基於 Arm[®] Cortex[®]-M23 內核通過 Arm[®] PSA Certified Level 1 和 PSA Functional API Certified 的微控制器，服務全球物聯網安全市場。 針對新世代物聯網應用推出具低功耗與高安全性 M261/M262/M263 系列微控制器。 針對工業控制應用市場推出全新 Arm[®] Cortex[®]—M0 MCU NUC029 系列。 推出 M031/ 32 系列，採用 Arm[®] Cortex[®]-M0 嵌入式核心，提供 16 KB 到 512 KB Flash，20 到 128 引腳的完整豐富的系列產品。 推出小封裝操作電壓為 2.4 V~5.5 V，並符合 -40 °C 至 105 °C 的工業級操作溫度的工業級 MS51 系列微控制器。 推出休眠模式下功耗可低於 1 μA 的超低功耗 ML51 微控制器。 推出新一代音訊放大輸出 NAU8315 和 NAU8325，適用於智能家居、個人電腦、消費電子產品。 推出業界第一顆可工作在喇叭非線性區的智能音訊放大輸出(Smart Amp) NAU83G10 和 NAU83G20。 參與 OCP 組織之 RunBMC 規格制定，並於 2019 OCP Global Summit 上成功進行展示。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一般 IC

A.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在 MCU 方面，除強化性價比與在地服務優勢外，並積極打造生態圈，自行打造開發平台，並與第三方廠商協力，如提供免費 emWin 圖形使用者介面軟體，力求提供客戶最佳之開發體驗；並加入 Arm® mbed™ 聯盟，提供物聯網開發應用平台，藉由 mbed 為物聯網設備所提供的一致操作系統、雲服務、工具和開發人員體系，讓客戶得以快速、大規模創建和部署基於標準的商業物聯網解決方案。另音訊產品方面，將提供客戶完整高性能音訊與語音解決方案。語音產品線甫推出業界第一顆閃存記憶體(Emd-Flash) 8-bit uC 語音控制晶片，有效提供縮短語音產品開發週期與庫存問題。

在雲端運算產品方面，藉由領先的安全技術，整合在地優勢，擴大開發適用於世界領導品牌客戶的軟硬體方案。在此同時，並積極參與國際性安全標準制定組織及開源軟體計畫，藉此維持技術領先的優勢。

B.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在 MCU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上，將持續投入產品與平台研發，持續發展低功耗、類比和安全三大技術，透過技術創新與製程技術演進，豐富本公司 32 位元與 8 位元微控制器產品平台，本公司亦將致力於提供客戶完整的產品組合、建立自有專利獨特技術、提供客戶長生命週期與短交期產品，建立本公司 MCU 獨有之優勢。

音訊產品將持續發展高整合、低功耗的音訊處理控制器，並擴展音訊放大輸出(Amplifier)的產品佈局。語音產品線努力不懈，提供業界最佳選擇與服務方案，以期跳脫低端低價市場，而以深耕高毛利率的智能玩具市場為主。

針對日益普及的網路應用，網路安全已經是未來不可能被忽略的重要議題。本公司已基於既有技術及客戶關係優勢，投入更多的產品開發資源，期望藉由產品及技術創新，在各種不同應用皆能提供客戶領先的安全產品，以追求長期的發展。

(2)晶圓代工

A.短期業務發展：

本公司晶圓代工服務已累積多年的製造、研發與產品服務經驗，在既有的基礎上持續以創新思維服務客戶，短期業務將專注於電源管理、類比及傳感器製程的開發及推廣，以因應節能減碳之高效率電源管理產品及手持裝置感測器之市場需求。

B.長期業務發展：

本公司晶圓代工擁有堅強的製程與技術研發團隊，配合完整的產品服務團隊與國際認證實驗室，提供客戶 IDM 等級的產品服務，以這樣的基礎將 5G 行動通訊，物聯網，醫療電子，車用電子等市場作為長期業務發展的方向。繼續以特殊製程開發及客製化製程，提供客戶最佳化解決方案。另外，業務推廣將逐步從亞洲走向歐美，成為客製化製程晶圓代工的領導品牌。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貨淨額	銷貨比重(%)	銷貨淨額	銷貨比重(%)
亞洲	9,645,278	96.07%	9,950,563	95.98%
美洲	255,267	2.54%	267,851	2.58%
歐洲	137,402	1.37%	146,703	1.42%
其他	2,274	0.02%	2,152	0.02%
合計	10,040,221	100.00%	10,367,269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推出 32 位元 Cortex®-M0/M4 MCU、Arm® 7/9 及 8 位元 MCU 產品皆具極高性價比且獲市場好評，市場佔有率逐年攀升，主要客戶涵蓋國內外知名消費性、工業控制、電力市場及通訊產品大廠。音訊產品應用在玩具、車聯網、物聯網及消費性家電，在市場上佔有一定的比率。

在電腦及雲端應用產品方面，2019 年本公司主機板 Super I/O、筆電 EC 以及 TPM 之市佔率仍位居全球前三位，主要客戶包含知名電腦品牌大廠及代工大廠。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MCU 市場朝節能、智能化、安全性、輕薄短小及多功能合一等方向發展。同時配合物聯網節能環保裝置、安全管理、健康管理、AI 智能化、5G 基礎建設及智慧型手機相關市場發展，未來將呈現成長趨勢，有助於 MCU 市場成長。本公司除深耕各主流電腦品牌大廠，更持續滲透於更多的產品應用，以保有市場領先優勢。

高性能的語音/音頻微控制器(Cortex M4 Audio MCU) 可搭配本公司自有的音頻解碼晶片(audio code)與不同的語音處理演算法(如：雙麥克風降噪/語音識別) 在消費性電子產品、智能家居、AIoT 與車載相關應用的需求日益升高，是款高性價比的完整解決方案；此外本公司推出一款易於設計使用的高性能與

低底躁的數字輸入 3W D 類放大器，只需供應電源，無需驅動，適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

(4)競爭利基

本公司 MCU 以專業研發及技術支援團隊，提供多元客製服務，並與客戶成為策略夥伴，亦提供設計及開發工具造就具競爭力的系統完整解決方案，為客戶節省成本、縮短開發時間及增加產品競爭力。此外，本公司多年在語音及音頻處理的經驗，特別以 MCU 整合音頻解碼器與第三方的語音辨識合作為切入物聯網的市場應用，提供客戶多元產品選擇及理想經濟方案。

在雲端運算產品方面，本公司與客戶協同開發客製化 IC，並擴及非電腦產品線使用，為客戶節省成本增加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本公司新一代MCU產品兼容性高，開發平台一致化、上下兼容，更具備使用者容易開發、符合環保認證等優勢，藉此核心競爭力，提高對手競爭障礙。推出高性能的語音/音頻微控制器及全球第一款非線性喇叭保護的智能功放提供客戶產品無可比擬的音質且可支援薄型喇叭，讓終端客戶在應用上及工業設計的外型設計更趨於簡潔時尚。

本公司雲端運算產品居市場領導地位，同時亦領先業界成為同時具有 FIPS (Federal Information Processing Standards)、Common Criteria EAL4+及 TCG (Trusted Computing Group)認證的TPM IC供應商，藉此核心競爭力，提高了在PC市場上的滲透率。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近年消費性電子市場競爭激烈，產品生命週期短、傳統產品迅速被新產品取代，所需投入成本相對較高；惟有研發高整合度產品並降低成本，提高技術研發能力，才能保有市場領先地位。

本公司持續加強產品優化、布局全球技術支援團隊、提供客戶在地化服務，並提供參考建議設計方案（Reference Design）以縮短客戶導入本公司產品的時間及研發成本，取得領先商機。此外，本公司也建立重點客戶應用銷售團隊，垂直整合應用方案，複製成功方案至其他新興城市暨市場。

在個人電腦國際品牌廠商對個人電腦事業發展整合動作不斷下，本公司在個人電腦ODM/OEM客戶紮實耕耘的基礎上，持續推出創新整合、低功耗、高性價比的新產品，以獲得更多國際品牌廠商合作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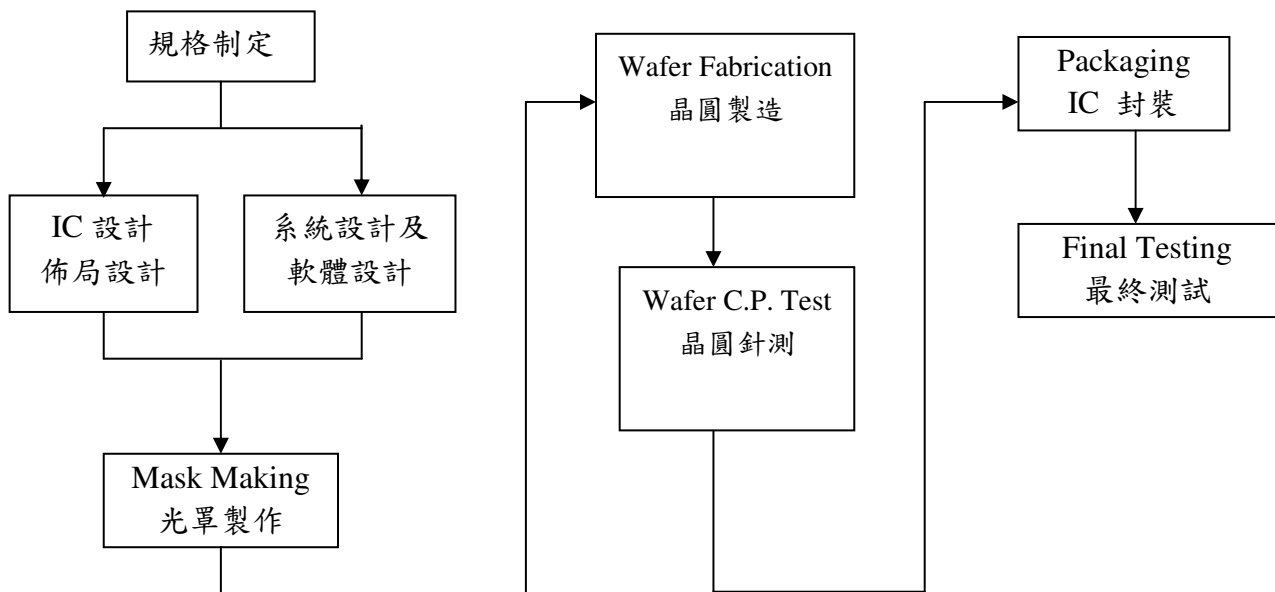
本公司近年持續招募團隊，深耕當地銷售服務，提升新興市場客戶認同度，建立長期生意夥伴關係，使本公司營業額持續成長。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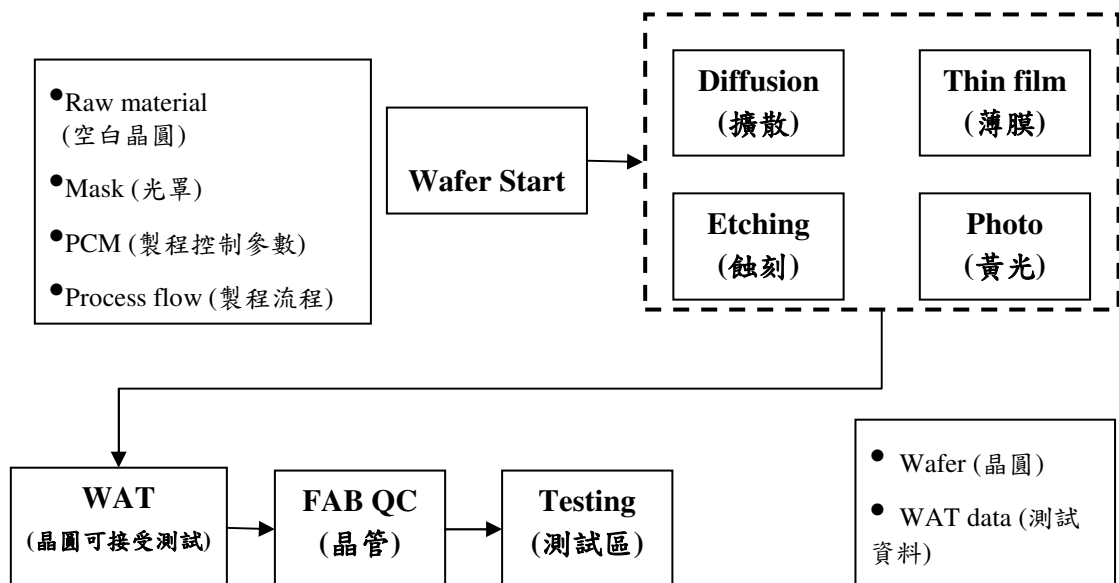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
一般 IC	提供客戶工業控制、消費性電子、智慧家電、電腦設備、車用設備、通訊等相關產品。
晶圓代工	協助客戶積體電路之晶圓產製服務。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Wafer Fabrication晶圓製造：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供應商 A、供應商 L 及供應商 I	品質穩定、良率佳、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空白晶圓	供應商 C、供應商 J 及供應商 H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 項次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一般 IC	銷貨收入	8,117,960	8,426,460
	銷貨成本	4,888,148	4,924,591
	毛利率(%)	39.79	41.56
	毛利率變動率(%)	(2.81)	4.45
晶圓代工	銷貨收入	1,901,899	1,924,876
	銷貨成本	1,237,616	1,287,184
	毛利率(%)	34.93	33.13
	毛利率變動率(%)	(7.93)	(5.15)
其他	銷貨收入	20,362	15,933
	銷貨成本	1,290	27,605
	毛利率(%)	93.66	(73.25)
	毛利率變動率(%)	17.25	(178.21)

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一般 IC 及晶圓代工毛利率變動皆未達 20%，而其他產品因種類差異較大且分析基準不一致，故不予分析。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 A	796,034	24.45	無	供應商 A	1,084,268	31.29	無	供應商 I	455,380	24.54	無
2	供應商 I	612,993	18.83	無	供應商 I	724,146	20.90	無	供應商 A	428,237	23.07	無
3	供應商 L	533,606	16.39	無	供應商 L	589,363	17.01	無	供應商 L	338,634	18.25	無
4	供應商 B	366,150	11.24	無	供應商 B	53,664	1.55	無	供應商 B	29,791	1.61	無
	其他	947,346	29.09	-	其他	1,013,822	29.25	-	其他	603,860	32.53	-
	進貨淨額	3,256,129	100.00	-	進貨淨額	3,465,263	100.00	-	進貨淨額	1,855,902	100.00	-

108年度起部分由供應商B生產之產品已改版且轉由其他供應商生產，故對其採購金額減少，109年前二季佔進貨總額10%以上供應商無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V	2,662,123	26.51	無	客戶 V	2,942,505	28.38	無	客戶 V	1,715,804	33.03	無
2	客戶 C	1,097,428	10.93	無	客戶 C	1,094,889	10.56	無	客戶 C	569,493	10.96	無
	其他	6,280,670	62.56	-	其他	6,329,875	61.06	-	其他	2,909,000	56.01	-
	銷貨淨額	10,040,221	100.00	-	銷貨淨額	10,367,269	100.00	-	銷貨淨額	5,194,297	100.00	-

108 年度受惠於終端產品需求暢旺，出貨金額穩定成長，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7 年小幅成長，整體而言，107~108 年度及 109 年前二季佔銷貨總額 10% 以上客戶排名無變動。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產能仟片/晶圓仟片/晶粒仟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一般 IC	500		1	920,999	4,605,461	500		1	918,358	4,685,862
晶圓代工			394	-	1,289,602			411	-	1,288,782
其他			-	-	8,960			-	-	12,870
合 計			395	920,999	5,904,023			412	918,358	5,987,514

註：產能係以自製之6吋晶圓表示。

增減變動之原因主係因應銷售需求增加所致。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晶圓仟片/晶粒仟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一般IC	-	255,164	2,836,666	1	649,765	5,281,294	-	220,319	3,061,104	1	699,463	5,365,356			
晶圓代工	228	-	1,031,563	160	-	870,336	197	-	858,373	207	-	1,066,503			
其他	-	-	3,184	-	-	17,178	-	-	4,815	-	-	11,118			
合計	228	255,164	3,871,413	161	649,765	6,168,808	197	220,319	3,924,292	208	699,463	6,442,977			

增減變動之原因主係持續拓展銷貨客戶，且產品之市場需求增加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8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技術人員（工程師）	1,038	1,043	1,035
	管理及業務人員	234	238	257
	助理技術員	393	383	382
	合計	1,665	1,664	1,674
平均年歲		40.23	40.97	41.10
平均服務年資		11.28	11.83	12.4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50	1.50	1.43
	碩士	38.14	39.54	40.26
	大專	41.86	41.47	41.64
	高中	17.72	16.53	15.83
	高中以下	0.78	0.96	0.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污染設施設置、污染排放許可證

申領項目	許可證證號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園勞環空設證字第 OS131-01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園勞環空操證字第 OS015-15 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竹科環水許字第 OS092-12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備函	竹環字第 1090007664 號函文 (清理計畫書核准字號 O09706260001)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	登記文件號碼 使用:049-18-11007，儲存:049-18-21007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	登記文件號碼 使用:157-18-11005，儲存:157-18-21005
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核可文件號碼：142-18-J0002
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核可文件號碼：077-18-J0015

- (2)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本公司生產之廢棄物，均依政府規定，委由專業環保公司處理，並每年依規定繳納空氣污染防制費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費。

(3)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姓名	負責項目
洪石龍	空污專業技術人員
余定紘	廢水專業技術人員
劉俊賢	毒化物專業技術人員
劉俊賢	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

- 2.列示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污水收集/處理設備	4	80/08~109/03	158,689	4,301	減少廢水污染物之排放
空氣污染物收集/處理設備	14	80/11~109/03	236,963	10,870	減少空氣污染物之排放
節能減廢設備	5	83/12~109/07	75,209	31,842	節能減廢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之半導體製造工廠，因生產而產生之廢氣、廢水、廢棄物等污染物皆經過有效之處理及分類後才排放，以減少對環境之衝擊；本公司之污染防治設備皆依業界之標準設置與運作，但仍持續投資於環保資本之支出，預計未來兩年將會有約新台幣5,000萬元之環保投資，公司將持續透過製程最佳化的預防手段，持續改善，以降低水、電資源與關鍵化學原物料之使用量以及主要污染物之排放量，並致力落實為環境而設計之理念，成為永續發展之綠色企業。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照有關法令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已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以規劃、督導及推行員工福利事項。

本公司除依勞工保險條例之規定，員工一律參加勞工保險外，公司並辦理員工團體保險，除員工本人之團保保費由公司負擔外，員工眷屬亦得在自付保費之情況下參加團體保險。

此外，為提升公司競爭力，針對員工生涯規劃及專業技能進行完整培訓計劃；也為使員工更具向心力，實施員工績效獎金及公平考核升遷等制度。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為協助新進員工早日適應公司文化，依職務類別與職位要求安排貼近員工需求之訓練課程，並由該部門主管、員工輔助新進員工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未來發展方向。另員工可視個人專業需求參加各顧問公司、訓練機構或政府及工商團體所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昇員工專業素養。

公司為長期培養人才、鼓勵員工配合組織需求精益求精，訂有在職進修相關辦法，使在職員工能強化專業技能或管理職能。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藉以提高在職之服務精神，特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管理辦法，明訂退休條件、給付標準及申請程序等事宜，並依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另，針對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依據該條例按月提撥員工工資6%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A.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一切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勞資雙方依據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另為利勞資雙方良善溝通，本公司並辦理勞資會議、各事業單位定期月會等溝通會議，以利凝聚勞資共識、強化勞資合作關係，達成雙方最大之利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

及損失之發生。

B.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管理辦法，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相關內容；並訂有相關申訴辦法，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依109年3月16日竹環字第1090007755號通知勞動檢查結果，因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延長工時1個月超過46小時」及第36條第1項「未使勞工每7日中應有2日之休息，其中1日為例假，1日為休息日」，各處罰鍰新台幣5萬元整，共計10萬元整。

本公司從設立至今，並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情事而致遭受損失情事。未來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促進公司繁榮及保障員工福利為宗旨，期雙方在平和、理性基礎下，減少勞資糾紛情事之發生。並持續加強溝通宣導遵守法令，以落實出勤管理。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

109 年 8 月 31 日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 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值、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新世界大樓	平方米	951.20	中國深圳	97 年 7 月	98,398 仟元	-	41,204 仟元	200,000 仟元	無。

(二)使用權資產：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竹科廠	40,248.50 平方公尺	906 人	生產邏輯 IC 產品及 6 吋晶圓代工業務	使用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產能仟片/晶圓仟片/晶粒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主要產品\產能\生產量值	產能 (註)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註)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一般 IC	500	1	920,999	96%	4,605,461	500	1	918,358	100%	4,685,862
晶圓代工		394	-		1,289,602		411	-		1,288,782
其他		-	-		8,960		-	-		12,870
合計	-	395	920,999	-	5,904,023	-	412	918,358	-	5,987,514

註：產能係以自製之6吋晶圓表示。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9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轉投資 事 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 資 股 份		股權淨值	市 價	會計處理 方法	最近（108）年度 投 資 報 酬		持有公司 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427,092	484,243	107,400,000	100	484,243	註 2	權益法	21,929	-	-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業務	273,418	77,948	8,842,789	100	77,948	註 2	權益法	951	-	-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投資業務	590,953	288,496	17,960,000	100	288,496	註 2	權益法	38,840	-	-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38,500	69,901	3,850,000	100	69,901	註 2	權益法	3,632	-	-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21,321	600,000	100	21,321	註 2	權益法	1,411	-	-
Nuvoton Technology Corp.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86,025	60,500	100	186,025	註 2	權益法	(1,287)	-	-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44	2,593	100,000	100	2,593	註 2	權益法	-	-	-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828	30,750	125,000	100	30,750	註 2	權益法	-	-	-
Goldbond LLC	投資業務	1,472,903	77,814	(註 1)	100	77,814	註 2	權益法	1,267	-	-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289,626	1,000	100	289,626	註 2	權益法	41,401	-	-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諮詢服務	68,036	79,289	(註 1)	100	79,289	註 2	權益法	1,623	-	-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	16,429	(1,665)	(註 1)	100	(1,665) (註 3)	註 2	權益法	(1)	-	-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204,867	(註 1)	100	204,867	註 2	權益法	6,354	-	-

註 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無面額及股數。

註 2：係未公開發行公司，故無市價。

註 3：因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6月30日；單位：股

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A)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B)		綜合投資(A+B)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7,400,000	100	-	-	107,400,000	100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8,842,789	100	-	-	8,842,789	100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17,960,000	100	-	-	17,960,000	100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50,000	100	-	-	3,850,0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600,000	100	-	-	600,0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Corp. America	60,500	100	-	-	60,5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125,000	100	-	-	125,000	100
Goldbond LLC	(註2)	100	-	-	(註2)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1,000	100	-	-	1,000	100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100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100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100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有限公司無發行股份，故無面額及股數。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或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A 公司	97.07.01 ~無限期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授權契約	B 公司	98.06.26 ~無限期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授權契約	C 公司	98.11.12 ~無限期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授權契約	B 公司	101.06.22~無限期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授權契約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1.08.01~110.12.31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授權契約	B 公司	105.03.29~無限期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銷售合約	M 公司	106.08.03~111.07.30	產品銷售	提供產品相關保證。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股份買賣契約	Autotalks Ltd. 及其他投資人	108.07.31~無限期	股權投資	依約繳納投資股款。
租賃合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108.08.01~116.12.31	租賃	依約支付租金。
借款合同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12~115.09.21	借款	依約支付利息及還款。
併購合約	Panasonic Corporation	108.11.28~109.12.10	併購	依約支付併購金額。
授權契約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109.03.31~123.10.09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
委任契約	Goldman Sachs (Asia) L.L.C.	108.11.28~110.11.27	委任	委任 GS 擔任併購案財務顧問
借款合同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9.05.22~116.08.25	借款	依約支付利息及還款。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9.07.29~112.08.24	借款	依約支付利息及還款。
借款合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9.08.12~111.08.24	借款	依約支付利息及還款並限制財務比率。
借款合同	台灣銀行上海分行	109.08.11~110.08.26	借款	依約支付利息及還款。
確認書	N 公司	106.03.01~無限期	電力供應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服務合約	N 公司	106.03.01~無限期	電力供應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技術開發合約	S 公司	105.06.24~110.03.12	技術開發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採購合約	O 公司	109.04.01~PO 不再發出	軟體授權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維護合約	Q 公司	109.04.01~112.03.31	生產設備維護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保險合約	Mitsui Sumitomo Insurance	109.06.01~110.05.31	綜合保險	
銷售服務合約	P 公司	109.09.01~112.08.31	產品銷售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採購/銷售合約	R 公司	109.09.01~112.08.31	產品採購及銷售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無前各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私募有價證券情形，而前各次已募集與發行之有價證券計畫為 108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已依照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執行完畢。另於 109 年度發行公司債，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導致進度延宕，但目前已執行完成。茲就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及 109 年度發行公司債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一)108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8 年 8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6356 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6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45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3,600,000 仟元。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一季	3,600,000	1,500,000	2,100,000
合 計	-	3,600,000	1,500,000	2,10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資金，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市場競爭力。預計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 118,080 仟元。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8 年 第四季	109 年 第一季	說明
充實營運 資金	支用 金額	預定	1,500,000	2,100,000	本公司已依資金運用計畫如期於 109 年第一季完成。
		實際	1,947,444	1,652,556	
	執行 進度	預定	41.66%	58.34%	
		實際	54.09%	45.9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於 108 年 10 月 23 日募足款項後，即依計畫充實營運資金，並陸續用於支付日常購料、薪資及子公司服務費等營業活動所需，已於 109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資金支用進度並無異常。

3.執行效益

依據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告，募資後之流動資產大幅增加，負債比率較 108 年 9 月底募資前明顯降低，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及速動比

率則大幅攀升，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皆有顯著改善，且其 10~12 月營收合計達 2,789,451 仟元，亦已較上年同期 2,471,448 仟元增長 12.87%，而 109 年第一季營收合計數 2,133,155 仟元，也高於上一年同期的 2,049,841 仟元，故該次募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屬顯現。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8 年 9 月底 (募資前)	108 年 12 月底 (募資後)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46	33.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02.59	1,159.29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01.88	349.60
	速動比率	124.26	275.2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109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1. 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9 年 4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36393 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250,000 仟元，折合新臺幣約 7,625,000 仟元(新臺幣兌換美金匯率暫定為 30.5：1)

(3)資金來源：

- A.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額新臺幣 2,000,000 仟元，發行期限七年，票面利率為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募集金額為 2,004,854 仟元。
- B.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4 日經金管會同意申報生效之海外存託憑證案，規劃發行 60,000~90,000 仟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惟本公司已於 109 年 7 月 1 日申請撤銷海外存託憑證案，並經金管會於 109 年 7 月 14 日同意廢止。
- C.其他與本次計畫不足之差額，將以自有資金、銀行借款或其他資金籌措方式支應。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註 2)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
				第二季
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	109 年 6 月	美金	250,000	250,000
		新臺幣	7,625,000	7,625,000
合 計	-	美金	250,000	250,000
		新臺幣	7,625,000	7,625,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向日本 Panasonic 集團購買旗下半導體子公司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olutions Co. Ltd. 100%股權、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uzhou) Co., Ltd.用於半導體相關事業之設備及存貨等特定營運資產，以及 Panasonic Industrial Devices Semiconductor Asia 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預計將可擴大大本公司半導體事業規模、拓展全球銷售通路與客戶，並獲得相關應用的核心技術專利以及研發技術人才，增進本公司於全球半導體產業之影響力，提升長期競爭力，預計本公司於 109~116 年度累積可認列投資收益為美金 269,965 仟元，資金回收年限約為 8 年。			

註 1：係暫以新臺幣兌換美金之匯率 NTD 30.5：USD 1 估算。

註 2：係雙方約定之基本購買價格，實際交易價格將依雙方簽訂之 Stock And Asset Purchase Agreement 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調整。

2.執行情形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9 年 第二季	109 年 第三季
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	支用 金額	預定	美金	250,000	-
			新台幣	7,625,000	-
		實際(註)	美金	-	226,804
			新台幣	-	6,690,71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
		實際		-	90.72%

註 1：係以新臺幣兌換美金之匯率 NTD 29.5：USD 1 估算。

註 2：實際金額係依雙方簽訂之 Stock And Asset Purchase Agreement 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調整之金額。

本公司原規劃於 109 年募足可轉債款項後，於 109 年 6 月進行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交割事宜，惟今年以來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日趨嚴峻，各國經濟及生活步調受到嚴重影響，導致本投資案在各國之反托拉斯法審查進度延宕，惟投資案交割作業已於 109 年 9 月 1 日執行完成。

本公司原計畫擬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皆已執行完成，然由於該計畫實際交易金額係依雙方簽訂之 Stock And Asset Purchase Agreement 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調整之金額，故以實際支用金額檢視執行進度為 90.72%。其交易架構及調整後交易金額內容說明參閱參、二、(十)、3 說明。

3.執行效益

本計畫因實際執行進度較原訂計畫落後，於 109 年 9 月 1 日甫完成交割作業，故其效益尚未實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本次計畫內容

1.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040,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38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3,040,000 仟元。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若實際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低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不足時，將減少充實營運資金；而若實際發行價格高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增加時，增加之資金亦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3.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0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 年第二季	1,800,000	-	-	1,8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一季	1,240,000	400,000	840,000	-
合 計	-	3,040,000	400,000	840,000	1,80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中 1,800,00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適度減輕財務負擔，減少利息支出，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若以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及預計償還日期設算，預估 110 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15,667 仟元，之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26,858 仟元。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所募集資金中 1,240,000 仟元將用以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資金，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市場競爭力，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提升資金調度彈性外，並可降低其營運風險，有助公司未來中長期發展。本次資金需求若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依本公司目前銀行平均借款利率 1.23% 設算，預估每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5,252 仟元。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業經 109 年 8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與章程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資金計畫係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0%予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及逾期未併湊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係由承銷團以餘額包銷採公開申購方式進行，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順利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係屬可行。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A.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中 1,800,00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經檢視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合約及動撥情形，預計償還之借款業已動撥，現時確

實存在，且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限制還款條件，因此預計資金募資完成後，可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故本計畫之資金運用項目應屬可行。

B.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產品之研發銷售及晶圓代工生產。近年來受惠於微控制器下游應用產品，如人工智慧、雲端技術、物聯網、消費性及汽車電子之市場需求增溫，本公司之銷貨亦逐年增長，107 年度合併營收已突破 100 億元大關，創歷史新高並持續成長。而在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及新興尖端科技背後需仰賴 IC 晶片強大的功能下，實為半導體產業提供了長期穩健的成長動能，根據根據 IC Insights 發佈報告顯示，2018 年全球 MCU 產品市場規模達 176 億美元，預估至 2023 年全球 MCU 產品市場可望增長到 213 億美元之規模，故在 MCU 整體產業未來仍持續成長之帶動下，也將促使本公司購料、製造、人力及研發、管銷支出等營運週轉資金需求隨之攀高，而本公司除致力鞏固既有產品及客戶外，仍會持續不斷開發新產品與新應用，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除可充裕其自有資本，厚實財務體質，提供公司經營發展之強力後盾外，並可減少未來可能向金融機構舉債而產生之利息，實對企業之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皆有正面之助益，因此本公司本次規劃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係屬可行。

綜上，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本次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1) 償還銀行借款

A. 降低銀行依存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上半年
銀行借款餘額	0	0	500,000	500,000
營業淨利	713,563	754,659	584,321	347,343
利息費用	0	0	2,918	3,082
利息費用/營業淨利	0	0	0.50	0.8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9 年上半年利息費用占營業淨利比率分別為 0%、0%、0.50%及 0.89%，106~107 年度因無銀行借款故無利息負擔，自 108 年動撥銀行借款 500,000 仟元支應 Autotalks 投資款，開始負擔利息支出，109 年 8 月動撥中國輸出入銀行、臺灣銀行及中國信託銀行共 2,800,000 仟元銀行借款，以本公司 109 年 8 月底銀行借款 3,300,000 仟元而言，以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每年應負擔利息支出約 40,658 仟元，可見銀行借款利息負擔將持續增加，若持續過度仰賴銀行借款將侵蝕其獲利能力及弱化公司財務結構，對公司經營殊為不利。

且若以本公司 109 年 8 月底銀行借款共計 3,300,000 仟元設算，利率每上升一個百分點，則本公司每年度之利息負擔將增加 33,000 仟元，勢必侵蝕公司獲利及資金運用，而所負擔之利息支出也將與日俱增，為避免獲利被進一步侵蝕，本公司本次規劃辦理現金增資案募得資金中 1,80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 110 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15,667 仟元，之後每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26,858 仟元，除可減少本公司之財務負擔外，若遇景氣不佳時，向金融機構舉債融通資金易受其融資放款政策及緊縮額度之影響，本公司如仍持續以銀行借款方式為主要之外部資金來源支應各項營運需求，將使公司償債能力削弱，連帶使得營運風險增加，影響其融資信用與資金調度能力，且過於仰賴金融機構籌措資金，將影響未來營運之資金調度，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實有其必要性。

B.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償債能力

茲就本公司最近二年度、109 年第二季及 109 年 8 月底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分析如下：

單位：%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第二季	109年8月	償還借款後 (註)
負債比率	38.95	33.74	46.29	58.37	45.37
流動比率	232.76	349.60	358.41	338.36	366.40
速動比率	142.36	275.20	288.29	293.95	321.9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109 年 8 月係自結合併財務報告

註：依 109 年 8 月自結財務報告數字就完成募資並償還銀行借款後設算

由上表觀之，本公司負債比率在 109 年第二季已達 46.29%，109 年 8 月在動撥中國輸出入銀行等三家銀行借款後，負債比率更來到 58.37%。因此，若本公司透過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來償還銀行借款 1,800,000 仟元，將可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本公司償債能力，有利於本公司降低營運風險及提昇競爭力，實有其必要性。

綜上，本次所募集資金部分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減輕其財務負擔，並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彈性，以因應景氣急遽變化之不時之需，增加未來資金運用之彈性，可維持本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故應具必要性。

(2)充實營運資金

A.健全財務結構

109 年第二季同業財務比率

單位：%

項目 \ 公司名稱	新唐	松翰	盛群	九齊
負債比率	46.29	29.67	40.70	28.11
流動比率	358.41	249.13	220.91	346.80
速動比率	288.29	176.01	189.13	275.23

資料來源：係各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由上表與採樣同業之財務結構比較觀之，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底負債比率遠高於採樣公司，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雖優於採樣公司，然在本公司支付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價款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大幅下滑，顯示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具相當之改善空間，故本次公司辦理現增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藉以強化財務結構，實有其必要性。

B.增加營運資金彈性

依本公司編製之109及110年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如下表所示)，在本公司未辦理籌資情況下，預計產生可供支用現金短絀達1,862,787仟元，如未適時辦理籌資，則本公司將有營運資金缺口之情形，不利於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擴充之發展，故本公司規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可能產生之資金缺口應有其必要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7 月 (實際數)	109 年 8 月至 110 年底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餘絀)-1	4,451,201	6,559,803
非融資性收入-2	6,373,851	17,095,791
非融資性支出-3	6,270,103	23,215,87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500,000	2,500,000
辦理銀行借款-5	105,875	2,800,000
募集資金-6	2,004,854	
償還銀行借款-7	105,875	1,800,000
支付現金股利、員工及董事酬勞-8	-	802,50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9=1+2-3-4+5+6-7-8	4,059,803	(1,862,787)

綜上，由於 IC 產業前景可期，為使長期營運維持成長趨勢，所需資金水位亦隨之上升，以其財務結構及設算現金水位而言，實不利其業務發展及產業佈局，故為強化其財務體質及市場競爭力，並提高其風險因應能力，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發展，實有其必要性。

3.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 第四季	110 年 第一季	110 年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年第二季	1,800,000	-	-	1,8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年第一季	1,240,000	400,000	840,000	-
合計	-	3,040,000	400,000	840,000	1,800,000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於 109 年 9 月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經考量辦理現金增資募集作業所需時間、公司營運資金之需求情形及本公司預計償還之借款標的

明確，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限制還款條件，預計 109 年 12 月中旬完成資金募集，即可陸續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償還銀行借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貸款金額	利率	還款金額	節省利息金額	
						110年度	以後各年度
臺灣銀行	109.07.29~112.08.24	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	1,000,000	1.4218	1,000,000	8,294	14,21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9.08.12~111.08.24		800,000	1.58	800,000	7,373	12,640
合計			1,800,000		1,800,000	15,667	26,858

本公司預計於 109 年 12 月中旬資金募集完成後，以所募資金 1,800,000 仟元作為償還銀行借款之用，將可避免原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侵蝕獲利，經考量各該借款之利率及償還銀行借款後，預估 110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5,667 仟元，往後每年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為 26,858 仟元，可適度降低銀行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對本公司之未來營運將有正面助益。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預計可能產生利息支出減少之效益，應屬合理。

B.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資金中 1,240,000 仟元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若以本公司目前銀行平均借款利率 1.23% 設算，預計每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5,252 仟元。且考量未來營運發展動能之情況下，以本次募集資金支應本公司未來營運需求，在資金充裕下，將使公司業務推展更無後顧之憂，增加財務調度之靈活性並維持本公司未來成長之競爭力，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將更有助益，故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本公司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不僅得以節省利息支出以降低財務負擔，可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並降低對金融機構借款之依存度，亦能提升資金運用調度之彈性，進而可提升本公司競爭力，對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提升有所助益，故其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募集金額	3,040,000	3,040,000	3,040,000	3,04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1.23%	-	1.23%	-
預計增加之利息支出淨額(註 2)	37,392	-	37,392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3)	287,554	287,554	287,554	287,554
預計增加發行股數(註 4)	0	80,000	-	65,787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5)	287,554	367,554	287,554	353,341
利息支出對每股盈餘影響(元)	0.13	-	0.13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	21.77%	-	18.62%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利率為 1.23%(本公司目前銀行平均借款利率)，現金增資為 0%，而轉換公司債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第 39 號公報規定設算，其實質利率為 1.23%。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之下，以全年計算

(1)銀行借款資金成本，以全年度計算如下：3,040,000 仟元 $\times$ 1.23%=37,392 仟元。

(2)轉換公司債假設債權人全數未轉換，預估本公司全年度須負擔之隱含利息費用為 3,040,000 仟元 $\times$ 1.23%=37,392 仟元。

註 3：本公司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為 287,554 仟股。

註 4：現金增資預計發行股數 80,000 仟股，發行價格 38 元，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股數則以轉換價格 46.21 元（以 109 年 10 月 21 日前 1 日平均收盤價之 45.75 元 $\times$ 101%溢價率）設算，預計轉換股數為 65,787 仟股

註 5：為便於分析，均以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利息支出對每股盈餘影響」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不另考慮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註 6：在未考慮資金成本下，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287,554/353,341)=18.62\%$ ；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287,554/367,554)=21.77\%$ 。

(1)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由上表可知，本次所需資金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可節省每年利息費用負擔，但對每股稅前盈餘卻產生立即之稀釋效果；若採用銀行借款或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其資金成本亦稀釋每股盈餘，但因舉債性質將使負債比率提高，除影響公司財務結構，同時亦對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同時亦將影響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未來財務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就公司採用不同籌資工具融通對每股盈餘之影響，以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分析，現金增資則無影響；銀行借款對每股盈餘影響數為 0.13 元；轉換公司債若全數未轉換對每股盈餘影響數為 0.13 元，全數轉換後亦無影響。綜合上述，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其資金成本低於銀行借款，相較於發行轉換公司債，雖其股本增加幅度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相對較高，但可避免公司於債券到期時之還款壓力，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降低財務風險，故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做為本次資金籌措方式應較銀行借款或發行轉換公司債為佳，故本公司選擇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對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就財務負擔而言，上述各種籌資工具中，除現金增資外，餘均為負債性質之籌資工具，負債性質之籌資工具除會產生利息支出等資金成本外，使得公司之財務負擔增加外，亦有到期償還之資金壓力，其中轉換公司債雖因債券持有人具有轉換成普通股之權利，惟若資本市場股價變化不如預期，則到期前債券持有人無法將債券轉換成普通股，則到期時償還之資金壓力仍相對較大。另就負債比率來看，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之負債比率為 46.29%，辦理現金增資可降低負債比率，並提高自有資金比率，降低資金成本，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資金來源趨向長期穩定的方向，有助於公司中長期發展，相較於銀行融資，可保留資金調度之彈性、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未來無還本付息之現金流出，對公司有健全財務之正面助益，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實為本公司較佳的籌措資金方式。

(3)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就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而言，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並未使股本膨脹，故無股權稀釋之虞，惟因資金成本較高，獲利易遭侵蝕，且每年均有現金利息流出，將使可運用資金減少，進而影響未來年度之獲利，屆時亦有到期償還之壓力，對股東權益較為不利；而以轉換公司債方式支應，每年仍須認列利息費用，且若債權人要求贖回時，公司即面臨償債之資金壓力。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以本次計畫以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扣除保留員工認購 10%及公開承銷 10%，其餘 80%則由原股東依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例認購，雖對原股東之股權造成立即之稀釋，惟若原股東依其持股比例認購，股權稀釋影響亦屬有限，另雖短期內對每股盈餘雖有不利影響，但公司在有充沛之資金發展其業務下，將蓄積堅實的業績成長動能，為長遠之獲利提升奠定厚實之財務根基。

B.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依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為設算基礎，本公司股東權益為 7,327,374 仟元，在外流通股數為 287,554 仟股，估算募資後每股淨值。

募資前每股淨值： $7,327,374 \text{ 仟元} \div 287,554 \text{ 仟股} = 25.48 \text{ 元}$ 。

募資後每股淨值： $(7,327,374 + 3,040,000) \text{ 仟元} \div (287,554 \text{ 仟股} + 80,000 \text{ 仟股}) = 28.21 \text{ 元}$ 。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對本公司每股淨值有提昇之助益，未對每股淨值產生稀釋效果。

整體而言，綜合考量其股本規模、每股盈餘、資金成本、財務結構安全性，以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辦理現金增資應為本公司目前最適之資金調度來源。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價格係參考本公司最近股價走勢及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下，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請詳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非用於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故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非用於轉投資其他公司，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以本公司 109 至 110 年個體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參下表)，其 109 年 8 月期初現金餘額為 6,559,803 仟元，預估 109 年 8 月至 110 年底非融資性收入為 17,095,791 仟元，非融資性支出為 23,215,873 仟元，另考量要求之最低現金餘額 2,500,000 仟元，辦理銀行借款 2,8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 1,800,000 仟元及支付現金股利、員工及董事酬勞 802,508 仟元後，合計資金短絀達 1,862,787 仟元，故需外部資金之挹注，故本公司擬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籌措資金因應可能產生資金缺口，是以本次籌資充實營運資金應屬必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7 月 (實際數)	109 年 8 月至 110 年底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餘絀)-1	4,451,201	6,559,803
非融資性收入-2	6,373,851	17,095,791
非融資性支出-3	6,270,103	23,215,87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500,000	2,500,000
辦理銀行借款-5	105,875	2,800,000
募集資金-6	2,004,854	
償還銀行借款-7	105,875	1,800,000
支付現金股利、員工及董事酬勞-8	-	802,50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9=1+2-3-4+5+6-7-8	4,059,803	(1,862,787)
因應方式		
辦理現金增資	-	3,040,000

B.所需之資金額度、預計運用情形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第 51~59 頁。

C.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參閱現金收支預測表。

109 年度 1~12 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實際)	2 月(實際)	3 月(實際)	4 月(實際)	5 月(實際)	6 月(實際)	7 月(實際)	8 月(估)	9 月(估)	10 月(估)	11 月(估)	12 月(估)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4,451,201	4,015,290	4,188,248	4,025,311	3,917,243	5,916,189	6,096,401	6,559,803	8,472,133	2,085,997	2,250,222	2,351,770	4,451,201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銷貨收現	586,171	805,030	810,449	875,012	828,984	964,775	1,322,393	863,000	1,075,000	1,068,000	1,038,000	994,000	11,230,814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收現		34,147		21,708		29,641		28,000		29,000		26,000	168,496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收現				7,555	2,523								10,078
其他(股利及處分投資款等)	268	323	8,363	642	65,819	4,473	5,574	1,412	347	375	392	896	88,884
合計：	586,438	839,501	818,812	904,917	897,325	998,890	1,327,968	892,412	1,075,347	1,097,375	1,038,392	1,020,896	11,498,273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子公司增資款	0	0	3,044	0	31,416	(588)	0	973,500	0	0	0	0	1,007,372
長期股權投資 (PSCS 投資)	0	0	0	0	0	0	0		5,826,602	0	0	0	5,826,602
購料委工款付現	490,199	388,726	472,794	483,368	525,775	424,638	482,897	425,000	588,000	535,000	549,000	499,000	5,864,397
薪資/獎金付現	324,331	145,598	142,258	145,994	138,663	187,710	156,579	141,000	210,000	147,000	146,000	146,000	2,031,132
子公司服務費付現	61,595	86,425	64,354	95,012	96,053	93,857	82,916	84,000	87,000	115,000	108,000	262,000	1,236,213
權利金付現	720	970	58,573	2,215	21,708	4,379	1,338	22,000	44,000	16,000	17,000	16,000	204,9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34	43,486	1,855	12,235	7,455	3,790	28,123	28,000	31,000	16,000	3,000	5,000	207,579
電腦軟體費付現	32,737	18,318	13,538	12,221	3,448	356	18,426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69,044
勞務及實驗測試費付現	34,773	19,011	49,247	24,994	23,927	20,882	26,451	28,000	201,000	28,150	28,000	35,500	519,936
其他	50,361	69,884	70,211	236,946	54,789	83,653	67,834	64,582	67,137	62,000	71,843	65,441	964,680
合計：	1,022,350	772,417	875,874	1,012,985	903,234	818,678	864,565	1,780,082	7,068,739	933,150	936,843	1,042,941	18,031,85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3,522,350	3,272,417	3,375,874	3,512,985	3,403,234	3,318,678	3,364,565	4,280,082	9,568,739	3,433,150	3,436,843	3,542,941	20,531,85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1,515,290	1,582,373	1,631,186	1,417,243	1,411,335	3,596,401	4,059,803	3,172,133	(21,258)	(249,778)	(148,230)	(170,275)	(4,582,383)
融資淨額 7													
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3,040,000	3,040,000
發行公司債	0	0	0	0	2,004,854	0	0	0	0	0	0	0	2,004,854
借款	0	105,875	(105,875)	0	0	0	0	2,800,000	0	0	0	0	2,800,000
償債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現金股利及酬勞	0	0	0	0	0	0	0	0	(392,745)	0	0	0	(392,745)
合計	0	105,875	(105,875)	0	2,004,854	0	0	2,800,000	(392,745)	0	0	3,040,000	7,452,109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4,015,290	4,188,248	4,025,311	3,917,243	5,916,189	6,096,401	6,559,803	8,472,133	2,085,997	2,250,222	2,351,770	5,369,725	5,369,725

110年度1~12月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估)	2 月(估)	3 月(估)	4 月(估)	5 月(估)	6 月(估)	7 月(估)	8 月(估)	9 月(估)	10 月(估)	11 月(估)	12 月(估)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5,369,725	5,296,610	5,105,692	4,901,108	4,806,910	2,982,160	3,118,502	3,462,380	3,748,305	3,388,928	3,577,824	3,715,742	5,369,725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銷貨收現	898,000	766,000	724,000	820,000	950,000	1,040,000	1,085,000	1,110,000	1,123,000	1,113,000	1,079,000	1,034,000	11,742,000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收現		19,000		23,000		27,000		29,000		28,000		27,000	153,000
其他(股利及處分投資款)	884	852	818	802	66,798	821	878	925	865	896	918	911	76,369
合計：	898,884	785,852	724,818	843,802	1,016,798	1,067,821	1,085,878	1,139,925	1,123,865	1,141,896	1,079,918	1,061,911	11,971,369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子公司增資款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長期股權投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購料委工款付現	489,000	463,000	471,000	535,000	493,000	450,000	445,000	477,000	598,000	559,000	554,000	519,000	6,053,000
薪資/獎金付現	288,000	318,000	145,000	146,000	218,000	146,000	150,000	150,000	223,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2,234,000
子公司服務費付現		79,000	77,000	111,000	104,000	180,000	26,000	91,000	94,000	124,000	117,000	282,000	1,285,000
權利金付現	16,000	15,000	36,000	15,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9,000	20,000	241,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000	4,000	10,000	40,000	15,000	11,000	7,000	25,000	11,000	9,000	8,000	5,000	230,000
電腦軟體費付現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68,000
勞務及實驗測試費付現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336,000
其他	52,000	55,770	148,403	49,000	149,549	82,478	52,000	49,000	85,478	49,000	52,000	82,441	907,119
合計：	972,000	976,770	929,403	938,000	1,041,549	931,478	742,000	854,000	1,073,478	953,000	942,000	1,100,441	11,454,11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3,472,000	3,476,770	3,429,403	3,438,000	3,541,549	3,431,478	3,242,000	3,354,000	3,573,478	3,453,000	3,442,000	3,600,441	13,954,11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2,796,610	2,605,692	2,401,108	2,306,910	2,282,160	618,502	962,380	1,248,305	1,298,691	1,077,824	1,215,742	1,177,213	3,386,976
融資淨額 7													
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發行公司債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借款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償債	0	0	0	0	(1,800,000)	0	0	0	0	0	0	0	(1,800,000)
現金股利及酬勞	0	0	0	0	0	0	0	0	(409,763)	0	0	0	(409,763)
合計	0	0	0	0	(1,800,000)	0	0	0	(409,763)	0	0	0	(2,209,763)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5,296,610	5,105,692	4,901,108	4,806,910	2,982,160	3,118,502	3,462,380	3,748,305	3,388,928	3,577,824	3,715,742	3,677,213	3,677,213

- (2)就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政策主要依客戶營運狀況、銀行往來資料、出貨量及交易情形、行業景氣動態、財務及信用狀況等，做為客戶授信條件調整之依據，依108年度及109年1~7月實際收款情形，銷貨客戶多於月結30~60天內付款，故依此作為109年度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110年度則考量整體產業景氣以及本公司預估營收成長情形作為預測，故109及110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就應付帳款政策而言，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天期係依過去交易條件及採購計畫以月結30~90天付款為主，其109年及110年度預計之應付款項付現天數係據此編製，亦應具合理性。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109~110年度並無取得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劃，而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實際發生及估列之金額，主要用途為既有建物裝修、設備汰舊換新、增購研發設備等。另本公司主要重大資本支出為取得PSCS半導體相關事業、取得PSCS所有之五筆土地及設立韓國子公司等項目。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財務槓桿度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指標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營業利益比重愈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高，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需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由於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非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或舉債方式，因此計畫經執行後，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無不利影響。

另本公司近幾年來業績穩定成長，惟與採樣同業相較，其負債比率高於採樣同業，而在公司營業規模逐年擴大之趨勢下，將直接影響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使財務風險升高，因此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充裕營運資金，並改善公司之財務結構，實屬合理必要。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請詳下述(4)之說明。

-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依據本公司編製之109及110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其二年度之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項目合計金額為7,271,553仟元，已超過本次募資金額3,040,000仟

元之 60%。其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 437,579 仟元將以自有資金支應，主要用途為建物裝修、設備汰舊換新、增購研發設備等，將有助於提高生產效率，強化公司競爭力。而長期股權投資(PSCS 投資)及子公司增資款項目分別說明如下：

A.取得 PSCS 半導體相關事業投資案(以下簡稱該投資案)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olutions Co. Ltd.(以下簡稱 PSCS)100% 股權、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uzhou) Co., Ltd.(以下簡稱 PSCSZ)用於半導體相關事業之設備及存貨等特定營運資產，以及 Panasonic Industrial Devices Semiconductor Asia(以下簡稱 PIDSCA)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該投資案經本公司與 Panasonic Corporation 議定交易架構後，並依雙方簽訂之 Stock And Asset Purchase Agreement 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確定實際交易金額，完成交割作業。其交易架構及各交易項目內容彙整如下表：

單位：仟元

項目	支付主體	支付金額		資金來源
取得 PSCS 100%股權	本公司	美金	152,512	1.本公司自有資金 -新台幣 592,022 仟元
		新臺幣	4,499,102	
取得 PIDSCA 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	本公司新設之新加坡子公司-NTSPL	美金	30,433	2.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款 -新台幣 2,004,854 仟元
		新臺幣	897,774	
取得 PSCSZ 之設備及存貨等特定營運資產	本公司上海子公司-NTSH	美金	43,859	3.銀行借款 -新台幣 2,800,000 仟元
		新臺幣	1,293,834	
合計		美金	226,804	1.子公司銀行借款 -新台幣 1,293,834 仟元
		新臺幣	6,690,710	

註：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以 1:29.5 計算

(A)取得 PSCS 100%股權

經雙方議定調整 PSCS 100%股權價格為美金 152,512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4,499,102 仟元)，本公司依議定之交易架構由本公司於 9 月 1 日匯款等額日幣 16,198,000 仟元予 Panasonic 集團以完成交割作業取得 PSCS 100%股權。

(B)取得 PIDSCA 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

經雙方議定調整取得價格為美金 30,433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897,774 仟元)，本公司依議定之交易架構，於新加坡設立子公司-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簡稱 NTSPL)，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增資 NTSPL，再由 NTSPL 於 9 月 1 日匯款美金 30,433 仟元予 Panasonic Asia Pacific Pte. Ltd. (PA-Holding)完成交割作業取得其特定營運資產。

(C)取得 PSCSZ 之設備及存貨等特定營運資產

經雙方議定調整取得價格為美金 43,859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1,293,834 仟元)，本公司依議定之交易架構，由本公司上海子公司-芯唐上海公司(簡稱 NTSH)取得 PSCSZ 之設備及存貨等特定營運資產，並由本公司於 5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對 NTSH 進行背書保證作業，由 NTSH 向臺灣銀行上海分行借

款，再由 NTSB 於 9 月 1 日匯款等額人民幣 302,439 仟元至 PSCSZ 完成交割作業取得其特定營運資產。

茲就現金收支預測表中取得 PSCS 100%股權及取得 PIDSCA 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之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A)資金來源及用途

a.取得 PSCS 100%股權

本公司於 9 月 1 日支付等額日幣 16,198,000 仟元予 Panasonic 集團以完成交割作業取得 PSCS 100%股權，由於購買 PSCS 股權金額較高，故本公司以其帳上自有資金、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款及 109 年 8 月底動撥中國輸出入銀行、臺灣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三家銀行借款支應購買 PSCS 股權價款。

b.取得 PIDSCA 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以自有資金美金 100 仟元增資設立 NTSPL，並於 109 年 8 月以自有資金美金 33,000 仟元對 NTSPL 進行增資挹注資金，以支應取得 PIDSCA 含資產、負債項目及合約等特定營運資產價款及營運資金，NTSPL 再於 9 月 1 日匯款美金 30,433 仟元予 Panasonic Asia Pacific Pte. Ltd. (PA-Holding)完成交割作業。

(B)預計效益

本公司擬透過進行該投資案擴大半導體事業規模、拓展全球銷售通路與客戶，並獲得相關應用的核心技術專利以及研發技術人才，增進本公司於全球半導體產業之影響力，提升長期競爭力，資金回收年限約為 7 年。

本公司原預計於 109 年募足可轉債款項後，於 109 年 6 月進行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交割事宜，惟今年以來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日趨嚴峻，各國經濟及生活步調受到嚴重影響，導致本投資案在各國之反托拉斯法審查進度延宕，使投資案交割作業於 109 年 9 月 1 日甫執行完成，故其效益尚未實現。

B.取得 PSCS 之五筆土地

(A)資金來源及用途

本公司依據雙方簽訂之 Stock and Asset purchase Agreement 規定，本公司有權於取得環境評估報告後三個月內，選擇是否執行 PSCS 擁有之五筆土地收購選擇權。本公司於 109 年 2 月 28 日取得環境評估報告並經評估後，於 4 月 14 日及 5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投資美金 45,000 仟元(約合新臺幣 1,327,500 仟元)取得此五筆土地，並於 9 月 1 日匯款等值日幣 4,761,000 仟元取得 PSCS 坐落於日本之五筆土地。

(B)預計效益

五處土地係 PSCS 及其子公司營運所在地，本公司取得該等土地供營運所需，可維持營運穩定，且若本公司未取得該等土地，Panasonic Corporation 將於交割日前將土地轉售給其他業主，屆時 PSCS 需向新業主承租使用，增加營運不穩定性且須支付租金支出。另其中三處土地除供 PSCS 自行使用外，另有出租供 PSCS 關係企業使用，每年租金收益合計為日幣 9.28 億元，本公司取得土地後，亦將持續出租供 PSCS 關係企業使用。若以取得資金美金 45,000 仟元(折合日幣約 4,761,000 仟元)設算，預計回收年限約為 7 年。

C.投資韓國子公司

(A)資金來源及投資目的

本公司為推廣韓國及東北亞之業務並提升海外知名度，提供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經董事會決議於韓國投資設立 100%持有之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Company (以下簡稱新唐韓國公司)，並於 109 年 5 月以自有資金 31,416 仟元進行投資設立公司程序。

(B)預計效益

本公司設立新唐韓國公司，主要負責服務既有韓國客戶與韓國及東北亞地區之業務拓展，惟因新唐韓國公司甫設立完成，尚未正式開始營運，故尚未有營運績效。

-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

-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3,894,667	4,383,299	4,449,412	4,457,859	8,187,357	10,438,876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463,594	526,167	642,663	697,917	760,321	734,704
無 形 資 產		242,622	257,940	203,612	144,754	261,230	619,686
其 他 資 產		690,965	730,875	853,145	817,138	1,947,321	1,849,715
資 產 總 額		5,291,848	5,898,281	6,148,832	6,117,668	11,156,229	13,642,9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80,383	1,949,781	1,987,326	1,915,178	2,341,884	2,912,514
	分配後	1,953,981	2,447,912	2,506,212	2,434,064	2,686,949	-
非 流 動 負 債		589,664	570,026	498,545	468,124	1,422,314	3,403,0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70,047	2,519,807	2,485,871	2,383,302	3,764,198	6,315,607
	分配後	2,543,645	3,017,938	3,004,757	2,902,188	4,109,263	-
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121,801	3,378,474	3,662,961	3,734,366	7,392,031	7,327,374
股 本		2,075,544	2,075,544	2,075,544	2,075,544	2,875,544	2,875,544
資 本 公 積		63,498	63,498	63,498	63,498	2,906,976	2,906,97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21,282	1,126,804	1,297,860	1,426,005	1,458,951	1,457,777
	分配後	547,684	628,673	778,974	907,119	1,113,886	-
其 他 權 益		61,477	112,628	226,059	169,319	150,560	87,077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3,121,801	3,378,474	3,662,961	3,734,366	7,392,031	7,327,374
總 額 分 配 後		2,748,203	2,880,343	3,144,075	3,215,480	7,046,966	-

註1：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7,313,387	8,329,286	9,235,382	10,040,221	10,367,269	5,194,297
營 業 毛 利	3,049,527	3,408,320	3,732,507	3,913,167	4,127,889	2,106,368
營 業 損 益	486,254	604,842	713,563	754,659	584,321	347,3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5,731	104,108	85,868	84,261	83,248	72,380
稅 前 淨 利	571,985	708,950	799,431	838,920	667,569	419,723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69,022	613,165	688,133	710,633	558,459	343,89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469,022	613,165	688,133	710,633	558,459	343,8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225)	17,106	94,485	(273,853)	(25,386)	(63,4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6,797	630,271	782,618	436,780	533,073	280,40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69,022	613,165	688,133	710,633	558,459	343,89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56,797	630,271	782,618	436,780	533,073	280,4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2.26	2.95	3.32	3.42	2.53	1.20

註：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2,975,327	3,478,482	3,568,901	3,642,943	7,342,1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0,239	474,952	569,765	612,248	673,029
無 形 資 產		197,238	225,964	163,499	122,967	192,005
其 他 資 產		1,665,167	1,656,307	1,792,566	1,693,876	2,664,973
資 產 總 額		5,247,971	5,835,705	6,094,731	6,072,034	10,872,1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08,770	1,980,805	2,008,149	1,941,342	2,334,337
	分配後	1,982,368	2,478,936	2,527,035	2,460,228	2,679,402
非 流 動 負 債		517,400	476,426	423,621	396,326	1,145,7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26,170	2,457,231	2,431,770	2,337,668	3,480,089
	分配後	2,499,768	2,955,362	2,950,656	2,856,554	3,825,15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21,801	3,378,474	3,662,961	3,734,366	7,392,031
股 本		2,075,544	2,075,544	2,075,544	2,075,544	2,875,544
資 本 公 積		63,498	63,498	63,498	63,498	2,906,97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21,282	1,126,804	1,297,860	1,426,005	1,458,951
	分配後	547,684	628,673	778,974	907,119	1,113,886
其 他 權 益		61,477	112,628	226,059	169,319	150,560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3,121,801	3,378,474	3,662,961	3,734,366	7,392,031
權 益 分 配 後		2,748,203	2,880,343	3,144,075	3,215,480	7,046,966

註1：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7,022,517	8,046,760	9,000,394	9,798,594	10,123,801
營業毛利	2,766,818	3,138,495	3,509,949	3,682,050	3,891,680
營業利益	476,886	596,770	668,458	705,358	494,0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423	94,288	96,630	76,279	139,442
稅前淨利	549,309	691,058	765,088	781,637	633,4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69,022	613,165	688,133	710,633	558,45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469,022	613,165	688,133	710,633	558,4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225)	17,106	94,485	(273,853)	(25,3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6,797	630,271	782,618	436,780	533,073
每股盈餘	2.26	2.95	3.32	3.42	2.53

註1：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吳恪昌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洪國田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9年第二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余鴻賓	無保留結論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

107 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原簽證會計師吳恪昌會計師、余鴻賓會計師更換為余鴻賓會計師、洪國田會計師；108 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原簽證會計師余鴻賓會計師、洪國田會計師更換為劉書琳會計師、余鴻賓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註 1) 分析項目(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01	42.72	40.43	38.95	33.74	46.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0.59	750.43	647.54	602.14	1,159.29	1,460.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6.44	224.81	223.89	232.76	349.60	358.41
	速動比率(%)	175.38	153.26	130.51	142.36	275.20	288.29
	利息保障倍數(%)	42,658.41	-	-	-	4,775.18	3,806.1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97	10.67	11.17	10.98	9.78	8.95
	平均收現日數	37	34	33	33	37	40
	存貨週轉率(次)	3.43	3.46	3.23	3.20	3.23	2.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07	6.26	5.98	6.71	6.18	5.44
	平均銷貨日數	106	105	113	114	113	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06	16.83	15.80	14.97	14.21	13.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4	1.49	1.53	1.63	1.20	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23	10.96	11.42	11.58	6.59	5.69
	權益報酬率(%)	15.54	18.87	19.55	19.21	10.03	9.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56	34.16	38.52	40.41	23.21	29.19
	純益率(%)	6.41	7.36	7.45	7.07	5.38	6.62
	每股盈餘(元)	2.26	2.95	3.32	3.42	2.53	1.2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31	37.60	19.07	45.59	33.09	7.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78	126.31	92.94	86.67	79.20	77.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5	1.91	-0.63	1.87	1.08	0.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06	5.50	5.12	5.07	6.92	5.9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2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 108 年度現金增資致權益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總資產週轉率及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 108 年度現金增資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08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註 1：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上列財務比率數據計算，其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51	42.11	39.90	38.49	32.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87.09	811.64	717.24	674.67	1,268.5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4.94	175.61	177.72	187.65	314.52
	速動比率(%)	116.36	106.06	86.12	99.12	240.35
	利息保障倍數(倍)	40,971.21	-	-	-	8,745.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58	14.54	12.79	11.31	11.08
	平均收現日數(天)	27	25	29	32	32
	存貨週轉率(次)	3.46	3.49	3.24	3.21	3.2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08	6.26	5.97	6.71	6.18
	平均銷貨日數(天)	105	105	113	113	1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59	18.18	17.23	16.57	15.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9	1.45	1.51	1.61	1.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	11.06	11.54	11.68	6.66
	權益報酬率(%)	15.54	18.87	19.55	19.21	10.0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6.47	33.30	36.86	37.65	22.02
	純益率(%)	6.68	7.62	7.65	7.25	5.51
	每股盈餘(元)	2.26	2.95	3.32	3.42	2.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81	33.24	-3.52	50.14	35.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1.67	123.26	77.79	80.94	76.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4	1.54	-3.05	2.43	1.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82	5.29	5.27	5.22	7.8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之原因：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 108 年度現金增資致權益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總資產週轉率及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 108 年度現金增資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08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註 1：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2：上列財務比率數據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59,223	43.56	1,543,918	25.24	3,315,305	214.73	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其他應收款	496,881	4.45	181,397	2.97	315,484	173.92	主係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7,410	10.02	539,283	8.82	578,127	107.20	主係新增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所致。
使用權資產	600,288	5.38	-	-	600,288	100.00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符合條件之租賃合約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無形資產	261,230	2.34	144,754	2.37	116,476	80.46	主係遞延技術權利資產增加所致。
應付帳款	1,129,375	10.12	888,700	14.53	240,675	27.08	主係進貨增加所致。
租賃負債－流動	114,308	1.02	-	-	114,308	100.00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符合條件之租賃合約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500,000	4.48	-	-	500,000	100.00	係新增專供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之無擔保借款。
租賃負債－非流動	452,715	4.06	-	-	452,715	100.00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符合條件之租賃合約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普通股股本	2,875,544	25.78	2,075,544	33.93	800,000	38.54	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資本公積	2,906,976	26.06	63,498	1.04	2,843,478	4,478.06	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2,822,825	25.30	2,524,485	41.27	298,340	11.82	主係研發人事費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393	0.35	(196,160)	(3.21)	235,553	120.08	係股票投資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會計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51,201	40.94	960,293	15.82	3,490,908	363.53	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17,356	6.60	602,000	9.91	115,356	19.16	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44,686	1.33	332,028	5.47	(187,342)	(56.42)	主係對子公司收款較快所致。
其他應收款	288,980	2.66	28,016	0.46	260,964	931.48	主係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6,690	9.72	493,166	8.12	563,524	114.27	主係新增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所致。
使用權資產	351,336	3.23	-	-	351,336	100.00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符合條件之租賃合約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應付帳款	1,128,398	10.38	888,249	14.63	240,149	27.04	主係進貨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1,028,249	9.46	917,252	15.11	110,997	12.10	主係應付子公司服務費、購置無形資產及固定資產之應付款增加所致。
長期借款	500,000	4.60	-	-	500,000	100.00	係新增專供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之無擔保借款。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2,054	2.41	-	-	262,054	100.00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符合條件之租賃合約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普通股股本	2,875,544	26.45	2,075,544	34.18	800,000	38.54	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資本公積	2,906,976	26.74	63,498	1.05	2,843,478	4,478.06	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2,790,622	25.67	2,457,238	40.47	333,384	13.57	主係研發人事費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790	(1.38)	(135,687)	(2.23)	160,477	118.27	係股票投資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最近一季財務報告。

1.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2.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3.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八。

(二)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九。

2.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不適用。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無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

109 年上半年度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蔓延世界各地，致部分地區之子公司、客戶及供應商須實施隔離及旅遊限制等政策，對此合併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說明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A)	107 年度(B)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差異(A-B)	
			金額	%
流動資產	8,187,357	4,457,859	3,729,498	83.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0,321	697,917	62,404	8.94
無形資產	261,230	144,754	116,476	80.46
其他資產	1,947,321	817,138	1,130,183	138.31
資產總額	11,156,229	6,117,668	5,038,561	82.36
流動負債	2,341,884	1,915,178	426,706	22.28
非流動負債	1,422,314	468,124	954,190	203.83
負債總額	3,764,198	2,383,302	1,380,896	57.94
股本	2,875,544	2,075,544	800,000	38.54
資本公積	2,906,976	63,498	2,843,478	4,478.06
保留盈餘	1,458,951	1,426,005	32,946	2.31
其他權益	150,560	169,319	(18,759)	(11.08)
權益總額	7,392,031	3,734,366	3,657,665	97.95
1.重要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1)流動資產：主係 108 年度現金增資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無形資產：主係 108 年度遞延技術權利資產增加所致。				
(3)其他資產：主係 108 年度新增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及適用 IFRS 16 認列使用權資產所致。				
(4)流動負債：主係進貨增加應付帳款增加及 108 年度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所致。				
(5)非流動負債：主係新增專供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之無擔保借款及 108 年度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所致。				
(6)股本及資本公積：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A)	107 年度(B)	差異(A-B)	
			金額	%
流動資產	7,342,113	3,642,943	3,699,170	101.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3,029	612,248	60,781	9.93
無形資產	192,005	122,967	69,038	56.14
其他資產	2,664,973	1,693,876	971,097	57.33
資產總額	10,872,120	6,072,034	4,800,086	79.05
流動負債	2,334,337	1,941,342	392,995	20.24
非流動負債	1,145,752	396,326	749,426	189.09
負債總額	3,480,089	2,337,668	1,142,421	48.87
股本	2,875,544	2,075,544	800,000	38.54
資本公積	2,906,976	63,498	2,843,478	4,478.06
保留盈餘	1,458,951	1,426,005	32,946	2.31
其他權益	150,560	169,319	(18,759)	(11.08)
權益總額	7,392,031	3,734,366	3,657,665	97.95
1.重要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1) 流動資產：主係 108 年度現金增資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 無形資產：主係 108 年度遞延技術權利資產增加所致。 (3) 其他資產：主係 108 年度新增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及適用 IFRS 16 認列使用權資產所致。 (4) 流動負債：主係進貨增加應付帳款增加及 108 年度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所致。 (5) 非流動負債：主係新增專供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之無擔保借款及 108 年度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所致。 (6) 股本及資本公積：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A)	107 年度(B)	增(減)金額 (A-B)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10,367,269	10,040,221	327,048	3.26
營業成本	6,239,380	6,127,054	112,326	1.83
營業毛利	4,127,889	3,913,167	214,722	5.49
營業費用	3,543,568	3,158,508	385,060	12.19
營業利益	584,321	754,659	(170,338)	(22.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248	84,261	(1,013)	(1.20)
稅前淨利	667,569	838,920	(171,351)	(20.43)
所得稅費用	109,110	128,287	(19,177)	(14.95)
本期淨利	558,459	710,633	(152,174)	(21.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386)	(273,853)	248,467	90.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33,073	436,780	96,293	22.05
重要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1. 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主係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A)	107 年度(B)	增(減)金額 (A-B)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10,123,801	9,798,594	325,207	3.32
營業成本	6,232,121	6,116,544	115,577	1.89
營業毛利	3,891,680	3,682,050	209,630	5.69
營業費用	3,397,663	2,976,692	420,971	14.14
營業利益	494,017	705,358	(211,341)	(29.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442	76,279	63,163	82.81
稅前淨利	633,459	781,637	(148,178)	(18.96)
所得稅費用	75,000	71,004	3,996	5.63
本期淨利	558,459	710,633	(152,174)	(21.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386)	(273,853)	248,467	90.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33,073	436,780	96,293	22.05
重要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1. 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減少：主係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增加所致。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09 年上半年度新型冠狀病毒 (Covid 19) 蔓延世界各地，致部分地區之子公司、客戶及供應商須實施隔離及旅遊限制等政策，對此合併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說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A)	107 年度 (B)	增減金額 (A-B)	增減比率 (A-B)/B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75,148	873,147	(97,999)	(11.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2,213)	(220,894)	(701,319)	(317.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72,455	(518,886)	3,991,341	769.21%
現金流量增(減)變動說明：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 108 年度營業獲利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 108 年度投資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08 年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事。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 及籌資活動現金 流出(入)量(3)	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 救措施	
				投資 計劃	理財 計劃
4,859,223	(367,955)	570,639	5,061,907	-	-
1.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 367,955 仟元，主要係日本子公司營業虧損所致。 (2)投資活動：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 8,934,066 仟元，主係投資款及資本支出所致。 (3)籌資活動：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約為 9,504,705 仟元，主係現金增資及銀行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為以美金 20,000 仟元，約當新台幣 630,000 仟元，取得以色列車聯網通訊晶片設計公司 Autotalks 所增資發行之特別股 E 3,932,816 股，其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Autotalks 主係從事晶片開發，為市場上少數能同時搭載 DSRC 及 C-V2X 之獨特專業技術，而 DSRC 技術已漸趨成熟達可上路階段，另 5G C-V2X 預計將於 2020 年確定其規格，2021 年可望進入量產，據此 Autotalks 之整體獲利預計自 2022 年起才會發酵，其研發進度及經營狀況尚符合本公司初始之投資預期，未有重大異常。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依投資目的區分為策略性投資及非策略性投資；策略性投資目的在產生公司營運綜效、非策略性投資則為財務性投資。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內容	108 年度認 列之投資 利(損)益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21,929	業績增加，持續獲利	無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業務	951	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 Goldbond LLC 投資利益	無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投資業務	38,840	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投資利益	無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3,632	投資標的獲利	無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411	業績增加，獲利上升	無
Nuvoton Technology Corp.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287)	未達營運規模	積極開拓市場以達規模效益
Goldbond LLC	投資業務	1,267	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資利益	無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1,401	業績增加，持續獲利	無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諮詢服務	1,623	業績增加，持續獲利	無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	(1)	營業活動減少所致	無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6,354	業績增加，持續獲利	無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新增轉投資計畫。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摘錄	改善情形說明
106 年	無	-
107 年	無	-
108 年	無	-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一。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附件三。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及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附件四。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108)年度及截止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2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註1)	備註
前董事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陳沛銘	7	0	100%	解任 (註2)
董事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蘇源茂	9	0	100%	新任 (註2)
董事	焦佑鈞	20	0	100%	註3
董事	盧克修	6	14	30%	連任
董事	魏啟林	14	6	70%	連任
董事	金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靳蓉	19	1	95%	註2
前董事	徐英士	4	4	100%	註4
獨立董事	徐善可	18	2	90%	連任
獨立董事	杜書全	18	2	90%	連任
獨立董事	洪裕鈞	11	9	55%	連任
獨立董事	許介立	11	9	55%	連任

註1：實際列席係以該董事在職期間之實際列席次數計算。

註2：108年6月24日全面改選第六屆董事，當選法人董事代表人；華邦電子代表人陳沛銘先生任職至109年2月6日止解任本公司董事長，改派代表人蘇源茂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董事會開會12次。

註3：108年6月24日全面改選第六屆董事，由法人董事代表人變更為董事。

註4：108年6月24日全面改選第六屆董事後卸任。

2.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董事會決議事項：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對董事會議決事項有反對或保留意見。

3.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對董事會議決事項有反對或保留意見。

4.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靳蓉 許介立	解除本公司第五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5屆第16次
徐善可 杜書全 洪裕鈞 許介立	委任徐善可先生、杜書全先生、洪裕鈞先生及許介立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酬委員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6屆第1次
陳沛銘	擬委任陳沛銘先生為本公司執行長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6屆第2次
陳沛銘	本公司經理人得參與認購本公司民國108年現金增資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6屆第3次
陳沛銘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6屆第5次
蘇源茂	委任本公司經理人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6屆第8次
蘇源茂	解除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蘇源茂先生之競業禁止限制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6屆第9次

5.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8/01/01至 108/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同儕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 涵蓋以下五大構面：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6.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每次董事會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監事出(列)席董事會情形，重要議案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資訊。
- (2)本公司每季定期於董事會前召開經營策略會議，董事均列席該會議了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營運計畫之執行；本公司致力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度，每半年定期於董事會後即召開法人說明會，向外界說明營運及財務狀況，相關資訊皆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
- (3)本公司董事成員於每年12月依「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就公司營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五大構面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結果由董事會議事單位彙總後，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衡量董事會在領導公司的策略方向及監督公司營運管理之運作，以增益股東長期價值。108年整體評估結果良好，並已提報109年2月6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

(4)本公司重視公司治理，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全面改選第 5 屆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與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以履行其監督職責。

(5)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自 104 年起，為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每年檢討保單內容，以確認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符合需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108)年度及截止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18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徐善可	18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杜書全	17	1	94%	連任
獨立董事	洪裕鈞	10	8	56%	連任
獨立董事	許介立	10	8	56%	連任

註：實際列席係以該獨立董事在職期間之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 1 屆第 13 次 108/02/01	1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表。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4	核准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年度報酬。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5	核准申請廢止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 1 屆第 14 次 108/03/25	1	核准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15 次 108/04/26	1	核准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並更名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解除本公司第五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16 次 108/05/27	1	核准本公司擬投資 Autotalks Ltd.。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1 次 108/07/25	1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本公司擬辦理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2 次 108/10/18	1	核准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3 次 108/10/25	1	核准訂定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年度稽核計劃」。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2	核准增加本公司資本支出預算。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4 次 108/11/28	1	核准本公司取得重大資產。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自民國 108 年第 4 季起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本公司承租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竹北大樓部份樓層、車位暨其資本支出預算。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5 次 108/12/6	1	核准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6 次 109/2/6	1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年度報酬。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4	核准解任本公司經理人。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5	核准委任本公司經理人。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 2 屆第 7 次 109/3/12	1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本公司設立新加坡子公司相關事宜。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4	核准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5	核准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6	核准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7	核准解除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之競業禁止限制。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8	核准本公司設立韓國子公司相關事宜。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8 次 109/3/31	1	核准本公司設立蘇州子公司相關事宜。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9 次 109/4/14	1	核准本公司簽署專利授權契約一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追加 109 年資本支出預算。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3	核准為籌募本公司長期發展之資金，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4	核准本公司擬執行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olutions Co. Ltd. 土地收購選擇權。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5	核准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11 次 109/5/19	1	核准本公司擬取得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olutions Co. Ltd. 土地。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3	核准本公司對芯唐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與金融機構之往來融資提供背書保證，並簽訂相關文件。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12 次 109/7/27	1	核准本公司民國 109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 2 屆第 13 次 109/8/21	1	核准本公司辦理 109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2	核准本公司對芯唐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與金融機構之往來融資提供背書保證，並簽訂相關文件。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 2 屆第 14 次 109/9/8	1	核准本公司對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與金融機構之往來融資提供背書保證，並簽訂相關文件。 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或追蹤項目)完成之次月送交稽核報告(或追蹤報告)供審計委員會委員查閱並於季度審計委員會會議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年度報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

B.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對會計師之選任、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審議。簽證會計師適時就財務報告及新頒訂之會計準則及相關法令與獨立董事進行查核報告與溝通。本年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透過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就年度查核結果及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參酌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內部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股務單位專責處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處理，並於公司網站設立申訴窗口。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依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溝通管道。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視為獨立第三人辦理，本著公平合理之原則，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書面規範，明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每年對內部人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該程序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規模、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及成員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或工作領域等。本公司董事成員亦包含女性董事，且設有四席獨立董事，分別由具有財務或產業之專業人士擔任，各董事學經歷應對本公司之營運有相當之助益，請參閱三、(四)董事資料。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專利委員會、創新提案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此辦法業經董事會通過，每年定期自行評估一次。評估結果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據評估結果擬定改善計畫以提升董事會效能，發揮最大效益。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涵蓋以下五大構面：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以下六大構面：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以下五大構面：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本公司股務單位回收問卷並彙整後，將評估結果提報 109 年 2 月 6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 108 年評估結果顯示，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皆正常，董事會績效自評結果為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率項目需加強。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係採輪簽制度，歷年簽證會計師皆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且未在本公司支薪，非利害關係人。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提董事會討論決議。相關評估項目包括事務所之選定、法令之遵循、主管機關之監督等，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應屬無疑。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財務中心之股務單位為擔任專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職責為辦理公司登記、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務、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與公司治理有關之法令更新、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相關事項。 108年度業務推展情形如下： (1) 公司治理相關法令之修訂，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2) 公司集團定期安排進修課程提供予董事選擇。 (3) 為董事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4) 於前一年規劃次年董事會日期，以利董事會成員參與。依公司法及董事會議事規範，於董事會開會前七日寄發會議通知並提供充分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寄發。 (5) 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效能，每年定期評估一次對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績效評核，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 (6) 每半年舉辦一次法人說明會，就公司財務數字及營運概況做說明。 (7)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依「董事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定期自行績效評估，估結果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據評估結果擬定改善計畫以提升董事會效能，發揮最大效益。 (8) 於每年六月底前召開股東會，依法定期限內申報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年報、議事錄，並於股東會後執行股東會決議事項如辦理股利分派、修章登記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	V		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建立了多元溝通管道，已於公司網頁上設置「利害關係	符合公司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人專區」,並指定相關人員負責。	理實務守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 本公司定期於網站(http://www.nuvoton.com)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並於公司網站設有中英文版本。 (二) 本公司架有英文網站,並有法人關係、股務、公關等相關部門負責依規定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且已落實發言人制度,另法人說明會簡報檔及過程影音檔案放置公司網站,便於外界了解。 (三) 本公司為利投資人即時取得充分且正確之財務資訊,年度財務告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提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同意,並於董事會通過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之營運情形,亦於法定期限前充分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管理辦法,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相關內容;並訂有相關申訴辦法,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有建立員工溝通管道,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 (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與投資者溝通並於網站上設有投資人專區及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相關辦法以茲遵循。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董事對於董事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者已自行迴避,不加入表決。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及不定期提供外界單位舉辦之專業進修課程資訊予董事。各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確保客戶之相關權益。 (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108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佔全體上市公司前6%~20%%,本公司仍將持續提升公司治理。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0年10月27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委員會成員之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2次會議，委員以專業客觀之地位，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1.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杜書全			V	V	V	V	V	V	V	V	V	V	V	-	無
獨立董事	徐善可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無
獨立董事	洪裕鈞			V	V	V	V	V	V	V	V	V	V	V	-	無
獨立董事	許介立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無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B.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6 月 24 日至 111 年 6 月 23 日，最近(108)年度及截止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合計共開會 6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杜書全	6	0	100%	連任
委員	徐善可	6	0	100%	連任
委員	洪裕鈞	5	1	83%	連任
委員	許介立	3	3	5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事。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事。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該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在職期間之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核准「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確保本公司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從業人員於工作中獲得尊重和尊嚴，並且在企業經營的同時承擔環保責任並遵守道德規範，落實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經營政策及聲明。本公司亦符合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RBA；舊稱為電子產業行為準則，EICC)並確實落實內控管理機制，以制度為本，確保本公司能於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亦能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相關因素。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以提升本公司及全體同仁行為素養、從業道德及專業能力，以作為本公司永續發展之基石。本公司藉由「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定期檢討所制定之各項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及實施成效。 (二) 本公司定期辦理「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誠信經營」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不定期舉辦各項訓練課程。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落實相關法令與國際規範要求，於101年7月成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長任命高階主管擔任委員會主席，負責推動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企業社會責任之目標擬定、規劃及相關辦理事宜，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的執行成果，並於年底前在公司網站進行相關揭露。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遵循環境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規範，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在執行業務活動的同時，努力追求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的平衡發展，致力於環境永續的目標。 (一) 本公司建立環安衛管理系統、有害物質管理系統等管理制度，並於97年通過ISO14001、OHSAS18001、QC080000系統認證，108年並通過ISO45001驗證。設有環境管理之專責部門，負責環境管理系統之運作與管理，並依據相關環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保法規，設置各類之環保專業技術管理人員。 (二) 為有效提升能資源之利用效率，在公開之安全衛生環保政策中明訂，以持續改善對策來降低水電資源、關鍵性化學原物料及主要汙染物排放，並依據政策每年設定減量目標，逐季追蹤目標達成狀況。減量的成果於104年通過經濟部工業局「綠色工廠標章之清潔生產評估系統評定」之肯定，並持續至今，更於105年榮獲經濟部水利署節約用水績優單位獎項。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於99年通過碳足跡盤查驗證，了解產品生命週期中碳排放分布情形，進而應用在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上，目前則持續降低高碳排放的項目，如電力使用、全氟碳氣體排放…等，依據政策每年設定減量目標，逐季追蹤目標達成狀況，藉此以有效降低等效二氧化碳氣體排放；面對近年來氣候變遷對環境衝擊的影響，本公司設定以99年為基準年，逐年改善電力、氮氣、自來水使用及等效二氧化碳氣體排放量。預計於109年時，平均單日電力使用量應降低12%、用水降低40%、氮氣使用降低45%，及溫室氣體(等效二氧化碳氣體當量)排放總量減量應降低10%及119年排放總量減量20%的長期積極目標。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於100年通過DNV ISO14064-1溫室氣體排放量的查證；102年通過環保署之先期專案審查，成為首家取得該專案溫室氣體減量額度之半導體廠，也因推動節能減碳之績效，更屢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及環保署之節能減碳優等及標章，足顯對溫室氣體減量排放之成就。本公司107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經立恩威驗證公司查證後為75,264噸CO₂e，相較基準年排放總量降低11.1%，而108年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經立恩威驗證公司查證後為68,247噸，相較基準年排放總量降幅為19.4%。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確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並據以制定內部管理政策與程序，以保障同仁的勞動人權，包括自由選擇職業、禁止使用童工、保護青年勞工、遵守法定工作時間、符合法令之薪資與福利、人道與不歧視對待並尊重員工的結社自由。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員工薪資皆符合勞基法最低工資，直接員工經常性工資約為法定最低工資的1.2倍以上。在提供員工身心均衡發展的工作環境方面，為落實休假管理措施，推行預排休假管理機制，協助員工妥善規劃休假；提供優於法令的休假額度，亦積極提醒同仁適度休假，推展健康職場概念。在福利項目方面，於全球各分公司除依據當地法令或實務提供各項保險福利及退休金提撥，亦提供優於法令的團體保險以保障同仁的工作及生活安全。在鼓勵員工婚育方面，提供孕婦汽車位、哺集乳室、媽媽包、產檢假、陪產假、家庭照顧假、婚假、福委會生育禮金。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設有安衛之專責部門，負責安衛管理系統之運作與管理、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進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依職務類別與職位要求規劃貼近員工需求之能力發展計畫，並由該單位主管及資深同仁協助新進同仁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未來發展方向。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品質控制機能涵蓋生產製程的每一步驟，透過不斷監控製造流程，快速且有效率地偵測問題並確保產品品質。針對客戶退回之不良品，進行完整的不良分析，鑑定出造成不良品的根源加以改善，並以不斷創新及持續改善產品、流程、服務的精神，提供優質的業務及卓越的品質，成為顧客無可取代的最佳合作夥伴。在客戶申訴管道上，本公司定期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以了解本公司是否提供滿意的產品與服務，並藉以改善本公司售後服務的品質。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本公司戮力於設計、採購、製造及銷售無有害物質之產品，以符合國際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規，滿足客戶需求，並力行保護環境，以善盡社會公民責任。 2. 本公司遵循歐盟公告的禁用物質，並透過下列政策，盡力維護使用者的健康。 a. 與封裝廠商合作，除客戶特殊需求產品外，自99年1月1日起停止生產、銷售含鉛之封裝產品。 b. 自98年8月9日起，新產品於開發階段即導入無鹵材料。 c. 針對既有產品所使用之材料，逐步轉換為環保材料及無鹵材料，並於100年7月30日全數轉換完畢。 (六) 依據本公司內部規章，我們以品質、價格、環保及勞動人權進行評核，符合公司要求條件者，方能成為本公司之合格供應商。 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本公司要求其供應鏈廠商必須取得國際的認證，例如 ISO 14001 或 ISO45001(或OHSAS 18001)等環保、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如無法及時取得者，亦要求其訂定取得認證時程表。 2. 社會面要求 關注供應商勞工人權，本公司積極採用「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舊稱為電子產業行為準則，EICC) 的標準，要求自身供應鏈的廠商需符合其在環保、安全衛生、勞工人權與勞動條件的要求。在供應商每半年評核項目中，結合採購力量，要求供應商落實環境與社會要求標準。 本公司要求所有供應鏈廠商共同簽屬「遵守從業行為規範承諾書」及「保密承諾書」內容要求廠商必須忠實地執行各項買賣及交易行為，不得損及本公司利益及形象。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	V		本公司201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於2019年度發行，採用國際報告標準GRI準則 (GRI Standards) 編製，並獲得第三方公正單位「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證。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日常運作依法令及國際規範，以確保本公司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從業人員於工作中獲得尊重和尊嚴，並且在企業經營的同時承擔環保責任並遵守道德規範，落實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經營政策及聲明，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為達成企業社會責任願景，在勞工人權、健康安全、環境保護、管理系統各方面皆訂有完善標準，並據以實踐。 (二) 在勞工人權上，本公司遵循國際認可之勞工人權，不僱用未滿15歲之人員及非自願員工（包含強迫、抵押、抵債、契約束縛、受奴役及人口販賣）並禁止對員工（含潛在員工）騷擾、非法歧視、脅迫及不人道待遇，108年度未發生重大勞資爭議。 (三) 在健康安全上，本公司承諾提供員工安全衛生健康的工作環境，並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及持續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幫助員工維持身體在健康的狀態；另為促進員工身、心、靈健康，鼓勵員工成立社團，讓同仁於工作及休閒之間取得平衡，培養規律運動習慣，公司內設置視障按摩專區提供員工紓壓解勞的服務，並舉辦各式體育競賽及文藝展覽活動，期盼員工培養良好運動習慣及休閒興趣，也提供同仁工作之餘交誼聚會管道。目前成立的社團及曾舉辦之專班有籃球社、單車社、羽球社、瑜珈社、…等。本公司員工每年也都主動參與及愛社發起的愛心活動，幫助弱勢、回饋社會，包含捐助創世基金會植物人安養及世光教養院長照患者照顧、家扶中心兒童關懷、雅雯基金會提供聽障兒童裝設電子耳…等。108年本公司同仁共捐助了55.5萬元提供新竹地區仁愛之家，扶持孤苦兒童及幫助竹東員東國中貧困學童營養午餐及註冊費用，發揚人溺己溺的精神。並購買雲林地區老農柚子，於中秋佳節轉贈予偏鄉兒童。 (四) 在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管理上，本公司致力於符合國際先進安全衛生環保標準，108年並通過新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45001之驗證，我們亦積極參與環境訓練活動，持續維持為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08年環境教育夥伴」；本公司亦定期實施有效教育訓練宣導活動，108年共舉辦82班/188小時的訓練課程，達3,260人次參與，並持續改善以盡力杜絕任何可能導致人員疾病傷害、環境污染、財產損失等可預見之風險。可能發生的災害與損失可經由完善的管理與全體員工的積極參與，而達到事先預防的效果。 (五) 在管理系統上，本公司訂有完整的內控機制，監督內部運作；道德責任上，禁止賄賂、貪瀆、敲詐勒索及挪用公款等行為，亦不參與政治活動，本公司重視公司治理，並透過審計委員會執行監督公司運作、公司守法、財務透明、即時揭露重要訊息、並無內部貪污等情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 本公司基於誠信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核准之「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告於公司對外網頁，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管理辦法」明確定義「不誠信行為」內容。本公司人員以不收禮為原則，但為顧及商場禮儀而有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金錢、餽贈、服務、優待、款待、應酬、投資認股及其他利益時，除有辦法中列舉之情形外，應符合「誠信經營管理辦法」之規定，並依相關程序辦理後，始得為之。本辦法已公告全體同仁周知並列入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訓練內容。同時訂有「違反誠信經營行為申訴辦法」明定公司員工發生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或他人對公司從事違反誠信經營行為之處理程序，提供正當檢舉申訴管道及作業程序，並對申訴者身分及申訴內容確實保密，使申訴人免於擔心打擊報復。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管理辦法」明訂「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並制定「收受不當利益之處理程序」及「禁止疏通費之處理程序」（包括「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慈善捐贈之處理程序」及「利益迴避」要求）以供同仁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要求主要供應商簽立「遵守從業行為規範承諾書」以宣示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建立商業關係前進行誠信經營評估，與商業對象說明誠信經營政策，避免與不誠信經營者交易。此外，本公司交易訂單皆會將「遵守與本公司誠信交易行為」之要求明白揭露於訂單條款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二) 本公司於101年7月成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長任命高階主管擔任委員會主席，負責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推動及「誠信經營管理辦法」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每年由總經理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 (三) 本公司內部已訂定「違反誠信經營行為申訴辦法」明確規範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專責單位，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本公司並定期針對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進行防範內線交易宣傳。 (四) 本公司依法令要求，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訂定相關辦法，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時進行查核，以確保各項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五) 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含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誠信經營宣導事項，並不定期舉辦各項訓練課程。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	V		(一) 公司設有多元檢舉及申訴管道，如專屬申訴電子信箱、員工意見箱、公司網站申訴管道等，並訂有「違反誠信經營行為申訴辦法」，相關人員可以利用此系統檢舉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公司指定資深管理階層親自處理，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政策與規定者，將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二) 本公司訂有受理檢舉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本公司將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本公司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內部訂有相關辦法管理調查作業程序，並要求所有相關人員須保密，相關文件皆以密件處理。 (三) 本公司於「違反誠信經營行為申訴辦法」及「公司申訴辦法」中皆明訂對於檢舉人採取必要之保護措施，且各級知情之主管及員工亦不得對申訴人有歧視、脅迫及任何不利之行為。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將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公告於公司網站，以確實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放置年報，其中年報中也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定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管理辦法」，其內容係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符合該守則要求。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股東會議事規則
- (2)董事選任程序
- (3)董事會議事規範
- (4)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5)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 (6)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7)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8)子公司管理辦法
- (9)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 (10)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 (11)發言人及代理人作業程序
- (12)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13)誠信經營守則
- (14)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15)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16)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17)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18)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查詢方式：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2)本公司網站：

https://www.nuvoton.com/hq/about-nuvoton/investors/compliance/?__locale=zh_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年9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范祥雲	97.7.1	108.8.1	職務調整
董事長	陳沛銘	108.6.24	109.2.6	職務調整
執行長	陳沛銘	108.8.1	109.3.1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黃求己	108.8.1	109.8.1	職務調整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資訊：

- 1.本公司對重大資訊處理均經過內部嚴謹的作業流程，透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人作業程序」對外公佈，並佐以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不定期向全公司同仁進行宣導，以避免違反相關規定。
- 2.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新版之「董監事法規宣導手冊」及「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與大股東應行注意之證券市場規範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3.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nuvoton.com>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事項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董事會議紀錄：詳見第 107~109 頁。

(二)盈餘分配表：詳見第 110 頁。

(三)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詳見第 111~114 頁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壹、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1 日 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 點：台北市松智路 1 號 26 樓

參、主 席：蘇源茂

記 錄：林其輝

肆、出席董事：蘇源茂、焦佑鈞、盧克修(焦佑鈞代)、魏啟林、靳蓉、徐善可、

杜書全、洪裕鈞、許介立(徐善可代)，共 9 位。

伍、請假董事：無。

陸、缺席董事：無。

柒、列 席：戴尚義總經理、賴秀芬副總經理、林其輝專業副總監、扈銅勇專業副總監。

捌、議程：

報告：本公司設董事 9 人，按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董事會之決議，除本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截至目前下午 2 時 30 分為止，出席及代理出席董事合計 9 人，已逾過半數董事之出席，請主席宣佈開會。

一、宣佈開會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1.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2. 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 109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核議案。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 萬股，發行金額及條件如下：

1. 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 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新台幣 38 元，以暫定發行價格計算，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30.4 億元整，惟申報案件時之暫定發行價格與募集總金額，擬授權董事長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稱「自律規則」）第 6 條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視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議定之後辦理。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 10% 由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 10% 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 80% 由原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決定有權參與本次現金增資認購股票之停止過戶期間開始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及逾期未併湊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每股發行價格之訂定，擬依「自律規則」第 6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參酌發行市場狀況並依上開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與主辦承銷商商議後訂定之。
4.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5. 本次現金增資案於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與本次增資相關事宜，暫訂現金增資時

程表，詳見附件五。

6. 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減少充實營運資金因應；惟若致募集資金增加時，超過部分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二、本次現金增資之資金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其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見附件六。

三、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前揭現金增資計畫有關發行價格及發行條件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包括向主管機關申請延期或撤銷，擬請授權董事長得全權處理之。

四、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相關發行事宜，擬請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五、本次現金增資案擬委任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承銷商。

六、本案依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提請董事會核議。

決議：本案進行討論時，列席人員均已離席。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有無意見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略）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 會(下午 3 時 27 分)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365,396,830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累積 損益至保留盈餘	49,702,932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6,150,000)
減：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0,179,886)
加：民國108年度純益	558,459,456
減：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55,183,250)
截至民國108年底可分配盈餘	862,046,082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1.2元) ^(註一)	(345,065,2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516,980,802

註一：股東現金股利分派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款，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分為伍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u>部分得為特別股</u>，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中，於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範圍內得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共計壹仟捌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本項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之個別額度，由董事會得視資本市場狀況及營運需求決議調整。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分為伍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中，於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範圍內得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共計壹仟捌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本項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之個別額度，由董事會得視資本市場狀況及營運需求決議調整。	配合公司實際需要新增資本得為特別股。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一、<u>特別股股息以年率百分之八為上限，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優先於普通股股東股息紅利，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公司決議盈餘分派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發行日定義為發行本特別股之增資基準日。</u> 二、<u>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得經公司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經股東會決議不分派股息，其未分派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u>	無。	配合實際需要新增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重要發行條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三、<u>特別股股東除領取本項第二款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與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u> 四、<u>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不得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u> 五、<u>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且於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u> 六、<u>特別股不得轉換成普通股。</u> 七、<u>特別股屬無到期日，特別股股東不得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未回收之特別股，仍延續前述各款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若當年度本公司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u> 八、<u>特別股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於該特別股發行期間，不得撥充資本。特別股之名稱、發行日期及具體發行條件，授權董事會於實際發行時，視資本市場狀況，依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決定之。</u>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刪除)	第九條：股票如有轉讓過戶或遺失毀滅等情事時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之，另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得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股票。	配合實際狀況進行修正。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特別股股東會於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召開之。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配合實際需要新增得依相關法令召開特別股股東會。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若有撤銷公開發行之情事，應列為股東會決議之事項。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公開發行之後，若有撤銷公開發行之情事，應列為股東會決議之事項， ~~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本條文。~~	配合實際狀況進行修正。
(刪除)	第十四條：本公司僅為政府或法人股東一人所組織者，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本章程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配合實際狀況進行修正。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 <u>就其餘額於依本章程第七條之一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u>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配合第七條之一特別股規定，新增特別股之股息分派順序，並詳述為股息紅利。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備 註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六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六日。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附件一

內控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 年 2 月 6 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2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源義

簽章



總經理：戴向義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附件二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金額新台幣 8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陸 子 元



承銷部門主管：楊 修 豪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九 月 八 日

附件三

律師法律意見書

11072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555 號 8 樓
8F, No. 555, Sec. 4, Zhongxiao E. Rd.
Taipei 11072, Taiwan, R.O.C.
Tel: 886-2-27638000 Fax: 886-2-27665566
E-mail: attorneys@leeandli.com
Website: http://www.leeandli.com



SINCE 1965

理律法律事務所
LEE AND LI
ATTORNEYS-AT-LAW

新竹事務所
Hsinchu Office
台中事務所
Taichung Office
南部辦公室
Southern Taiwan Office

Tel: 886-3-5799911
Fax: 886-3-5797880
Tel: 886-4-23760101
Fax: 886-4-23762020
Tel: 886-7-5372188
Fax: 886-7-5371717

律師法律意見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八千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募集總面額為新台幣八億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以電話訪談公司經理人及相關人員，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理律法律事務所
徐心蘭律師



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8 日

附件四

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
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科技股份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陸子元



日期：一〇九年九月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魏江霖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新 仁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孟慶蒞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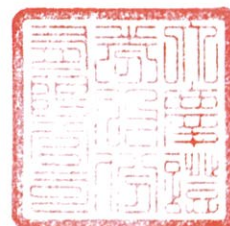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之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谷涵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濬智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唐承健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大宇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克勤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文科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唐公司）委託，擔任新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新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蔚廷

日期：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蘇源茂



日期：一〇九年 九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鈞

法人董事代表人：蘇源茂

日期：一〇九年九月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焦佑鈞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盧克修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read '盧克修' (Lu Kexiu),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日期：一〇九年 九 月 八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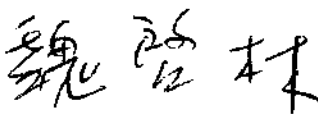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魏啟林



日期：一〇九年 九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鈞

法人董事代表人：靳蓉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徐善可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杜書全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洪裕鎬



日期：一〇九年九月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許介立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執行長：蘇源茂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總經理：戴尚義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鄭又菘



日期：一〇九年 九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林任烈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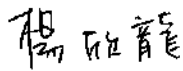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楊欣龍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王志丞



日期：一〇九年 九 月 八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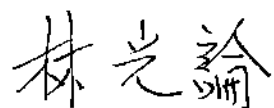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林光論



日期：一〇九年 九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許偉展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財務主管：賴秀芬



日期：一〇九年 九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會計主管：黃宏文



日期：一〇九年 九月 八 日

附件五

承銷價格計算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唐公司)經 109 年 8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額新台幣 800,000 仟元。
- (二)新唐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000 仟元(其中保留 18,000 仟股供發行認股權憑證使用)，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875,544 仟元，而本次現金增資 800,000 仟元後，實收資本額將為新台幣 3,675,544 仟元。
- (三)前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0%，計 8,000 仟股予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8,0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餘 64,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股東及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決定有權參與本次現金增資認購股票之停止過戶期間開始日起五日內，逕向新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及逾期未併湊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承銷之申購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二、新唐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一)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每股稅後盈餘及股利分派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盈餘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106 年度	3.32	2.50	-	-
107 年度	3.42	2.50	-	-
108 年度	2.53	1.20	-	-
109 年上半年	1.20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每股股東權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說明	金額
109 年 6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327,374
109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	287,554
每股帳面淨值(元)	25.48

資料來源：109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6 月 30 日
流 動 資 產	4,449,412	4,457,859	8,187,357	10,438,876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642,663	697,917	760,321	734,704
無 形 資 產	203,612	144,754	261,230	619,686
其 他 資 產	853,145	817,138	1,947,321	1,849,715
資 產 總 額	6,148,832	6,117,668	11,156,229	13,642,981
流 動 分 配 前	1,987,326	1,915,178	2,341,884	2,912,514
負 債 分 配 後	2,506,212	2,434,064	2,686,949	-
非 流 動 負 債	498,545	468,124	1,422,314	3,403,093
負 債 分 配 前	2,485,871	2,383,302	3,764,198	6,315,607
總 額 分 配 後	3,004,757	2,902,188	4,109,263	-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662,961	3,734,366	7,392,031	7,327,374
股 本	2,075,544	2,075,544	2,875,544	2,875,544
資 本 公 積	63,498	63,498	2,906,976	2,906,976
保 留 分 配 前	1,297,860	1,426,005	1,458,951	1,457,777
盈 餘 分 配 後	778,974	907,119	1,113,886	-
其 他 權 益	226,059	169,319	150,560	87,077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3,662,961	3,734,366	7,392,031	7,327,374
總 額 分 配 後	3,144,075	3,215,480	7,046,966	-

註：以上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上半年
營業收入	9,235,382	10,040,221	10,367,269	5,194,297
營業毛利	3,732,507	3,913,167	4,127,889	2,106,368
營業利益	713,563	754,659	584,321	347,3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5,868	84,261	83,248	72,380
稅前淨利	799,431	838,920	667,569	419,72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88,133	710,633	558,459	343,891
停業單位損益	-	-	-	-
本期淨利	688,133	710,633	558,459	343,8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4,485	(273,853)	(25,386)	(63,483)
本期綜合 損益總額	782,618	436,780	533,073	280,40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88,133	710,633	558,459	343,89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82,618	436,780	533,073	280,4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3.32	3.42	2.53	1.20

註：以上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三、承銷價格之訂定方式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09年8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與主辦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訂之。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 1.新唐公司以109年10月21日為基準日，其普通股在集中市場最近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45.75元、45.57元及45.86元，三者擇其一為參考價(擇前三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其參考價為45.57元。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酌新唐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主辦承銷商與新唐公司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8元，經核算佔前述參考價格45.57元之83.39%，其承銷價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其承銷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源茂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陸 子 元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魏江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李 新 仁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孟 慶 蒞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谷涵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唐承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王濬智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鄭大字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姜克勤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文 科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韓 蔚 廷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六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三路4號

電話：(03)5770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3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3~55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三十
(十二) 其 他	56		三一
(十三) 部門資訊	56~58		三二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三三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3. 大陸投資資訊	59		
(十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67~6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佑 鈞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未針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由於收入認列具有顯著風險，而客戶信用額度與出貨及銷貨收入認列有高度連結，因此本會計師本年度查核時將前二十大銷售客戶中有新增額度及臨時超額申請之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確認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1 日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43,918	25	\$ 1,417,029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63	-	1,710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934,777	15	743,264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七）	62,306	1	51,114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七）	181,397	3	376,245	6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1,560,938	26	1,634,318	2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四）	173,760	3	225,732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457,859	73	4,449,412	7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539,283	9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	-	289,789	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	-	301,49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697,917	11	642,663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50,527	1	56,278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44,754	2	203,612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09,790	2	95,318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81,435	1	71,57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四）	36,103	1	38,69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59,809	27	1,699,420	28
1XXX	資 產 總 計	\$ 6,117,668	100	\$ 6,148,832	100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888,700	15	\$ 934,901	1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878,329	14	874,942	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84,963	1	88,93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3,186	1	88,54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15,178	31	1,987,326	32
	非流動負債				
2557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附註四）	101,891	2	101,89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94,427	5	306,107	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806	1	90,54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68,124	8	498,545	8
2XXX	負債總計	2,383,302	39	2,485,871	40
	歸屬於新唐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2,075,544	34	2,075,544	34
	資本公積				
3210	普通股股票溢價	63,485	1	63,485	1
3271	員工認股權	13	-	1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0,659	8	401,846	6
3350	未分配盈餘	955,346	15	896,014	15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九）	(10,535)	-	(16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及十九）	179,854	3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及十九）	-	-	226,224	4
3XXX	權益總計	3,734,366	61	3,662,961	6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6,117,668	100	\$ 6,148,83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	\$10,040,221	100	\$ 9,235,382	100
5000	營業成本	<u>6,127,054</u>	<u>61</u>	<u>5,502,875</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3,913,167</u>	<u>39</u>	<u>3,732,507</u>	<u>40</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35,538	3	223,903	3
6200	管理費用	398,485	4	407,02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524,485</u>	<u>25</u>	<u>2,388,012</u>	<u>2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158,508</u>	<u>32</u>	<u>3,018,944</u>	<u>33</u>
6900	營業利益	<u>754,659</u>	<u>7</u>	<u>713,563</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105	-	13,197	-
7130	股利收入	73,322	1	65,216	1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516	-	5,380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	1,254	-	638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0,475	-	(3,894)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損失）	(<u>30,411</u>)	<u>-</u>	<u>5,33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84,261</u>	<u>1</u>	<u>85,868</u>	<u>1</u>
7900	稅前利益	838,920	8	799,431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28,287</u>)	(<u>1</u>)	(<u>111,298</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710,633</u>	<u>7</u>	<u>688,133</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八)	(\$ 67,323)	(1)	(\$ 18,94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96,160)	(2)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370)	-	(29,44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42,87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73,853)	(3)	94,48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6,780	4	\$ 782,618	8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42		\$ 3.32	
9810	稀 釋	\$ 3.40		\$ 3.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	於	新	唐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項	益
普通股本	普通股票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總計	
\$ 2,075,544	\$ 63,485	\$ 13	\$ 340,530	\$ 786,274	\$ 29,280	\$ -	\$ -	\$ 83,348	\$ 3,378,474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88,133	-	-	-	-	-	688,133	
106 年度淨利	-	-	-	(18,946)	(29,445)	-	-	142,876	-	94,485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69,187	(29,445)	-	-	142,876	-	782,618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1,316	(61,316)	-	-	-	-	-	
105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	-	-	498,131	(498,131)	-	-	-	-	(498,13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75,544	63,485	13	401,846	896,014	(165)	-	226,224	-	3,662,961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493	-	-	379,242	(226,224)	-	153,511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075,544	63,485	13	401,846	896,507	(165)	-	-	-	3,816,472	
107 年度淨利	-	-	-	710,633	-	-	-	-	-	710,63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7,323)	(10,370)	(196,160)	-	-	-	(273,853)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43,310	(10,370)	(196,160)	-	-	-	436,780	
106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	-	-	68,813	(68,813)	-	-	-	-	-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18,886	(518,886)	-	-	-	-	(518,88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十一及十九)	-	-	-	3,228	-	(3,228)	-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75,544	63,485	13	470,659	955,346	(10,535)	179,854	-	-	3,734,3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董事長：焦佑鈞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38,920	\$ 799,431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	164,001	155,125
攤銷費用	86,807	88,23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855	-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	66
利息收入	(12,105)	(13,197)
股利收入	(73,322)	(65,2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		
淨（利益）損失	947	(2,4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54)	(63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95,624)	26,57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192)	5,94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94,234	(132,070)
存貨（增加）減少	73,380	(455,88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1,972	(2,85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593	2,80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6,201)	28,35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619)	(18,53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363)	(19,964)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79,003)	(64,877)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190)	(13,2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33,836	317,662
支付之所得稅	(146,907)	(23,466)
收取之利息	12,896	19,478
收取之股利	73,322	65,2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73,147	378,8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形資產	(23,855)	(45,111)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5,85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5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466)	(291,9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41	91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864)	(9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0,894)	(333,0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518,886)	(498,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8,886)	(498,1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478)	(29,5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26,889	(481,7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17,029	1,898,8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43,918	\$ 1,417,0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新唐公司」)設立於 97 年 4 月，並於同年 7 月起正式營運，主要係從事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新唐公司之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為因應企業專業分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 97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華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邏輯 IC 事業相關業務分割讓與新唐公司，並自 97 年 7 月起正式營運。華邦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持有新唐公司普通股 61%。

新唐公司股票於 99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 日於董事會通過並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417,029	\$1,417,02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91,282	744,79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42,023	1,142,02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1,571	71,571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影響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權益工具投資	\$ -	\$ 591,282	\$ 153,511	\$ 744,793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591,282	(591,282)	-	-
合 計	\$ 591,282	\$ -	\$ 153,511	\$ 744,793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26,224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153,018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49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493 仟元。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之資產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108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463	(\$ 3,463)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35,129	(35,129)	-
使用權資產	-	577,763	577,763
資產影響	<u>\$ 38,592</u>	<u>\$ 539,171</u>	<u>\$ 577,763</u>
租賃負債—流動	\$ -	\$ 99,733	\$ 99,73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39,438	439,438
負債影響	<u>\$ -</u>	<u>\$ 539,171</u>	<u>\$ 539,171</u>
保留盈餘	<u>\$ 1,426,005</u>	<u>\$ -</u>	<u>\$ 1,426,005</u>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總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沖銷。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新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Pigeon Creek Holding Co., Ltd.（以下簡稱 PCH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註)	100
新唐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 MML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以下簡稱 NIH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PC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以下簡稱 NT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以下簡稱 GLLC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GLLC 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NIH 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以下簡稱 NT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註：PCH 公司目前進行法定清算程序。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者、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 外 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為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

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應收帳款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收款延滯或不償付等。其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視為減損之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益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後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原物料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之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差異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可能發生之呆滯存貨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8 至 20 年；機器設備，3 至 5 年；其他設備，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以耐用年數 20 年提列折舊。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進行攤銷：遞延技術權利資產，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其他無形資產，3 至 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合併公司因銷售產生之保證義務，於相關產品銷售時依適當比率估計負債準備。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之租賃條款均無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所有租賃均分類為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金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

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之未分配盈餘按加徵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420,618	\$ 1,372,679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123,300	44,350
	<u>\$ 1,543,918</u>	<u>\$ 1,417,029</u>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金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存出保證金」科目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72,074</u>	<u>\$ 62,213</u>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請參閱附註九）：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145,654</u>	<u>\$339,54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763	\$ 1,710

(一) 在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8.01.04-108.02.21	USD 17,000 /NTD 521,731
<u>106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7.01.05-107.01.25	USD 11,000 /NTD 329,070

(二)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 -	\$ -
<u>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017,582	810,766
減：備抵損失	(20,499)	(16,388)
	<u>\$ 997,083</u>	<u>\$ 794,378</u>

107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
總帳面金額	\$ 1,004,975	\$ 12,607	\$ -	\$ -	\$ -	\$ 1,017,5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0,246)	(253)	-	-	-	(20,499)
攤銷後成本	\$ 984,729	\$ 12,354	\$ -	\$ -	\$ -	\$ 997,083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IAS 39）	\$ 16,38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IFRS 9）	16,388
本期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855
外幣換算差額	256
期末餘額	\$ 20,499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款項之帳齡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23,029
逾期 30 天內	36,623
逾期 31 至 90 天	-
逾期 91 天以上	-
	<u>\$ 759,652</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16,743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66
匯率影響數	(421)
期末餘額	<u>\$ 16,388</u>

合併公司認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皆產生於群組判定，未有個別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

九、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附註六）	\$ 145,654	\$ 339,541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26,477	26,325
其 他	9,266	10,379
	<u>\$ 181,397</u>	<u>\$ 376,245</u>

十、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23,949	\$ 86,115
在 製 品	1,062,207	1,128,123
製 成 品	342,307	338,558
在途存貨	32,475	81,522
	<u>\$ 1,560,938</u>	<u>\$ 1,634,318</u>

(一)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分別為 329,409 仟元及 297,684 仟元。

(二)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127,054 仟元及 5,502,875 仟元；其中有關存貨跌價呆滯損益、報廢損失及下腳收入等相關調整分別為損失 44,388 仟元及 33,349 仟元。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權益工具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0,209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41
未上市（櫃）股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6,000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2,733</u>
	<u>\$ 539,28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附註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 107 年，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5,850 仟元出售部分九齊科技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28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十九。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認列股利收入 73,322 仟元，其中與 12 月 31 日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金額為 648 仟元，與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為 72,674 仟元。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上市（櫃）投資（附註十一）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89,789</u>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投資（附註十一）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80,000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93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1,000</u>
	<u>\$ 301,49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98,813	\$ 182,637
機器設備	393,283	354,819
其他設備	105,821	85,04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u>20,167</u>
	<u>\$ 697,917</u>	<u>\$ 642,663</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08,264	\$ 11,443,998	\$ 394,138	\$ 20,167	\$ 15,466,567
增 添	41,376	146,815	13,272	16,222	217,685
處 分	-	(185,617)	(55,991)	-	(241,608)
重 分 類	23	797	35,762	(36,582)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721)	(5,991)	193	(8,51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649,663</u>	<u>11,403,272</u>	<u>381,190</u>	<u>-</u>	<u>15,434,12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3,425,627	11,089,179	309,098	-	14,823,904
處 分	-	(185,121)	(55,800)	-	(240,921)
折舊費用	25,200	107,917	26,188	-	159,305
重 分 類	23	-	(23)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986)	(4,094)	-	(6,08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450,850</u>	<u>11,009,989</u>	<u>275,369</u>	<u>-</u>	<u>14,736,208</u>
淨 額	<u>\$ 198,813</u>	<u>\$ 393,283</u>	<u>\$ 105,821</u>	<u>\$ -</u>	<u>\$ 697,917</u>

（接次頁）

(承前頁)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471,902	\$ 11,543,130	\$ 358,143	\$ 35,795	\$ 15,408,970
增 添	101,379	107,067	38,563	20,132	267,141
處 分	(750)	(206,554)	(2,351)	-	(209,655)
重 分 類	35,733	-	62	(35,795)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55	(279)	35	11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608,264</u>	<u>11,443,998</u>	<u>394,138</u>	<u>20,167</u>	<u>15,466,567</u>
<u>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404,613	11,192,725	285,465	-	14,882,803
處 分	(750)	(206,547)	(2,081)	-	(209,378)
折舊費用	21,764	102,851	25,869	-	150,48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50	(155)	-	(5)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425,627</u>	<u>11,089,179</u>	<u>309,098</u>	<u>-</u>	<u>14,823,904</u>
淨 額	<u>\$ 182,637</u>	<u>\$ 354,819</u>	<u>\$ 85,040</u>	<u>\$ 20,167</u>	<u>\$ 642,663</u>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50,527</u>	<u>\$ 56,278</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國深圳，該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參考附近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公允價值均約為 200,000 仟元。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4,46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127)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02,333</u>
<u>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8,182
折舊費用	4,69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72)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51,806</u>
淨 額	<u>\$ 50,527</u>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性不動產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5,65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19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4,46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43,977
折舊費用	4,64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436</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8,182</u>
淨 額	<u>\$ 56,278</u>

十六、無形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144,044	\$202,634
其他無形資產	<u>710</u>	<u>978</u>
	<u>\$144,754</u>	<u>\$203,612</u>

	遞 延 技 術 權 利 資 產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20,816	\$ 4,057	\$ 1,024,873
增 添	27,986	105	28,091
處 分	-	(535)	(53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613</u>)	(<u>69</u>)	(<u>5,682</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43,189</u>	<u>3,558</u>	<u>1,046,74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818,182	3,079	821,261
處 分	-	(535)	(535)
攤銷費用	86,446	361	86,80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483</u>)	(<u>57</u>)	(<u>5,540</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899,145</u>	<u>2,848</u>	<u>901,993</u>
淨 額	<u>\$ 144,044</u>	<u>\$ 710</u>	<u>\$ 144,754</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遞 延 技 術 權 利 資 產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4,710	\$ 4,103	\$ 988,813
增 添	33,609	-	33,60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497</u>	(<u>46</u>)	<u>2,451</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20,816</u>	<u>4,057</u>	<u>1,024,873</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728,184	2,689	730,873
攤銷費用	87,819	414	88,2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179</u>	(<u>24</u>)	<u>2,15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818,182</u>	<u>3,079</u>	<u>821,261</u>
淨 額	<u>\$ 202,634</u>	<u>\$ 978</u>	<u>\$ 203,612</u>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399,259	\$415,638
應付權利金	99,273	85,909
應付設備款	70,133	50,914
應付軟體費	55,363	19,634
其 他	<u>254,301</u>	<u>302,847</u>
	<u>\$878,329</u>	<u>\$874,942</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新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香港、以色列及大陸子公司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新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

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新唐公司 107 及 106 年均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新唐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NTIL 公司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最後一個月給付工資計算員工既得離職給付，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282,657	\$ 1,248,98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88,230)	(942,8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94,427</u>	<u>\$ 306,10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194,714</u>	<u>(\$ 842,676)</u>	<u>\$ 352,03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4,105	-	34,105
利息費用（收入）	29,618	(16,465)	13,153
其 他	<u>4,257</u>	<u>(4,834)</u>	<u>(577)</u>
認列於損益	<u>67,980</u>	<u>(21,299)</u>	<u>46,681</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折現率大於（小 於）實際報酬率	-	4,585	4,585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44,912	(22,347)	22,565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u>(4,942)</u>	<u>(3,262)</u>	<u>(8,20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9,970</u>	<u>(21,024)</u>	<u>18,946</u>
雇主提撥至計畫資產之 金額	-	(109,984)	(109,984)
計畫資產支付數	(59,959)	59,561	(398)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帳上支付數	(\$ 1,276)	\$ -	(\$ 1,2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7,554</u>	(<u>7,454</u>)	<u>100</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248,983	(942,876)	306,10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010	-	31,010
利息費用 (收入)	25,773	(15,991)	9,782
其 他	(<u>3,692</u>)	<u>3,189</u>	(<u>503</u>)
認列於損益	<u>53,091</u>	(<u>12,802</u>)	<u>40,289</u>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折現率大於 (小 於) 實際報酬率	-	(13,703)	(13,703)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748	15,497	19,245
精算 (利益) 損失— 經驗調整	<u>60,878</u>	<u>903</u>	<u>61,78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4,626</u>	<u>2,697</u>	<u>67,323</u>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 金額	-	(109,539)	(109,539)
計畫資產支付數	(56,637)	55,135	(1,502)
退休金負債結清	(8,060)	-	(8,06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9,346</u>)	<u>19,155</u>	(<u>191</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2,657</u>	(<u>\$ 988,230</u>)	<u>\$ 294,427</u>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32	\$ 7,833
推銷費用	105	96
管理費用	5,334	6,714
研發費用	<u>27,918</u>	<u>32,038</u>
	<u>\$ 40,289</u>	<u>\$ 46,681</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3.58%	1.50%~4.68%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	1%~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8,655)	(\$ 29,625)
減少 0.25%	\$ 31,173	\$ 33,28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9,060	\$ 30,320
減少 0.25%	(\$ 26,038)	(\$ 26,8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17,978	\$ 121,70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4~13.17 年	9.8~13.46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07,554</u>	<u>207,554</u>
已發行股本	<u>\$ 2,075,544</u>	<u>\$ 2,075,544</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新唐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均為 2,075,544 仟元，分為 207,5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63,485	\$ 63,48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13</u>	<u>13</u>
	<u>\$ 63,498</u>	<u>\$ 63,498</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新唐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新唐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東紅利總

額的百分之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之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新唐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8,813	\$ 61,316		
現金股利	<u>518,886</u>	<u>498,131</u>	\$ 2.50	\$ 2.40
	<u>\$ 587,699</u>	<u>\$ 559,447</u>		

新唐公司 108 年 2 月 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1,063	
現金股利	518,886	\$ 2.50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07 及 106 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失為 10,370 仟元及 29,445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379,242</u>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IFRS 9)	379,242
當期產生	(196,16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3,228</u>)
期末餘額	<u>\$ 179,854</u>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226,224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226,224</u>)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IFRS 9)	<u>\$ -</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348
當期產生	<u>142,876</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6,224</u>

二十、收 入

對各主要產品收入之分析，參閱附註三二。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102,725	\$113,083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及 估計差異影響數	41,220	(1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3,658)	(1,771)
稅率變動	(<u>12,000</u>)	<u>-</u>
當期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 用合計	<u>\$128,287</u>	<u>\$111,298</u>

(二)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67,031	\$ 143,973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7,964)	(22,102)
免稅所得	(14,000)	(10,000)
其 他	17,658	21,212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149	\$ 1,967
所得稅抵減	(48,149)	(21,967)
當期所得稅	102,725	113,083
遞延所得稅	(15,658)	(1,77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調整	23	(14)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調整	41,19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8,287</u>	<u>\$ 111,29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股東會尚未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之情形，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應收退稅款	<u>\$ 2,361</u>	<u>\$ 2,184</u>
本期應付所得稅	<u>\$ 84,963</u>	<u>\$ 88,93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其他	<u>\$ 109,790</u>	<u>\$ 95,318</u>

(五) 未使用之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103 年度～107 年度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新唐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七) 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新唐公司擇定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於當年度申報符合相關條例之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10% 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 3 年（含當年度）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二二、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727,045	\$ 1,861,539	\$ -	\$ 2,588,584	\$ 725,076	\$ 1,799,438	\$ -	\$ 2,524,514
退職後福利	31,212	140,475	-	171,687	32,121	139,810	-	171,931
折舊費用	97,217	62,088	4,696	164,001	95,807	54,677	4,641	155,125
攤銷費用	33,330	53,477	-	86,807	33,294	54,939	-	88,233

新唐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及 1%（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

108 年 2 月 1 日及 107 年 1 月 26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員工現金酬勞	\$ 50,428	6%	\$ 49,360	6%
董事酬勞	8,405	1%	8,227	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新唐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 （ 元 ）
<u>107 年度</u>			
本期淨利	\$ 710,633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710,633	207,554	\$ 3.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70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710,633	208,824	\$ 3.40
<u>106 年度</u>			
本期淨利	\$ 688,133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688,133	207,554	\$ 3.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71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688,133	208,325	\$ 3.3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新唐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1. 租賃協議

新唐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6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新唐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新唐公司董事長焦佑鈞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七。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以色列、印度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9 年到 115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6,168 仟元及 36,221 仟元。

2. 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463	\$ 3,445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35,129</u>	<u>37,510</u>
	<u>\$ 38,592</u>	<u>\$ 40,955</u>

預付租賃款係預付位於台南台糖之土地使用權。

3.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支出	<u>\$108,879</u>	<u>\$109,315</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3 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括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為 2,137 仟元及 2,181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六、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43,918	\$ 1,543,918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934,777	934,777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306	62,306	-	-
其他應收款	152,446	152,446	-	-
存出保證金	81,435	81,435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1,417,029	1,417,029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743,264	743,26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51,114	51,114
其他應收款	-	-	347,645	347,645
存出保證金	-	-	71,571	71,5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衍生工具	763	763	1,710	1,7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539,283	539,28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289,789	289,78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01,493	301,34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888,700	888,700	934,901	934,901
其他應付款	874,820	874,820	871,525	871,525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7,906	37,906	44,482	44,482
應付長期合約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0,551	10,551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

-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皆按第 2 等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銀行之外匯換匯匯率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763	\$ -	\$ 763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				
益投資	\$ 120,550	\$ -	\$ -	\$ 120,550
國內非上市（櫃）權益				
投資	\$ -	\$ -	\$ 418,733	\$ 418,733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710	\$ -	\$ 1,71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權益投資	\$ 289,789	\$ -	\$ -	\$ 289,789

5.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 第 1 等級	允 第 2 等級	價 第 3 等級	值 合 計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興櫃權益投資	\$ 493	\$ -	\$ 347	\$ -	\$ 347

合併公司持有之興櫃股票投資，判定為屬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故將於本年度由第 2 等級轉入第 1 等級。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管理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係基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下，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一。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貶值變動達百分之一，合併公司於107及106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4,077仟元及2,429仟元，上述數字尚未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受利率暴險之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帳面金額分別為108,266仟元及8,319仟元。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合併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現金流入分別增加1,083仟元及83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u>\$1,763,520</u>	<u>\$ -</u>	<u>\$ -</u>	<u>\$1,763,520</u>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u>\$1,806,426</u>	<u>\$ 10,551</u>	<u>\$ -</u>	<u>\$1,816,977</u>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邦公司	母 公 司
華邦香港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WECA 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WECJ 公司”)	關聯企業
妙網連新公司	關聯企業
香港商網領控股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47,388	\$ 232,397
關聯企業	<u>85,611</u>	<u>100,912</u>
	<u>\$ 332,999</u>	<u>\$ 333,309</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 公 司	<u>\$ 103,274</u>	<u>\$ 164,475</u>

(四) 推銷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u>\$ 667</u>	<u>\$ 670</u>

(五) 管理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0,538	\$ 10,538
母 公 司	7,818	20,724
關聯企業	664	670
	<u>\$ 19,020</u>	<u>\$ 31,932</u>

(六) 研發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 6,798	\$ 6,875
母 公 司	453	9,106
	<u>\$ 7,251</u>	<u>\$ 15,981</u>

(七) 其他利益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九齊科技公司	<u>\$ 15,898</u>	<u>\$ 13,635</u>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44,298	\$ 33,546
關聯企業	18,008	17,568
	<u>\$ 62,306</u>	<u>\$ 51,114</u>

(九)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347	\$ 745
關聯企業	343	307
	<u>\$ 690</u>	<u>\$ 1,052</u>

(十) 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722</u>	<u>\$ 1,722</u>

(十一)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15,700</u>	<u>\$ 24,174</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3,215	\$ 3,006
關聯企業	249	-
	<u>\$ 3,464</u>	<u>\$ 3,006</u>

(十三) 存入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545	\$ 545
關聯企業	-	151
	<u>\$ 545</u>	<u>\$ 69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四) 背書保證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新唐公司董事長焦佑鈞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4,644	\$ 82,043
退職後福利	2,728	3,573
	<u>\$ 77,372</u>	<u>\$ 85,61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各約為美金 180 仟元及 254 仟元。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美國上市公司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 於 108 年 1 月送達起訴狀，指控新唐公司及 NTCA 公司侵害專利權，此案將由美國聯邦德拉瓦州地方法院審理。新唐公司鑒於該訴訟案件目前處於初始階段，尚無法評估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率(註)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623	30.715	\$	971,292	\$ 27,775
以色列幣		12,398	8.1494		101,037	11,707
歐 元		83	35.2		2,905	13
						35.57
						47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7,674	30.715		542,864	18,753
以色列幣		12,365	8.1494		100,770	13,725
歐 元		536	35.2		18,868	152
						35.57
						5,396

註：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 20,475 仟元及損失 3,89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 IFRS 8 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料：

(1) 一般 IC 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 IC 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晶圓代工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晶圓代工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一般 IC 產品	\$ 8,117,960	\$ 7,364,114	\$ 869,894	\$ 768,149
晶圓代工	1,901,899	1,853,824	617,940	659,386
營運部門合計	10,019,859	9,217,938	1,487,834	1,427,535
其他收入	20,362	17,444	13,782	13,33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0,040,221</u>	<u>\$ 9,235,382</u>	1,501,616	1,440,869
未分配金額				
管理後勤支出			(398,485)	(407,029)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348,472)	(320,277)
營業利益			754,659	713,563
利息收入			12,105	13,197
股利收入			73,322	65,216
其他利益及損失			7,516	5,3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損失)			1,254	638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20,475	(3,8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利益 (損失)			(30,411)	5,331
稅前利益			<u>\$ 838,920</u>	<u>\$ 799,431</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亞洲、美洲與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107年	106年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07年度	106年度		
亞 洲	\$ 9,598,222	\$ 899,763	\$ 912,090
美 洲	144,201	29,538	29,159
歐 洲	135,310	-	-
其 他	162,488	-	-
	<u>\$10,040,221</u>	<u>\$ 929,301</u>	<u>\$ 941,249</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單一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 者，其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公 司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客 戶 V	\$ 2,662,123	27	\$ 2,018,438	22
	客 戶 C	<u>1,097,428</u>	<u>11</u>	<u>964,426</u>	<u>10</u>
		<u>\$ 3,759,551</u>	<u>38</u>	<u>\$ 2,982,864</u>	<u>32</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 新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四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五

附表一 新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新唐公司	股 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750,000	\$ 22,733	5	\$ 22,733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341	-	341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8,800,000	396,000	4	396,000	
松勇公司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為該 公司董事	"	2,650,892	74,092	8	74,092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650,000	46,117	5	46,117	

附表二 新唐公司與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3,790,977	39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233,440	25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為新唐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06,538	1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3,523	4	
新唐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持股 8% 及綜合持股 13% 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247,282	3	月結 45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4,269	5	
新唐公司	華邦公司	新唐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03,274	3	月結 3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5,700	2	
芯唐香港公司	新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125,890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7,600	100	
NTCA 公司	新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3,535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091	100	

附表三 新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持股 之子公司	\$ 233,440	19.87	\$ -	-	\$ 233,440	\$ -

附表四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 427,092	\$ 427,092	107,400,000	100	\$ 452,809	\$ 17,041	\$ 17,041	
新唐公司	PC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439,651	439,651	13,897,925	100	178,644	5,807	5,807	
新唐公司	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1,798	271,798	8,790,789	100	78,279	958	958	
新唐公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74,296	650,122	17,420,000	100	217,761	(11,752)	(11,752)	
新唐公司	松勇公司	台 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60,600	5,750	5,750	
新唐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1,781	(800)	(800)	
PCH 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191,970	6,408	6,408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2,124	1,472,124	-	100	78,501	1,280	1,280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32,882	(2,955)	(2,955)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 68,036 (USD 2,000)	\$ -	\$ -	\$ 68,036 (USD 2,000)	100	\$ 1,656	\$ 1,656	\$ 80,342	\$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100	-	-	(1,775) (註二)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84,29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84,290 (USD 6,000)	-	-	184,290 (USD 6,000)	100	8,187	8,187	209,042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新唐公司	NTD 268,75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68,75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240,620 仟元

註三：以新唐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表六。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u>107 年度</u>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3,790,977	—	38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3,440	—	4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6,538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57,911	—	3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34,202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522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850	—	-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604,928	—	6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49,582	—	-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00,770	—	2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5,631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60	—	-
0	新唐公司	NTID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2,092	—	-
0	新唐公司	NTID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03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3,133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90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2,182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159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06年度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3,388,590	—	37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8,165	—	2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268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21,769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51,653	—	3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36,359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966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2,422	—	-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619,919	—	7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51,012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17,745	—	2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2,043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87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3,139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317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2,012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160	—	-

註：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略）

民國107年度

壹、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一、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略）

二、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略）

貳、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從屬公司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說明。

二、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無。

三、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無。

四、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從屬公司皆經會計師查核，經查詢及覆核相關資料並未發現會計政策重大不同及須調整事項皆已經適當調節。

六、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九之說明。

八、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不適用。

九、分別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一)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六
(二)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三)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
(四)	重大或有事項。	無
(五)	重大期後事項。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六)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一、四及五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附件七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4號

電話：(03)5770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3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4~58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二九
(十)	重大合約	59		三十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三一
(十二)	其 他	60		三二
(十三)	部門資訊	60~62		三三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三四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63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3		
(十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71~7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沛 銘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未針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由於收入認列具有顯著風險，而客戶信用額度與出貨及銷貨收入認列有高度連結，因此本會計師本年度查核時將前二十大銷售客戶中有新增額度及臨時超額申請之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確認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6 日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859,223	44	\$ 1,543,918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037	-	763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1,010,722	9	934,777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七）	67,394	1	62,30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七）	496,881	4	181,397	3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1,604,658	14	1,560,938	2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42,442	1	173,76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187,357	73	4,457,859	7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117,410	10	539,283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760,321	7	697,917	1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600,288	5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44,207	1	50,527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61,230	2	144,75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97,919	1	109,790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86,879	1	81,43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618	-	36,10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968,872	27	1,659,809	27
1XXX	資 產 總 計	\$11,156,229	100	\$ 6,117,66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129,375	10	\$ 888,700	1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951,058	8	878,329	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78,732	1	84,96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14,308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8,411	1	63,18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41,884	21	1,915,178	3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500,000	4	-	-
2557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附註四）	101,891	1	101,89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52,715	4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87,565	3	294,427	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143	1	71,806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22,314	13	468,124	8
2XXX	負債總計	3,764,198	34	2,383,302	39
	歸屬於新唐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2,875,544	26	2,075,544	3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2,906,976	26	63,498	1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1,722	5	470,659	8
3350	未分配盈餘	917,229	8	955,346	15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九）	(18,984)	-	(10,53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及十九）	169,544	1	179,854	3
3XXX	權益總計	7,392,031	66	3,734,366	61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11,156,229	100	\$ 6,117,66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沛銘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	\$ 10,367,269	100	\$ 10,040,2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u>6,239,380</u>	<u>61</u>	<u>6,127,054</u>	<u>61</u>
5900	營業毛利	<u>4,127,889</u>	<u>39</u>	<u>3,913,167</u>	<u>39</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49,968	2	231,683	3
6200	管理費用	468,518	5	398,48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22,825	27	2,524,485	2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2,257</u>	<u>-</u>	<u>3,85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543,568</u>	<u>34</u>	<u>3,158,508</u>	<u>32</u>
6900	營業利益	<u>584,321</u>	<u>5</u>	<u>754,659</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14,279)	-	-	-
7100	利息收入	17,777	-	12,105	-
7130	股利收入	70,529	1	73,322	1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203	-	7,516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62	-	1,254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91)	-	20,475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u>253</u>)	<u>-</u>	(<u>30,41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u>83,248</u>	<u>1</u>	<u>84,261</u>	<u>1</u>
7900	稅前利益	667,569	6	838,920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09,110</u>)	(<u>1</u>)	(<u>128,287</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558,459</u>	<u>5</u>	<u>710,633</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四及十 八)	(\$ 56,330)	-	(\$ 67,32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39,393	-	(196,160)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49)	-	(10,37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386)	-	(273,85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33,073	5	\$ 436,780	4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53		\$ 3.42	
9810	稀 釋	\$ 2.52		\$ 3.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沛銘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之 益			權 項 目	益 目
					其 他 機 構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之 損 益	備 供 出 售 產 益		
普通股本	\$ 2,075,544	\$ 63,498	\$ 401,846	\$ 896,014	(\$ 165)	\$ -	\$ 226,224	\$ 3,662,96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93	-	379,242	(226,224)	153,511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	-	-	-	-	-	-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075,544	63,498	401,846	896,507	(165)	379,242	-	3,816,472	
106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	-	68,813	(68,813)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8,886)	-	-	-	(518,886)	
現金股利	-	-	-	-	-	-	-	-	
107 年度淨利	-	-	-	710,633	-	-	-	710,63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7,323)	(10,370)	(196,160)	-	(273,853)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43,310	(10,370)	(196,160)	-	436,7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十一及十九)	-	-	-	3,228	-	(3,228)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75,544	63,498	470,659	955,346	(10,535)	179,854	-	3,734,366	
107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	-	71,063	(71,063)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8,886)	-	-	-	(518,886)	
現金股利	-	-	-	-	-	-	-	-	
108 年度淨利	-	-	-	558,459	-	-	-	558,459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6,330)	(8,449)	39,393	-	(25,386)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02,129	(8,449)	39,393	-	533,07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十九及二三)	-	49,920	-	-	-	-	-	49,92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52	-	-	-	-	-	5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十一及十九)	-	-	-	49,703	-	(49,703)	-	-	
現金增資 (附註十九)	800,000	2,793,506	-	-	-	-	-	3,593,50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75,544	\$ 2,906,976	\$ 541,722	\$ 917,229	(\$ 18,984)	\$ 169,544	\$ -	\$ 7,392,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董事長：陳沛銘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67,569	\$ 838,920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	290,277	164,001
攤銷費用	89,569	86,807
財務成本	14,279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257	3,855
利息收入	(17,777)	(12,105)
股利收入	(70,529)	(73,32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9,9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		
淨（利益）損失	(5,274)	9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62)	(1,25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78,012)	(195,62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088)	(11,19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08,916)	194,234
存貨（增加）減少	(43,720)	73,38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911	51,97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56	2,59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40,675	(46,20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315	(30,61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225	(25,36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63,192)	(79,00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337	(8,1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09,120	933,836
支付之所得稅	(103,362)	(146,907)
收取之利息	11,101	12,896
支付之利息	(12,240)	-
收取之股利	70,529	73,3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75,148</u>	<u>873,14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形資產	(\$ 163,513)	(\$ 23,85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266	5,85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0,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000	3,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755)	(198,4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3	1,94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444)	(9,8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22,213)	(220,8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
租賃負債償還	(102,217)	-
發放現金股利	(518,886)	(518,886)
現金增資	3,593,506	-
其他籌資活動	5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72,455	(518,88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85)	(6,4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315,305	126,8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43,918	1,417,0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59,223	\$ 1,543,9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沛銘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新唐公司」)設立於 97 年 4 月，並於同年 7 月起正式營運，主要係從事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新唐公司之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為因應企業專業分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 97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華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邏輯 IC 事業相關業務分割讓與新唐公司，並自 97 年 7 月起正式營運。華邦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持有新唐公司普通股 62%及 61%。

新唐公司股票於 99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6 日於董事會通過並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38%~3.69%，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592,242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11,929)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580,313</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539,177</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之資產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出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463	(\$ 3,463)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35,129	(35,129)	-
使用權資產	-	577,769	577,769
資產影響	<u>\$ 38,592</u>	<u>\$ 539,177</u>	<u>\$ 577,769</u>
租賃負債—流動	\$ -	\$ 89,302	\$ 89,30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49,875	449,875
負債影響	<u>\$ -</u>	<u>\$ 539,177</u>	<u>\$ 539,177</u>
保留盈餘	<u>\$ 1,426,005</u>	<u>\$ -</u>	<u>\$ 1,426,005</u>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二) 109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銀行同業拆放利率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該修正係在現有利率指標（如倫敦同業拆放利率 LIBOR）被另一替代性利率取代前之期間內，對於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提供暫時性之例外規定：合併公司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或避險工具之現金流量所根據之利率指標不會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之前提下，繼續使用避險會計。該修正亦要求針對受影響之避險關係增加額外揭露。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總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沖銷。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新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Pigeon Creek Holding Co., Ltd.（以下簡稱 PCH 公司）	投資業務	- （註）	100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 MML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以下簡稱 NIH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以下簡稱 NT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PCH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 （註）	100
MML 公司	Goldbond LLC（以下簡稱 GLLC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GLLC 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00	100
NI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以下簡稱 NT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註：PCH 公司於 108 年 1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者、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 外 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衡量總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衡量總類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原物料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之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差異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可能發生之呆滯存貨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8 至 20 年；機器設備，3 至 5 年；其他設備，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以耐用年數 20 年提列折舊。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進行攤銷：遞延技術權利資產，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其他無形資產，3 至 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合併公司因銷售產生之保證義務，於相關產品銷售時依適當比率估計負債準備。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五)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

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合併公司為出租人，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合併公司為出租人，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合併公司為承租人，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交割股分基礎給付係認列為取得商品或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

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之未分配盈餘按加徵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4,650,223	\$ 1,420,618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209,000	123,300
	<u>\$ 4,859,223</u>	<u>\$ 1,543,918</u>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金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存出保證金」科目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75,988</u>	<u>\$ 72,074</u>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請參閱附註九）：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447,725</u>	<u>\$145,65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6,037</u>	<u>\$ 763</u>

(一) 在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108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9.01.03-	109.03.05			USD	20,000	/NTD	604,050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8.01.04-	108.02.21			USD	17,000	/NTD	521,731				

(二)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 21	\$ -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100,661	1,017,582
減：備抵損失	(22,566)	(20,499)
	<u>\$ 1,078,116</u>	<u>\$ 997,083</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90 天	逾 91 ~ 180 天	逾 超過 18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1,093,869	\$ 6,813	\$ -	\$ -	\$ -	\$ 1,100,6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2,430)	(136)	-	-	-	(22,566)
攤銷後成本	<u>\$ 1,071,439</u>	<u>\$ 6,677</u>	<u>\$ -</u>	<u>\$ -</u>	<u>\$ -</u>	<u>\$ 1,078,116</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90 天	逾 91 ~ 180 天	逾 超過 18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
總帳面金額	\$ 1,004,975	\$ 12,607	\$ -	\$ -	\$ -	\$ 1,017,5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0,246)	(253)	-	-	-	(20,499)
攤銷後成本	<u>\$ 984,729</u>	<u>\$ 12,354</u>	<u>\$ -</u>	<u>\$ -</u>	<u>\$ -</u>	<u>\$ 997,083</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20,499	\$ 16,388
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57	3,855
外幣換算差額	(190)	256
期末餘額	<u>\$ 22,566</u>	<u>\$ 20,499</u>

合併公司認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皆產生於群組判定，未有個別判定已減損應收款項。

九、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附註六）	\$ 447,725	\$ 145,654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34,611	26,477
其 他	14,545	9,266
	<u>\$ 496,881</u>	<u>\$ 181,397</u>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05,937	\$ 123,949
在 製 品	1,181,653	1,062,207
製 成 品	308,869	342,307
在途存貨	8,199	32,475
	<u>\$ 1,604,658</u>	<u>\$ 1,560,938</u>

(一)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分別為 362,717 仟元及 329,409 仟元。

(二) 108 及 107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239,380 仟元及 6,127,054 仟元；其中有關存貨跌價呆滯損益、報廢損失及下腳收入等相關調整分別為損失 58,550 仟元及 44,388 仟元。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720	\$ 120,209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85	341
未上市（櫃）股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	396,000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605	22,733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599,600	-
	<u>\$ 1,117,410</u>	<u>\$ 539,28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08 年，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87,266 仟元出售部分九齊科技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9,703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十九。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認列股利收入 70,529 仟元，其中與 12 月 31 日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金額為 4,006 仟元，與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為 66,523 仟元。

新唐公司於 108 年 8 月投資非關係人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現金增資議案。該特別股權利如下：

- (一) 每股特別股 E 之投票權與普通股相同。
- (二) 若公司進行清算，特別股 E 將優先於普通股及其他特別股分配公司剩餘財產。
- (三) 優先分配 8%之現金股利，不可累積。
- (四) 可取得董事會觀察員一席。
- (五) 有優先權利購買公司未來發行股份。
- (六) 可取得公司年度財報及季報等資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89,755	\$ 198,813
機器設備	465,033	393,283
其他設備	104,117	105,82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16	-
	<u>\$ 760,321</u>	<u>\$ 697,917</u>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649,663	\$ 11,403,272	\$ 381,190	\$ -	\$ 15,434,125
增 添	16,446	172,191	48,188	1,416	238,241
處 分	(3,964)	(45,210)	(2,664)	-	(51,838)
重 分 類	-	23,735	(23,735)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259	2,939	-	6,198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662,145</u>	<u>11,557,247</u>	<u>405,918</u>	<u>1,416</u>	<u>15,626,726</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450,850	11,009,989	275,369	-	14,736,208
處 分	(3,964)	(45,158)	(2,545)	-	(51,667)
折舊費用	25,504	124,974	28,395	-	178,873
重 分 類	-	-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409	582	-	2,99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472,390</u>	<u>11,092,214</u>	<u>301,801</u>	<u>-</u>	<u>14,866,405</u>
淨 額	<u>\$ 189,755</u>	<u>\$ 465,033</u>	<u>\$ 104,117</u>	<u>\$ 1,416</u>	<u>\$ 760,32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成 本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608,264	\$ 11,443,998	\$ 394,138	\$ 20,167	\$ 15,466,567
增 添	41,376	146,815	13,272	16,222	217,685
處 分	-	(185,617)	(55,991)	-	(241,608)
重 分 類	23	797	35,762	(36,582)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721)	(5,991)	193	(8,519)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649,663</u>	<u>11,403,272</u>	<u>381,190</u>	<u>-</u>	<u>15,434,12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425,627	11,089,179	309,098	-	14,823,904
處 分	-	(185,121)	(55,800)	-	(240,921)
折舊費用	25,200	107,917	26,188	-	159,305
重 分 類	23	-	(23)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986)	(4,094)	-	(6,080)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450,850</u>	<u>11,009,989</u>	<u>275,369</u>	<u>-</u>	<u>14,736,208</u>
淨 額	<u>\$ 198,813</u>	<u>\$ 393,283</u>	<u>\$ 105,821</u>	<u>\$ -</u>	<u>\$ 697,917</u>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26,581
建 築 物	333,255
其他設備	<u>40,452</u>
	<u>\$ 600,288</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7,41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25,408
建 築 物	72,722
其他設備	<u>8,669</u>
	<u>\$ 106,799</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 其他利益）	<u>(\$ 7,600)</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14,308</u>
非 流 動	<u>\$ 452,71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1.76%~2.06%
建築物	1.44%~3.75%
其他設備	0.73%~3.61%

108 年度因租賃負債產生之財務成本為 11,361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6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合併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新唐公司董事長陳沛銘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七。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以色列、印度、深圳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9 年到 115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四) 轉 租

合併公司尚有下列轉租交易。

108 年使用權資產之轉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房屋及建築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1~5 年。

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6,244
第 2 年	5,795
第 3 年	5,881
第 4 年	1,985
第 5 年	-
超過 5 年	-
	<u>\$ 19,905</u>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3,49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25,19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若干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

107 年

1. 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463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35,129</u>
	<u>\$ 38,592</u>

預付租賃款係預付位於台南台糖之土地使用權。

2.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107年度
租金支出	<u>\$ 108,879</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44,207</u>	<u>\$ 50,52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國深圳，該投資性不動產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參考附近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公允價值均約為 200,000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2,3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3,82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8,51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51,806
折舊費用	4,60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107</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4,304</u>
淨 額	<u>\$ 44,207</u>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4,46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127</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2,33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48,182
折舊費用	4,69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072</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1,806</u>
淨 額	<u>\$ 50,527</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108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7,832
第 2 年	4,120
第 3 年	2,270
第 4 年	-
第 5 年	-
超過 5 年	-
	<u>\$ 14,222</u>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十五、無形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260,837	\$144,044
其他無形資產	393	710
	<u>\$261,230</u>	<u>\$144,754</u>

	遞延技術 權利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43,189	\$ 3,558	\$ 1,046,747
增 添	206,283	-	206,283
處 分	(53,844)	-	(53,84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6,827</u>	<u>(132)</u>	<u>6,695</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1,202,455</u>	<u>3,426</u>	<u>1,205,881</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899,145	2,848	901,993
處 分	(53,844)	-	(53,844)
攤銷費用	89,267	302	89,56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7,050</u>	<u>(117)</u>	<u>6,933</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941,618</u>	<u>3,033</u>	<u>944,651</u>
淨 額	<u>\$ 260,837</u>	<u>\$ 393</u>	<u>\$ 261,230</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20,816	\$ 4,057	\$ 1,024,873
增 添	27,986	105	28,091
處 分	-	(535)	(53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613)</u>	<u>(69)</u>	<u>(5,682)</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1,043,189</u>	<u>3,558</u>	<u>1,046,74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818,182	3,079	821,261
處 分	-	(535)	(535)
攤銷費用	86,446	361	86,80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483)</u>	<u>(57)</u>	<u>(5,540)</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899,145</u>	<u>2,848</u>	<u>901,993</u>
淨 額	<u>\$ 144,044</u>	<u>\$ 710</u>	<u>\$ 144,754</u>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期	間	利 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20-115.09.21		1.16%	\$ 500,000	\$ -

中國輸出入銀行無擔保借款係專供投資取得以色列 Autotalks Ltd. 股權資金所需；該借款自 112 年 9 月 20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借款利率為每 6 個月調整一次。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367,537	\$399,259
應付權利金	129,494	99,273
應付設備款	93,619	70,133
應付軟體費	58,540	55,363
其 他	301,868	254,301
	<u>\$951,058</u>	<u>\$878,329</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新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香港、以色列及大陸子公司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新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新唐公司 108 及 107 年均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

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新唐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NTIL 公司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最後一個月給付工資計算員工既得離職給付，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444,939	\$ 1,282,6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57,374)	(988,2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87,565</u>	<u>\$ 294,42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248,983</u>	<u>(\$ 942,876)</u>	<u>\$ 306,10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010	-	31,010
利息費用（收入）	25,773	(15,991)	9,782
其 他	(3,692)	3,189	(503)
認列於損益	<u>53,091</u>	<u>(12,802)</u>	<u>40,289</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折現率大於（小 於）實際報酬率	-	(13,703)	(13,703)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748	15,497	19,245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u>60,878</u>	<u>903</u>	<u>61,78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4,626</u>	<u>2,697</u>	<u>67,323</u>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 金額	-	(109,539)	(109,539)
計畫資產支付數	(56,637)	55,135	(1,502)
退休金負債結清	(8,060)	-	(8,06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9,346)	19,155	(19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282,657</u>	<u>(988,230)</u>	<u>294,42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37,909	\$ -	\$ 37,909
利息費用 (收入)	<u>27,098</u>	<u>(15,581)</u>	<u>11,517</u>
認列於損益	<u>65,007</u>	<u>(15,581)</u>	<u>49,426</u>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折現率大於 (小 於) 實際報酬率	-	(19,854)	(19,854)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假設變動	398	-	398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02,769	(42,426)	60,343
精算 (利益) 損失— 經驗調整	<u>23,637</u>	<u>(8,194)</u>	<u>15,44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6,804</u>	<u>(70,474)</u>	<u>56,330</u>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 金額	-	(112,657)	(112,657)
計畫資產支付數	(51,951)	51,951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2,422</u>	<u>(22,383)</u>	<u>39</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44,939</u>	<u>(\$ 1,157,374)</u>	<u>\$ 287,565</u>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253	\$ 6,932
推銷費用	103	105
管理費用	7,571	5,334
研發費用	<u>35,499</u>	<u>27,918</u>
	<u>\$ 49,426</u>	<u>\$ 40,28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4.18%	1.25%~3.58%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	1%~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2,671)	(\$ 28,655)
減少 0.25%	<u>\$ 37,019</u>	<u>\$ 31,17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3,724</u>	<u>\$ 29,060</u>
減少 0.25%	<u>(\$ 28,667)</u>	<u>(\$ 26,03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51,326</u>	<u>\$ 117,97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12.74 年	9.4~13.17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87,554</u>	<u>207,554</u>
已發行股本	<u>\$ 2,875,544</u>	<u>\$ 2,075,544</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新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需要，於 108 年 7 月 25 日之新唐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8 年 8 月 26 日核准申報生效。新唐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以每股新台幣 45 元溢價發行，且訂定 108 年 10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收足股款。相關股份發行成本計 6,494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減項。

新唐公司為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於 108 年 12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0 仟股至 90,000 仟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籌集資金。本次發行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 45 元，實際發行價格依規定將不低於訂價日新唐公司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暫定募集總金額約折合美金 132,787 仟元（匯率以 1:30.5 計算）為上限，實際發行總金額依存託憑證發行單位數及其價格計算。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本案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決定訂價日及增資基準日。

新唐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2,875,544 仟元及 2,075,544 仟元，分別為 287,554 仟股及 207,5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856,991	\$ 63,48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9,920	-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52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3	13
	<u>\$ 2,906,976</u>	<u>\$ 63,49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新唐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新唐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之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新唐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及 107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1,063	\$ 68,813		
現金股利	<u>518,886</u>	<u>518,886</u>	\$ 2.50	\$ 2.50
	<u>\$ 589,949</u>	<u>\$ 587,699</u>		

新唐公司截至本次（109 年 2 月 6 日）董事會日止，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擬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08 及 107 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失為 8,449 仟元及 10,370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9,854
當期產生	39,39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49,703)
期末餘額	<u>\$ 169,544</u>
	107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379,242</u>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IFRS 9)	379,242
當期產生	(196,16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228)
期末餘額	<u>\$ 179,854</u>

二十、收 入

對各主要產品收入之分析，參閱附註三三。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96,776	\$ 94,57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149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及 估計差異影響數	462	41,22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11,872	(3,658)
稅率變動	-	(12,000)
當期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合計	<u>\$109,110</u>	<u>\$128,287</u>

(二)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46,352	\$ 167,03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2,813)	(27,964)
免稅所得	-	(14,000)
其他	<u>5,109</u>	<u>14,000</u>
當期所得稅	138,648	139,067
稅率變動	-	(12,000)
未認列投資抵減	(30,000)	(48,1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1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調整	462	23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調整	-	<u>41,19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9,110</u>	<u>\$ 128,287</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由於股東會尚未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之情形，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應收退稅款	\$ 2,253	\$ 2,361
本期應付所得稅	\$ 78,732	\$ 84,963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其他	\$ 97,919	\$ 109,790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新唐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

(六) 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新唐公司擇定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於當年度申報符合相關條例之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10% 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 3 年（含當年度）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二二、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711,339	\$ 1,985,903	\$ -	\$ 2,697,242	\$ 727,045	\$ 1,861,540	\$ -	\$ 2,588,585
退職後福利	30,792	151,878	-	182,670	31,212	140,475	-	171,68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6,667	33,253	-	49,920	-	-	-	-
折舊費用	123,215	162,457	4,605	290,277	97,217	62,088	4,696	164,001
攤銷費用	33,506	56,063	-	89,569	33,330	53,477	-	86,807

新唐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及 1%（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

109 年 2 月 6 日及 108 年 2 月 1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員工現金酬勞	\$ 40,868	6%	\$ 50,428	6%
董事酬勞	6,811	1%	8,405	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新唐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

新唐公司於 108 年 8 月 26 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 80,000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 10% 給員工認購，並於 108 年 9 月 3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及認購價格，新唐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 49,920 仟元。

(一)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 議 之 類 型	給 與 日	給 與 數 量	既 得 條 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9.3	8,000 仟股	立即既得

(二) 新唐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08 年 9 月 3 日為給與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 期 股 價 波 動 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元)
\$ 50.8	\$ 45	32.61%	46 日	0.00%	0.43%	\$ 6.24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 （ 元 ）
<u>108 年度</u>			
本期淨利	\$ 558,459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558,459	220,888	\$ 2.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74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558,459	221,762	\$ 2.52
<u>107 年度</u>			
本期淨利	\$ 710,633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710,633	207,554	\$ 3.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70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710,633	208,824	\$ 3.4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新唐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六、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1）	\$ 6,521,099	\$ 6,521,099	\$ 2,774,882	\$ 2,774,8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	6,037	6,037	763	7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權益工具				
投資	1,117,410	1,117,410	539,283	539,28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註2）	2,618,441	2,618,441	1,801,426	1,801,426

註 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 2：餘額係包括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皆按第 2 等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銀行之外匯換匯匯率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另用現金流量法折現，其流動性折減率為 29%，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若流動折減率增加 1% 時，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將減少 9,122 仟元。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6,037	\$ -	\$ 6,03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益投資	\$ 61,205	\$ -	\$ -	\$ 61,205
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	\$ -	\$ -	\$ 1,056,205	\$ 1,056,205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763	\$ -	\$ 7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 益投資	\$ 120,550	\$ -	\$ -	\$ 120,550
國內非上市（櫃）權益 投資	\$ -	\$ -	\$ 418,733	\$ 418,733

5.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新唐公司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108 年及 107 年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418,733	\$ 454,657
新增	630,00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872	(32,424)
退回股款	(4,000)	(3,500)
匯率影響數	(30,400)	-
	<u>\$ 1,056,205</u>	<u>\$ 418,733</u>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管理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係基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下，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二。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貶值變動達百分之一，合併公司於108及107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3,882仟元及4,077仟元，上述數字尚未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4,413	\$108,266
金融負債	500,000	-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合併公司108及107年度分別現金流出2,156仟元及現金流入1,083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

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2,076,872	\$ -	\$ -	\$2,076,872
租賃負債	126,438	115,424	360,654	602,516
浮動利率負債	-	-	500,000	500,000
	<u>\$2,203,310</u>	<u>\$ 115,424</u>	<u>\$ 860,654</u>	<u>\$3,179,38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10年	10~15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241,862</u>	<u>\$ 237,395</u>	<u>\$ 117,532</u>	<u>\$ 5,727</u>	<u>\$ 602,516</u>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u>\$1,763,520</u>	<u>\$ -</u>	<u>\$ -</u>	<u>\$1,763,52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邦公司	母 公 司
華邦香港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WECA 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WECJ 公司”)	關聯企業
妙網連新公司	關聯企業
香港商網領控股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46,391	\$ 247,388
關聯企業	<u>90,302</u>	<u>85,611</u>
	<u>\$ 336,693</u>	<u>\$ 332,999</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 公 司	<u>\$ 131,874</u>	<u>\$ 103,274</u>

(四) 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 公 司	<u>\$ 33</u>	<u>\$ -</u>

(五) 推銷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895	\$ 667
母 公 司	<u>44</u>	<u>-</u>
	<u>\$ 939</u>	<u>\$ 667</u>

(六) 管理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0,780	\$ 10,538
母 公 司	7,043	7,818
關聯企業	<u>882</u>	<u>664</u>
	<u>\$ 18,705</u>	<u>\$ 19,020</u>

(七) 研發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6,167	\$ 6,798
母 公 司	<u>1,031</u>	<u>453</u>
	<u>\$ 7,198</u>	<u>\$ 7,251</u>

(八) 股利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 62,858	\$ 57,570
九齊科技公司	<u>7,636</u>	<u>15,701</u>
	<u>\$ 70,494</u>	<u>\$ 73,271</u>

(九) 其他收益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183</u>	<u>\$ 197</u>

(十)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45,903	\$ 44,298
關聯企業	<u>21,491</u>	<u>18,008</u>
	<u>\$ 67,394</u>	<u>\$ 62,306</u>

(十一)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94	\$ 343
母 公 司	<u>-</u>	<u>347</u>
	<u>\$ 94</u>	<u>\$ 690</u>

(十二) 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1,780	\$ -
其他關係人	<u>1,722</u>	<u>1,722</u>
	<u>\$ 3,502</u>	<u>\$ 1,722</u>

(十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24,535</u>	<u>\$ 15,700</u>

(十四)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2,740	\$ 3,215
關聯企業	<u>-</u>	<u>249</u>
	<u>\$ 2,740</u>	<u>\$ 3,464</u>

(十五) 存入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545</u>	<u>\$ 54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六) 承租協議

1. 租賃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59,750
其他關係人	32,869
關聯企業	<u>15,652</u>
	<u>\$ 108,271</u>

2. 財務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696
其他關係人	604
母 公 司	<u>53</u>
	<u>\$ 1,353</u>

(十七) 出租／轉租協議

營業租賃轉租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以營業租賃轉租資產予華邦公司及華邦香港公司，租賃期間為 1～3 年。

1. 應收營業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434
關聯企業	<u>269</u>
	<u>\$ 703</u>

2.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11,430
關聯企業	<u>535</u>
	<u>\$ 11,965</u>

3. 租賃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母 公 司	\$ 4,003
關聯企業	<u>1,655</u>
	<u>\$ 5,658</u>

(十八) 背書保證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新唐公司董事長陳沛銘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8,687	\$ 76,262
退職後福利	3,066	2,81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u>2,072</u>	<u>-</u>
	<u>\$ 83,825</u>	<u>\$ 79,07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為日幣 13,200 仟元及美金 180 仟元。
- (二) 美國上市公司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於 108 年 1 月送達起訴狀，指控新唐與 NTCA 公司侵害其六件專利權，並訂出 90 日之期間，由雙方於該期限前進行協議，新唐與該公司未能於該 90 日內達成協議，故訴訟續行。此案現已移轉至北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審理，新唐與 NTCA 公司並已向法院提出答辯狀。目前進入證據開示程序，新唐公司尚無法評估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將依法院所定程序，進行相關訴訟事宜。

三十、重大合約

新唐公司與 Panasonic Corporation 達成協議並簽訂合約，新唐公司將以現金收購該公司旗下半導體相關事業，此交易已獲得 108 年 11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於同日簽約，預計將於 109 年 6 月完成交割，並取得交易雙方各自國家和地區政府主管機關核准。交易總金額約為美金 250,000 仟元(約新台幣 7,627,500 仟元)，交易價格將依合約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調整。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2 月 6 日改派法人董事代表為蘇源茂先生，新唐公司於同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選任蘇源茂先生為新唐公司董事長。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註)	新台幣	外幣	匯率(註)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0,291	29.98	\$1,207,919	\$ 31,623	30.715	\$ 971,292
以色列幣	14,128	8.6652	122,421	12,398	8.1494	101,037
日圓	15,093	0.276	4,166	1,576	0.2782	438
歐元	27	33.59	891	83	35.2	2,9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123	29.98	783,180	17,674	30.715	542,864
以色列幣	17,812	8.6652	154,348	12,365	8.1494	100,770
日圓	62,389	0.276	17,219	26,267	0.2782	7,307
歐元	157	33.59	5,281	536	35.2	18,868

註：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 2,791 仟元及利益 20,47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 IFRS 8 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料：

(1) 一般 IC 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 IC 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晶圓代工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晶圓代工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一般 IC 產品	\$ 8,426,460	\$ 8,117,960	\$ 933,470	\$ 869,894
晶圓代工	<u>1,924,876</u>	<u>1,901,899</u>	<u>565,576</u>	<u>617,940</u>
營運部門合計	10,351,336	10,019,859	1,499,046	1,487,834
其他收入	<u>15,933</u>	<u>20,362</u>	<u>8,683</u>	<u>13,782</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0,367,269</u>	<u>\$10,040,221</u>	1,507,729	1,501,616
未分配金額				
管理後勤支出			(468,518)	(398,485)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u>454,890</u>)	(<u>348,472</u>)
營業利益			584,321	754,659
財務成本			(14,279)	-
利息收入			17,777	12,105
股利收入			70,529	73,3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203	7,5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損失)			62	1,254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2,791)	20,4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利益 (損失)			(<u>253</u>)	(<u>30,411</u>)
稅前利益			<u>\$ 667,569</u>	<u>\$ 838,920</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亞洲、美洲與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亞洲	\$ 9,950,563	\$ 9,645,278	\$ 1,626,019	\$ 899,763
美洲	267,851	255,267	40,645	29,538
歐洲	146,703	137,402	-	-
其他	<u>2,152</u>	<u>2,274</u>	-	-
	<u>\$10,367,269</u>	<u>\$10,040,221</u>	<u>\$ 1,666,664</u>	<u>\$ 929,301</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單一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 者，其明細如下：

公 司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
客 戶 V	\$ 2,942,505	28	\$ 2,662,123	27
客 戶 C	<u>1,094,889</u>	<u>11</u>	<u>1,097,428</u>	<u>11</u>
	<u>\$ 4,037,394</u>	<u>39</u>	<u>\$ 3,759,551</u>	<u>38</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 新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四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五

附表一 新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新唐公司	股 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350,000	\$ 16,605	5	\$ 16,605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485	-	485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8,800,000	440,000	4	440,000	
松勇公司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無	"	3,932,816	599,600	8	599,600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650,000	60,720	5	60,720	

附表二 新唐公司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股數	帳面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帳面金額
新唐公司	股票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參與現金增資 Autotalks Ltd.	非關係人	-	\$ -	3,932,816	\$ 630,000	-	\$ -	\$ -	\$ -	3,932,816	\$ 599,600 (註)

註：係包括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附表三 新唐公司與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3,792,364	37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56,121	7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01,972	1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7,640	2	
新唐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為新唐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5% 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246,292	2	月結 45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5,883	5	
新唐公司	華邦公司	新唐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31,874	4	月結 3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4,535	2	
芯唐香港公司	新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122,713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872	100	
NTCA 公司	新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3,277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588	100	

附表四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 427,092	\$ 427,092	107,400,000	100	\$ 459,960	\$ 21,929	\$ 21,929	
新唐公司	PC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439,651	-	-	-	-	-	(註1)
新唐公司	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3,418	271,798	8,842,789	100	77,837	951	951	
新唐公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90,953	574,296	17,960,000	100	277,739	38,840	38,840	
新唐公司	松勇公司	台 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78,834	3,632	3,632	
新唐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2,228	1,411	1,411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186,060	(1,287)	(1,287)	(註2)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2,903	1,472,124	-	100	77,533	1,267	1,267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78,765	41,401	41,401	

註 1：PCH 公司於 108 年 1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 2：原母公司 PCH 公司清算，NTCA 公司由新唐公司 100% 持股。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 68,036 (USD 2,000)	\$ -	\$ -	\$ 68,036 (USD 2,000)	100	\$ 1,623	\$ 1,623	\$ 78,885	\$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100	(1)	(1)	(1,710) (註二)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197,670 (USD 6,000)	100	6,354	6,354	206,963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新唐公司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4,435,219 仟元

註三：以新唐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表六。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u>108 年度</u>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3,792,364	—	37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121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1,972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75,223	—	3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38,049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640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4,406	—	-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742,819	—	7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55,613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54,348	—	1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4,495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31	—	-
0	新唐公司	NTID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5,078	—	-
0	新唐公司	NTID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31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2,960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34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2,005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149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註)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107 年度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3,790,977	—	38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3,440	—	4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6,538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57,911	—	3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34,202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522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850	—	-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604,928	—	6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49,582	—	-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00,770	—	2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5,631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60	—	-
0	新唐公司	NTID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2,092	—	-
0	新唐公司	NTID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03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3,133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90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2,182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159	—	-

註：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略）

民國108年度

壹、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一、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略）

二、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略）

貳、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從屬公司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說明。

二、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無。

三、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無。

四、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從屬公司皆經會計師查核，經查詢及覆核相關資料並未發現會計政策重大不同及須調整事項皆已經適當調節。

六、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九之說明。

八、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不適用。

九、分別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一)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六
(二)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三)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
(四)	重大或有事項。	無
(五)	重大期後事項。	附註三一
(六)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一、二、四及五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附件八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第2季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4號

電話：(03)5770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3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37~41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1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三十
(十) 重大合約	41		三一
(十一) 其 他	42~43		三二~三三
(十二) 部門資訊	43~44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45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三五
4. 主要股東資訊	45		三五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前 言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7 月 27 日

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8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8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6,674,362		49	\$ 4,859,223		44	\$ 1,652,626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5,800		-	6,037		-	3,860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八)	1,136,213		8	1,010,722		9	987,597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八及二八)	58,996		1	67,394		1	64,65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九及二八)	516,117		4	496,881		4	194,236		3
1310	存貨 (附註五及十)	1,906,315		14	1,604,658		14	1,537,238		2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1,073		1	142,442		1	142,576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438,876		77	8,187,357		73	4,582,786		6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一)	1,071,992		8	1,117,410		10	520,889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二)	734,704		5	760,321		7	748,465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三及二八)	541,695		4	600,288		5	547,477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十四)	40,879		-	44,207		1	48,753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五)	619,686		4	261,230		2	182,551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	108,373		1	97,919		1	119,02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六及二八)	86,466		1	86,879		1	84,63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0		-	618		-	87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204,105		23	2,968,872		27	2,252,668		33
1XXX	資 產 總 計	\$13,642,981		100	\$11,156,229		100	\$ 6,835,45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八)	\$ 1,138,466		8	\$ 1,129,375		10	\$ 964,943		14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八)	1,098,744		8	951,058		8	819,014		12
2216	應付股利 (附註二十)	345,065		2	-		-	518,886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131,146		1	78,732		1	47,38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三及二八)	112,475		1	114,308		1	93,03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6,618		1	68,411		1	62,71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912,514		21	2,341,884		21	2,505,979		3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六)	2,006,339		15	-		-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	500,000		3	500,000		4	-		-
2557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101,891		1	101,891		1	101,89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三及二八)	402,052		3	452,715		4	419,495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	286,735		2	287,565		3	263,849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八)	106,076		1	80,143		1	81,09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403,093		25	1,422,314		13	866,325		13
2XXX	負債總計	6,315,607		46	3,764,198		34	3,372,304		49
	歸屬於新唐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2,875,544		21	2,875,544		26	2,075,544		30
3200	資本公積	2,906,976		21	2,906,976		26	63,55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6,905		5	541,722		5	541,722		8
3350	未分配盈餘	860,872		6	917,229		8	595,223		9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049)		-	(18,984)		-	13,848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4,126		1	169,544		1	173,263		3
3XXX	權益總計	7,327,374		54	7,392,031		66	3,463,150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13,642,981		100	\$11,156,229		100	\$ 6,835,4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源茂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八）	\$ 3,061,142	100	\$ 2,584,298	100	\$ 5,194,297	100	\$ 4,634,11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二八）	<u>1,798,837</u>	<u>59</u>	<u>1,542,548</u>	<u>60</u>	<u>3,087,929</u>	<u>59</u>	<u>2,800,547</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1,262,305</u>	<u>41</u>	<u>1,041,750</u>	<u>40</u>	<u>2,106,368</u>	<u>41</u>	<u>1,833,572</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55,711	2	61,764	3	108,464	2	118,559	3
6200	管理費用	133,555	4	105,978	4	261,110	5	200,52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9,528	24	723,935	28	1,386,992	27	1,328,940	2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6,104</u>	<u>-</u>	<u>4,183</u>	<u>-</u>	<u>2,459</u>	<u>-</u>	<u>1,09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24,898</u>	<u>30</u>	<u>895,860</u>	<u>35</u>	<u>1,759,025</u>	<u>34</u>	<u>1,649,125</u>	<u>36</u>
6900	營業利益	<u>337,407</u>	<u>11</u>	<u>145,890</u>	<u>5</u>	<u>347,343</u>	<u>7</u>	<u>184,447</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八）								
7050	財務成本	(6,825)	-	(2,773)	-	(11,325)	-	(5,632)	-
7100	利息收入	6,234	-	3,657	-	14,314	-	7,289	-
7130	股利收入	67,694	2	70,494	3	67,694	1	70,494	1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70	-	2,826	-	8,492	-	6,461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	-	11	-	29	-	(5)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252)	-	4,574	-	(3,313)	-	7,260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u>1,540</u>	<u>-</u>	<u>(6,995)</u>	<u>-</u>	<u>(3,511)</u>	<u>-</u>	<u>(11,91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2,871</u>	<u>2</u>	<u>71,794</u>	<u>3</u>	<u>72,380</u>	<u>1</u>	<u>73,951</u>	<u>1</u>
7900	稅前利益	400,278	13	217,684	8	419,723	8	258,398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67,602</u>)	(<u>2</u>)	(<u>34,015</u>)	(<u>1</u>)	(<u>75,832</u>)	(<u>2</u>)	(<u>44,002</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332,676</u>	<u>11</u>	<u>183,669</u>	<u>7</u>	<u>343,891</u>	<u>6</u>	<u>214,396</u>	<u>4</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594	1	(58,280)	(2)	(45,418)	(1)	8,8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878</u>)	(<u>1</u>)	<u>5,860</u>	<u>-</u>	(<u>18,065</u>)	<u>-</u>	<u>24,383</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8,716</u>	<u>-</u>	(<u>52,420</u>)	(<u>2</u>)	(<u>63,483</u>)	(<u>1</u>)	<u>33,222</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41,392</u>	<u>11</u>	<u>\$ 131,249</u>	<u>5</u>	<u>\$ 280,408</u>	<u>5</u>	<u>\$ 247,618</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基 本	<u>\$ 1.16</u>		<u>\$ 0.88</u>		<u>\$ 1.20</u>		<u>\$ 1.03</u>	
9810	稀 釋	<u>\$ 1.15</u>		<u>\$ 0.88</u>		<u>\$ 1.19</u>		<u>\$ 1.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源茂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新唐公司之權益項目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餘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75,544	\$ 63,498	\$ 470,659	\$ 955,346	(\$ 10,535)	\$ 179,854		\$ 3,734,366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214,396	-	-		214,396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383	8,839		33,222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214,396	24,383	8,839		247,618
股東途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52	-	-	-	-		5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十一及二十)	-	-	-	15,430	-	(15,430)		-
107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附註二十)	-	-	71,063	(71,063)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8,886)	-	-		(518,886)
普通股現金股利	\$ 2,075,544	\$ 63,550	\$ 541,722	\$ 595,223	\$ 13,848	\$ 173,263		\$ 3,463,150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75,544	\$ 2,906,976	\$ 541,722	\$ 917,229	(\$ 18,984)	\$ 169,544		\$ 7,392,031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343,891	-	-		343,891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065)	(45,418)		(63,483)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343,891	(18,065)	(45,418)		280,408
108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附註二十)	-	-	55,183	(55,183)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345,065)	-	-		(345,06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2,875,544	\$ 2,906,976	\$ 596,905	\$ 860,872	(\$ 37,049)	\$ 124,126		\$ 7,327,3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黃宏文



經理人：戴尚義



董事長：蘇源茂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9,723	\$ 258,398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	164,107	136,536
攤銷費用	70,045	44,373
財務成本	11,325	5,63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459	1,098
利息收入	(14,314)	(7,289)
股利收入	(67,694)	(70,4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 之淨(利益)損失	5,437	(3,0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 失	(29)	5
其他項目	(5)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27,865)	(53,955)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398	(2,34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227)	3,250
存貨(增加)減少	(301,657)	23,7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69	26,77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08	9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091	76,24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720)	(112,48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207	(47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830)	(30,57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5,933	9,2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2,061	304,670
支付之所得稅	(32,735)	(90,710)
收取之利息	14,301	4,219
支付之利息	(8,561)	(3,850)
收取之股利	64,394	62,8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9,460	277,187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形資產	(\$ 243,116)	(\$ 78,7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7,23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175)	(79,8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	5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13	(3,200)
其他應收款一定存減少(增加)	<u>5,166</u>	<u>(5,48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38,681)</u>	<u>(139,97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1,998,428	-
租賃負債償還	(59,000)	(47,138)
其他籌資活動	<u>-</u>	<u>52</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939,428</u>	<u>(47,086)</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068)</u>	<u>18,58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815,139	108,7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859,223</u>	<u>1,543,91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674,362</u>	<u>\$ 1,652,6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源茂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新唐公司」)設立於 97 年 4 月，並於同年 7 月起正式營運，主要係從事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新唐公司之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為因應企業專業分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 97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華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邏輯 IC 事業相關業務分割讓與新唐公司，並自 97 年 7 月起正式營運。華邦公司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暨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分別持有新唐公司普通股 62%、62%及 61%。

新唐公司股票於 99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7 月 27 日於董事會報告並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合併公司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合併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 109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 10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總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沖銷。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09年 6月30日	108年 12月31日	108年 6月30日
新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100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 MML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以下簡稱 NIH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09年 6月30日	108年 12月31日	108年 6月30日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以下簡稱 NT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新唐新加坡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	-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以下簡稱新唐韓國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	-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100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以下簡稱 GLLC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GLLC 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100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00	100	100
NI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以下簡稱 NT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100

(四)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六) 金融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七) 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6,294,562	\$ 4,650,223	\$ 1,275,449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379,800	209,000	373,500
在途現金	-	-	3,677
	<u>\$ 6,674,362</u>	<u>\$ 4,859,223</u>	<u>\$ 1,652,626</u>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金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存出保證金」科目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定期存款	<u>\$ 76,000</u>	<u>\$ 75,988</u>	<u>\$ 75,235</u>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請參閱附註九）：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定期存款	<u>\$ 442,559</u>	<u>\$ 447,725</u>	<u>\$ 151,13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	\$ 6,037	\$ 3,860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5,800	-	-
	<u>\$ 5,800</u>	<u>\$ 6,037</u>	<u>\$ 3,860</u>

(一) 在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9.01.03-109.03.05	USD 20,000 /NTD 604,050
<u>108 年 6 月 30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8.07.25-108.08.22	USD 20,000 /NTD 623,767

(二)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9年6月30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6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 -	\$ 21	\$ -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220,149	1,100,661	1,073,884
減：備抵損失	(24,940)	(22,566)	(21,634)
	<u>\$ 1,195,209</u>	<u>\$ 1,078,116</u>	<u>\$ 1,052,25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

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項（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1,219,180	\$ 969	\$ -	\$ -	\$ -	\$ 1,220,1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4,921)	(19)	-	-	-	(24,940)
攤銷後成本	<u>\$ 1,194,259</u>	<u>\$ 950</u>	<u>\$ -</u>	<u>\$ -</u>	<u>\$ -</u>	<u>\$ 1,195,209</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1,093,869	\$ 6,813	\$ -	\$ -	\$ -	\$ 1,100,6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2,430)	(136)	-	-	-	(22,566)
攤銷後成本	<u>\$ 1,071,439</u>	<u>\$ 6,677</u>	<u>\$ -</u>	<u>\$ -</u>	<u>\$ -</u>	<u>\$ 1,078,116</u>

108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1,067,486	\$ 6,396	\$ 2	\$ -	\$ -	\$ 1,073,8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1,507)	(127)	-	-	-	(21,634)
攤銷後成本	<u>\$ 1,045,979</u>	<u>\$ 6,269</u>	<u>\$ 2</u>	<u>\$ -</u>	<u>\$ -</u>	<u>\$ 1,052,250</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2,566	\$ 20,49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459	1,098
外幣換算差額	(85)	37
期末餘額	<u>\$ 24,940</u>	<u>\$ 21,634</u>

相較於期初餘額，109 年及 108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皆分別淨增加 119,467 仟元及 56,302 仟元，並導致備抵損失分別增加 2,374 仟元及 1,135 仟元。

九、其他應收款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定期存款（附註六）	\$ 442,559	\$ 447,725	\$ 151,134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26,548	34,611	24,572
其 他	47,010	14,545	18,530
	<u>\$ 516,117</u>	<u>\$ 496,881</u>	<u>\$ 194,236</u>

十、存 貨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原 物 料	\$ 114,344	\$ 105,937	\$ 109,810
在 製 品	1,365,664	1,181,653	1,096,250
製 成 品	426,307	308,869	325,986
在途存貨	-	8,199	5,192
	<u>\$ 1,906,315</u>	<u>\$ 1,604,658</u>	<u>\$ 1,537,238</u>

(一) 109 年 6 月 30 日暨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分別為 448,142 仟元、362,717 仟元及 369,069 仟元。

(二) 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98,837 仟元、1,542,548 仟元、3,087,929 仟元及 2,800,547 仟元；其中有關存貨跌價呆滯損益、報廢損失及下腳收入等相關調整淨損失分別為 18,096 仟元、11,537 仟元、86,852 仟元及 40,116 仟元。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315	\$ 60,720	\$ 103,690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45	485	374
未上市（櫃）股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3,600	440,000	396,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3,932	\$ 16,605	\$ 20,825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u>592,600</u>	<u>599,600</u>	<u>-</u>
	<u>\$ 1,071,992</u>	<u>\$ 1,117,410</u>	<u>\$ 520,88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08 年上半年度，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27,233 仟元出售部分九齊科技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430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二十。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67,694 仟元、70,494 仟元、67,694 仟元及 70,494 仟元，其中與期末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7 仟元、0 仟元及 7 仟元，與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 30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67,694 仟元、70,487 仟元、67,694 仟元及 70,487 仟元。

新唐公司於 108 年 8 月投資非關係人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現金增資議案。該特別股權利如下：

- (一) 每股特別股 E 之投票權與普通股相同。
- (二) 若公司進行清算，特別股 E 將優先於普通股及其他特別股分配公司剩餘財產。
- (三) 優先分配 8% 之現金股利，不可累積。
- (四) 可取得董事會觀察員一席。
- (五) 有優先權利購買公司未來發行股份。
- (六) 可取得公司年度財報及季報等資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築	\$ 191,249	\$ 189,755	\$ 190,102
機器設備	447,871	465,033	426,294
其他設備	94,849	104,117	132,06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35	1,416	-
	<u>\$ 734,704</u>	<u>\$ 760,321</u>	<u>\$ 748,465</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3,662,145	\$ 11,557,247	\$ 405,918	\$ 1,416	\$ 15,626,726
增 添	14,511	52,068	5,617	186	72,382
處 分	(1,400)	(96,830)	(340)	-	(98,570)
重 分 類	-	867	-	(867)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248)	(3,405)	-	(4,653)
109年6月30日餘額	<u>3,675,256</u>	<u>11,512,104</u>	<u>407,790</u>	<u>735</u>	<u>15,595,88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3,472,390	11,092,214	301,801	-	14,866,405
處 分	(1,400)	(96,830)	(338)	-	(98,568)
折舊費用	13,017	69,785	14,046	-	96,848
重 分 類	-	-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936)	(2,568)	-	(3,504)
109年6月30日餘額	<u>3,484,007</u>	<u>11,064,233</u>	<u>312,941</u>	<u>-</u>	<u>14,861,181</u>
淨 額	<u>\$ 191,249</u>	<u>\$ 447,871</u>	<u>\$ 94,849</u>	<u>\$ 735</u>	<u>\$ 734,704</u>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649,663	\$ 11,403,272	\$ 381,190	\$ -	\$ 15,434,125
增 添	4,136	88,930	37,204	-	130,270
處 分	(2,198)	(19,819)	(875)	-	(22,89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593	7,784	-	12,377
108年6月30日餘額	<u>3,651,601</u>	<u>11,476,976</u>	<u>425,303</u>	<u>-</u>	<u>15,553,88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3,450,850	11,009,989	275,369	-	14,736,208
處 分	(2,198)	(19,819)	(814)	-	(22,831)
折舊費用	12,847	57,159	14,103	-	84,10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353	4,576	-	7,929
108年6月30日餘額	<u>3,461,499</u>	<u>11,050,682</u>	<u>293,234</u>	<u>-</u>	<u>14,805,415</u>
淨 額	<u>\$ 190,102</u>	<u>\$ 426,294</u>	<u>\$ 132,069</u>	<u>\$ -</u>	<u>\$ 748,465</u>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13,950	\$ 226,581	\$ 239,393
建 築 物	294,266	333,255	293,603
其他設備	33,479	40,452	14,481
	<u>\$ 541,695</u>	<u>\$ 600,288</u>	<u>\$ 547,477</u>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858</u>	<u>\$ 5,320</u>	<u>\$ 12,392</u>	<u>\$ 5,32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316	\$ 6,365	\$ 12,631	\$ 12,729
建 築 物	21,558	17,048	43,318	33,870
其他設備	<u>4,548</u>	<u>1,889</u>	<u>9,116</u>	<u>3,480</u>
	<u>\$ 32,422</u>	<u>\$ 25,302</u>	<u>\$ 65,065</u>	<u>\$ 50,079</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 (帳列其他利益)	<u>(\$ 1,861)</u>	<u>(\$ 1,857)</u>	<u>(\$ 3,854)</u>	<u>(\$ 3,788)</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12,475</u>	<u>\$ 114,308</u>	<u>\$ 93,035</u>
非 流 動	<u>\$ 402,052</u>	<u>\$ 452,715</u>	<u>\$ 419,49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土 地	1.76%~2.06%	1.76%~2.06%	1.76%~2.06%
建 築 物	1.01%~3.75%	1.09%~3.75%	1.44%~3.69%
其他設備	0.73%~3.61%	0.73%~3.61%	1.38%~1.44%

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租賃負債產生之財務成本分別為 2,676 仟元、2,773 仟元、5,532 仟元及 5,632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6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合併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新唐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八。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以色列、印度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9 年到 115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四) 轉 租

合併公司尚有下列轉租交易。

使用權資產之轉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房屋及建築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1~5 年。

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第 1 年	\$ 7,559	\$ 6,244	\$ 7,139
第 2 年	7,731	5,795	5,708
第 3 年	4,263	5,881	5,793
第 4 年	1,157	1,985	3,845
第 5 年	-	-	949
超過 5 年	-	-	-
	<u>\$ 20,710</u>	<u>\$ 19,905</u>	<u>\$ 23,434</u>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1,195</u>	<u>\$ 4,501</u>	<u>\$ 2,795</u>	<u>\$ 9,06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3,066)</u>	<u>(\$ 30,379)</u>	<u>(\$ 67,256)</u>	<u>(\$ 60,04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若干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40,879</u>	<u>\$ 44,207</u>	<u>\$ 48,75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國深圳，該投資性不動產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參考附近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公允價值均約為 200,000 仟元。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資訊於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 30 日並無重大變動。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51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2,608</u>)
109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95,90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54,304
折舊費用	2,19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474</u>)
109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55,024</u>
淨 額	<u>\$ 40,879</u>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2,3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121</u>
108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103,45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51,806
折舊費用	2,34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47</u>
108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54,701</u>
淨 額	<u>\$ 48,753</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9年6月30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6月30日</u>
第 1 年	\$ 5,073	\$ 7,832	\$ 9,873
第 2 年	4,011	4,120	5,473
第 3 年	205	2,270	4,327
第 4 年	-	-	582
第 5 年	-	-	-
超過 5 年	-	-	-
	<u>\$ 9,289</u>	<u>\$ 14,222</u>	<u>\$ 20,255</u>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十五、無形資產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 596,559	\$ 260,837	\$ 181,987
其他無形資產	23,127	393	564
	<u>\$ 619,686</u>	<u>\$ 261,230</u>	<u>\$ 182,551</u>
	遞 延 技 術 權 利 資 產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202,455	\$ 3,426	\$ 1,205,881
增 添	403,062	26,271	429,3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864)	(91)	(1,955)
109年6月30日餘額	<u>1,603,653</u>	<u>29,606</u>	<u>1,633,25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941,618	3,033	944,651
攤銷費用	66,516	3,529	70,04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40)	(83)	(1,123)
109年6月30日餘額	<u>1,007,094</u>	<u>6,479</u>	<u>1,013,573</u>
淨 額	<u>\$ 596,559</u>	<u>\$ 23,127</u>	<u>\$ 619,686</u>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43,189	\$ 3,558	\$ 1,046,747
增 添	81,491	-	81,491
處 分	(53,844)	-	(53,84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8,443</u>	<u>39</u>	<u>8,482</u>
108年6月30日餘額	<u>1,079,279</u>	<u>3,597</u>	<u>1,082,876</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899,145	2,848	901,993
處 分	(53,844)	-	(53,844)
攤銷費用	44,218	155	44,37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7,773</u>	<u>30</u>	<u>7,803</u>
108年6月30日餘額	<u>897,292</u>	<u>3,033</u>	<u>900,325</u>
淨 額	<u>\$ 181,987</u>	<u>\$ 564</u>	<u>\$ 182,551</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u>\$ 2,006,339</u>	<u>\$ -</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在台灣發行票面零利率之七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 萬單位，每單位 100,000 仟元，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一) 本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 39.9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因本公司盈餘分派現金股利，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109 年 8 月 17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8.8 元。
- (二) 本債券發行滿 3 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 30 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30%（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三) 本債券於發行滿五年時，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贖回，其約定買回價格為面額之 106.41%（賣回年收益率為 1.25%）。相關贖回權於發行時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109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為 5,800 仟元。
- (四) 除本公司債已贖回、賣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9.09%（到期年收益率為 1.25%）以現金一次償還。

十七、借 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 12月31日	108年 6月30日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金 額
無擔保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20-115.09.21		1.16 %	<u>\$ 500,000</u>	<u>\$ 500,000</u>
					<u>\$ -</u>

中國輸出入銀行無擔保借款係專供投資取得以色列 Autotalks Ltd. 股權資金所需；該借款自 112 年 9 月 20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借款利率為每 6 個月調整一次。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350,698	\$ 367,537	\$ 306,042
應付權利金	339,483	129,494	96,102
應付業務費	94,237	41,106	64,554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應付設備款	\$ 64,826	\$ 93,619	\$ 120,566
其 他	249,500	319,302	231,750
	<u>\$ 1,098,744</u>	<u>\$ 951,058</u>	<u>\$ 819,014</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109年及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8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9,709仟元、10,124仟元、19,511仟元及19,857仟元。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287,554</u>	<u>287,554</u>	<u>207,554</u>
已發行股本	<u>\$ 2,875,544</u>	<u>\$ 2,875,544</u>	<u>\$ 2,075,544</u>
面額(元)	<u>\$ 10</u>	<u>\$ 10</u>	<u>\$ 10</u>

新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需要，於108年7月25日之新唐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本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108年8月26日核准申報生效。新唐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以每股新台幣45元溢價發行，且訂定108年10月23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收足股款。相關股份發行成本計6,494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減項。

新唐公司為取得Panasonic Corporation半導體相關事業，於108年12月6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60,000仟股至90,000仟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籌集資金。本次發行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45元，實際發行價格依規定將不低於訂價日新唐公司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

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暫定募集總金額約折合美金 132,787 仟元（匯率以 1:30.5 計算）為上限，實際發行總金額依存託憑證發行單位數及其價格計算。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本案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決定訂價日及增資基準日。上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已於 109 年 7 月 14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請撤銷。

新唐公司 109 年 6 月 30 日暨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2,875,544 仟元、2,875,544 仟元及 2,075,544 仟元，分別為 287,554 仟股、287,554 仟股及 207,5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856,991	\$ 2,856,991	\$ 63,48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9,920	49,920	-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52	52	5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3	13	13
	<u>\$ 2,906,976</u>	<u>\$ 2,906,976</u>	<u>\$ 63,55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新唐公司於 109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新唐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

保留後，就其餘額於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三之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新唐公司於 109 年 5 月 29 日及 108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183	\$ 71,063		
現金股利	<u>345,065</u>	<u>518,886</u>	\$ 1.20	\$ 2.50
	<u>\$ 400,248</u>	<u>\$ 589,949</u>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11,878)仟元、5,860 仟元、(18,065)仟元及 24,383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9,544
當期產生	(<u>45,418</u>)
期末餘額	<u>\$ 124,126</u>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179,854
當期產生	8,83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5,430)
期末餘額	<u>\$ 173,26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為損益。

二一、收入

對各主要產品收入之分析，參閱附註三四。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70,931	\$ 34,705	\$ 97,531	\$ 53,535
以前年度所得稅	(11,245)	310	(11,245)	467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u>7,916</u>	(<u>1,000</u>)	(<u>10,454</u>)	(<u>10,000</u>)
當期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合計	<u>\$ 67,602</u>	<u>\$ 34,015</u>	<u>\$ 75,832</u>	<u>\$ 44,002</u>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新唐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 201,311	\$ 570,597	\$ -	\$ 771,908	\$ 187,934	\$ 534,089	\$ -	\$ 722,023
退職後福利	7,627	33,850	-	41,477	7,673	33,369	-	41,042
折舊費用	31,898	48,378	1,085	81,361	29,134	37,919	1,173	68,226
攤銷費用	8,341	34,145	-	42,486	8,370	13,597	-	21,967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 375,345	\$ 1,023,661	\$ -	\$ 1,399,006	\$ 349,737	\$ 974,572	\$ -	\$ 1,324,309
退職後福利	15,051	71,587	-	86,638	15,336	75,690	-	91,026
折舊費用	64,566	97,347	2,194	164,107	59,206	74,982	2,348	136,536
攤銷費用	16,681	53,364	-	70,045	16,740	27,633	-	44,373

新唐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及 1%（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分別以前述稅前利益 6% 及 1% 估列，估列金額如下。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24,996	\$ 13,463	\$ 25,913	\$ 15,768
董事酬勞	4,166	2,244	4,319	2,62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年 2 月 6 日及 108 年 2 月 1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員工現金酬勞	\$ 40,868	6%	\$ 50,428	6%
董事酬勞	6,811	1%	8,405	1%

上述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新唐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

新唐公司於 108 年 8 月 26 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 80,000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 10% 給員工認購，並於 108 年 9 月 3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及認購價格，新唐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 49,920 仟元。

(一)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 議 之 類 型	給 與 日	給 與 數 量	既 得 條 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9.3	8,000 仟股	立即既得

(二) 新唐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08 年 9 月 3 日為給與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 期 股 價 波 動 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元)
\$ 50.8	\$ 45	32.61%	46 日	0.00%	0.43%	\$ 6.24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u>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本期淨利	\$ 332,676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332,676	287,554	\$ 1.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70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332,676	288,224	\$ 1.15
<u>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本期淨利	\$ 183,669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183,669	207,554	\$ 0.8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49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83,669	207,903	\$ 0.88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u>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本期淨利	\$ 343,891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343,891	287,554	\$ 1.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69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343,891	288,423	\$ 1.19
<u>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本期淨利	\$ 214,396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214,396	207,554	\$ 1.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48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214,396	208,102	\$ 1.0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新唐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七、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1)	\$8,472,154	\$8,472,154	\$6,521,099	\$6,521,099	\$2,983,747	\$2,983,7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	5,800	5,800	6,037	6,037	3,860	3,8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權益工具						
投資	1,071,992	1,071,992	1,117,410	1,117,410	520,889	520,889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註2)	5,146,015	5,227,676	2,618,441	2,618,441	2,337,058	2,337,058

註 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 2：餘額係包括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皆按第 2 等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銀行之外匯換匯匯率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另用現金流量法折現，其流動性折減率為 29%，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若流動折減率增加 1% 時，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將減少 8,992 仟元。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6月30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800	\$ -	\$ 5,80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益投資	\$ 51,860	\$ -	\$ -	\$ 51,860
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	\$ -	\$ -	\$ 1,020,132	\$ 1,020,132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 2,088,000	\$ -	\$ -	\$ 2,088,000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6,037	\$ -	\$ 6,03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 益投資	\$ 61,205	\$ -	\$ -	\$ 61,205
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 投資	\$ -	\$ -	\$ 1,056,205	\$ 1,056,205

108年6月30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3,860	\$ -	\$ 3,86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 益投資	\$ 104,064	\$ -	\$ -	\$ 104,064
國內非上市（櫃）權益 投資	\$ -	\$ -	\$ 416,825	\$ 416,825

5.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新唐公司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調節如下：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056,205	\$ 418,7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6,073)	(1,908)
	<u>\$ 1,020,132</u>	<u>\$ 416,825</u>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管理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係基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下，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三。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貶值變動達百分之一，合併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14,157仟元及3,362仟元，上述數字尚未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8,313	\$ 284,413	\$ 8,366
金融負債	500,000	500,000	-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合併公司109年及108年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增加現金流出 3,917 仟元及現金流入 8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09年6月30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2,577,936	\$ -	\$ -	\$2,577,936
租賃負債	122,212	113,005	309,190	544,407
浮動利率負債	-	-	500,000	500,000
固定利率負債	-	-	2,181,800	2,181,800
	<u>\$2,700,148</u>	<u>\$ 113,005</u>	<u>\$2,990,990</u>	<u>\$5,804,14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10年	10~15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u>\$ 235,217</u>	<u>\$ 214,009</u>	<u>\$ 89,454</u>	<u>\$ 5,727</u>	<u>\$ 544,407</u>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2,076,872	\$ -	\$ -	\$2,076,872
租賃負債	126,438	115,424	360,654	602,516
浮動利率負債	-	-	500,000	500,000
	<u>\$2,203,310</u>	<u>\$ 115,424</u>	<u>\$ 860,654</u>	<u>\$3,179,388</u>

	108年6月30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98,738	\$ -	\$ -	\$ 2,298,738
租賃負債	103,760	88,508	358,514	550,782
	<u>\$ 2,402,498</u>	<u>\$ 88,508</u>	<u>\$ 358,514</u>	<u>\$ 2,849,52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邦公司	母 公 司
華邦香港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WECA 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WECJ 公司”)	關聯企業
妙網連新公司	關聯企業
香港商網領控股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 48,389	\$ 74,770	\$ 85,490	\$ 126,241
關聯企業	24,918	13,933	46,202	30,159
	<u>\$ 73,307</u>	<u>\$ 88,703</u>	<u>\$ 131,692</u>	<u>\$ 156,400</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u>\$ 44,466</u>	<u>\$ 52,392</u>	<u>\$ 84,565</u>	<u>\$ 79,487</u>

(四) 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u>\$ 121</u>	<u>\$ -</u>	<u>\$ 220</u>	<u>\$ -</u>

(五) 推銷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 219	\$ 222	\$ 429	\$ 442
母 公 司	131	-	261	-
	<u>\$ 350</u>	<u>\$ 222</u>	<u>\$ 690</u>	<u>\$ 442</u>

(六) 管理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 2,695	\$ 2,695	\$ 5,390	\$ 5,390
母 公 司	(526)	1,522	2,403	3,022
關聯企業	250	222	502	442
	<u>\$ 2,419</u>	<u>\$ 4,439</u>	<u>\$ 8,295</u>	<u>\$ 8,854</u>

(七) 研發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 2,320	\$ 54	\$ 4,640	\$ 107
關聯企業	1,459	1,553	2,928	3,091
	<u>\$ 3,779</u>	<u>\$ 1,607</u>	<u>\$ 7,568</u>	<u>\$ 3,198</u>

(八) 股利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 64,394	\$ 62,858	\$ 64,394	\$ 62,858
九齊科技公司	3,300	7,636	3,300	7,636
	<u>\$ 67,694</u>	<u>\$ 70,494</u>	<u>\$ 67,694</u>	<u>\$ 70,494</u>

(九)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u>\$ 20</u>	<u>\$ -</u>	<u>\$ 20</u>	<u>\$ -</u>

(十)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 35,901	\$ 45,903	\$ 55,810
關聯企業	23,095	21,491	8,843
	<u>\$ 58,996</u>	<u>\$ 67,394</u>	<u>\$ 64,653</u>

(十一)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關聯企業	\$ 98	\$ 94	\$ 222
其他關係人	-	-	7,636
	<u>\$ 98</u>	<u>\$ 94</u>	<u>\$ 7,858</u>

(十二) 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母 公 司	\$ 1,780	\$ 1,780	\$ -
其他關係人	<u>1,722</u>	<u>1,722</u>	<u>1,722</u>
	<u>\$ 3,502</u>	<u>\$ 3,502</u>	<u>\$ 1,722</u>

(十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母 公 司	<u>\$ 26,891</u>	<u>\$ 24,535</u>	<u>\$ 30,654</u>

(十四)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母 公 司	<u>\$ 1,818</u>	<u>\$ 2,740</u>	<u>\$ 1,177</u>

(十五) 存入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母 公 司	<u>\$ 545</u>	<u>\$ 545</u>	<u>\$ 54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六) 承租協議

1. 租賃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母 公 司	\$ 53,932	\$ 59,750	\$ -
其他關係人	27,680	32,869	38,015
關聯企業	<u>11,704</u>	<u>15,652</u>	<u>20,093</u>
	<u>\$ 93,316</u>	<u>\$ 108,271</u>	<u>\$ 58,108</u>

2. 財務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 147	\$ -	\$ 301	\$ -
關聯企業	110	184	238	383
其他關係人	115	156	240	323
	<u>\$ 372</u>	<u>\$ 340</u>	<u>\$ 779</u>	<u>\$ 706</u>

(十七) 出租／轉租協議

營業租賃轉租

合併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以營業租賃轉租資產予華邦及華邦香港，租賃期間為1~3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1. 應收營業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母 公 司	\$ 386	\$ 434	\$ 421
關聯企業	255	269	278
	<u>\$ 641</u>	<u>\$ 703</u>	<u>\$ 699</u>

2.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母 公 司	\$ 9,568	\$ 11,430	\$ 13,510
關聯企業	3,040	535	1,386
	<u>\$ 12,608</u>	<u>\$ 11,965</u>	<u>\$ 14,896</u>

3. 租賃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 936	\$ 972	\$ 1,919	\$ 2,009
關聯企業	386	416	778	829
	<u>\$ 1,322</u>	<u>\$ 1,388</u>	<u>\$ 2,697</u>	<u>\$ 2,838</u>

(十八) 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新唐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9,516	\$ 16,379	\$ 48,295	\$ 43,547
退職後福利	630	740	1,277	1,443
	<u>\$ 20,146</u>	<u>\$ 17,119</u>	<u>\$ 49,572</u>	<u>\$ 44,99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新唐及 NTCA 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9 日收受法院送達之起訴狀，原告於美國加州高等法院指控 HD POWER SYSTEMS INC. 生產之汽油發電機在使用時發生爆炸導致其受有損害，同時要求新唐及 NTCA 公司，與其他相關公司負擔相關賠償責任，法院訂出被告需於 30 日之期間內提出答辯。新唐公司持續評估此案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另將依法院所定程序，進行相關訴訟事宜。

三一、重大合約

新唐公司與 Panasonic Corporation 達成協議並簽訂合約，新唐公司將以現金收購該公司旗下半導體相關事業，此交易已獲得 108 年 11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於同日簽約，預計將於 109 年 9 月完成交割，並取得交易雙方各自國家和地區政府主管機關核准。交易總金額約為美金 250,000 仟元（約新台幣 7,627,500 仟元），交易價格將依合約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調整。

依雙方於 108 年 11 月 28 日簽署的合約約定，於收到環境評估報告的三個月內，新唐公司可選擇是否購買 PSCS 之土地。新唐公司於 109 年 5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於總價美金 50,000 仟元內，取得 PSCS 土地，作為營業自用。

三二、其他事項

109 年上半年度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蔓延世界各地，致部分地區之子公司、客戶及供應商須實施隔離及旅遊限制等政策，對此合併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註）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0,581	29.63		\$ 2,387,610
以色列幣	15,369	8.5609		131,573
日圓	38,158	0.2751		10,497
人民幣	4,574	4.191		19,1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3,644	29.63		996,871
以色列幣	15,405	8.5609		131,882
日圓	40,838	0.2751		11,234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註）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0,291	29.98		\$ 1,207,919
以色列幣	14,128	8.6652		122,421
日圓	15,093	0.276		4,166
人民幣	908	4.305		3,90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123	29.98		783,180
以色列幣	17,812	8.6652		154,348
日圓	62,389	0.276		17,219

		108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註)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4,993	31.06	\$ 1,086,875
以色列幣		12,170	8.7076	105,967
日 圓		13,932	0.2886	4,021
人 民 幣		1,145	4.521	5,17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2,463	31.06	697,701
以色列幣		14,299	8.7076	124,514
日 圓		111,286	0.2886	32,117

註：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11,252) 仟元、4,574 仟元、(3,313) 仟元及 7,26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料：

(1) 一般 IC 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 IC 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晶圓代工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晶圓代工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

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一般 IC 產品	\$ 4,190,666	\$ 3,731,483	\$ 449,992	\$ 353,359
晶圓代工	978,268	896,158	326,744	244,683
營運部門合計	5,168,934	4,627,641	776,736	598,042
其他收入	25,363	6,478	22,060	3,87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5,194,297</u>	<u>\$ 4,634,119</u>	798,796	601,916
未分配金額				
管理後勤支出			(261,110)	(200,528)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190,343)	(216,941)
營業利益			347,343	184,447
財務成本			(11,325)	(5,632)
利息收入			14,314	7,289
股利收入			67,694	70,494
其他利益及損失			8,492	6,4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			29	(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313)	7,2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3,511)	(11,916)
稅前利益			<u>\$ 419,723</u>	<u>\$ 258,398</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 新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詳附表二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項	目	說明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五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六

(三)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八)。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註二）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外幣為仟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對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新唐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	\$ 7,327,374	\$ 1,554,740 (RMB 370,000)	\$ 1,554,740 (RMB 370,000)	\$ -	\$ -	21.22%	\$ 7,327,374	Y	-	Y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二：此餘額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附表二 新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新唐公司	股 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350,000	\$ 13,932	5	\$ 13,932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545	-	545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8,800,000	413,600	4	413,600	
松勇公司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無	"	3,932,816	592,600	8	592,600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650,000	51,315	5	51,315	

附表三 新唐公司與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1,749,796	35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208,299	18	
芯唐香港公司	新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58,532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7,029	100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金額	提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	\$ 208,299	26.47	\$ -	-	\$ 208,299	\$ -

附表五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 427,092	\$ 427,092	107,400,000	100	\$ 484,243	\$ 32,985	\$ 32,985	
新唐公司	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3,418	273,418	8,842,789	100	77,948	2,178	2,178	
新唐公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90,953	590,953	17,960,000	100	288,496	14,083	14,083	
新唐公司	松勇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69,901	3,167	3,167	
新唐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1,321	595	595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186,025	2,165	2,165	
新唐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Singapore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44	-	100,000	100	2,593	(371)	(371)	
新唐公司	新唐韓國公司	Kore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828	-	125,000	100	30,750	-	-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2,903	1,472,903	-	100	77,814	2,348	2,348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89,626	14,187	14,187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	出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 68,036 (USD 2,000)	\$ -	\$ -	\$ 68,036 (USD 2,000)	100	\$ 2,516	\$ 2,516	\$ 79,289	\$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100	-	-	(1,665) (註二)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197,670 (USD 6,000)	100	3,413	3,413	204,867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新唐公司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4,396,424 仟元

註三：以新唐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表七。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表一。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七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1,749,796	—	34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299	—	2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6,985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126,418	—	2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23,344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57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73,268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371,574	—	7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25,318	—	-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31,882	—	1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9,161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60	—	-
0	新唐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2,109	—	-
0	新唐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03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1,425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30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895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128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註)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u>108 年 1 月 1 日 至</u> <u>6 月 30 日</u>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1,595,656	—	34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4,975	—	3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63,196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135,656	—	3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20,921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60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85,111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333,403	—	7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25,965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24,897	—	2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2,367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27	—	-
0	新唐公司	松勇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	—	-
0	新唐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2,756	—	-
0	新唐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872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1,555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16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1,078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30	—	-

註：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新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7,000,000	61.5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九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三路 4 號

電話：(03)5770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49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9~52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二八
	(十二) 其他	53	二九
	(十三) 部門資訊	53	三十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三一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7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未針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由於收入認列具有顯著風險，而客戶信用額度與出貨及銷貨收入認列有高度連結，因此本會計師本年度查核時將前二十大銷售客戶中有新增額度及臨時超額申請之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確認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1 日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60,293	16	\$ 607,505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63	-	1,710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602,000	10	542,941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五）	332,028	5	228,732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及二五）	28,016	-	346,972	6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1,557,510	26	1,625,931	2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二）	162,333	3	215,11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642,943	60	3,568,901	5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493,166	8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183,199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	-	301,493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009,874	17	1,137,627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612,248	10	569,765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22,967	2	163,49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80,000	1	67,000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75,707	1	65,73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二）	35,129	1	37,51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429,091	40	2,525,830	41
1XXX	資 產 總 計	\$ 6,072,034	100	\$ 6,094,73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888,249	15	\$ 934,066	1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917,252	15	923,354	1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83,748	1	73,28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2,093	1	77,44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41,342	32	2,008,149	33
	非流動負債				
2557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附註四）	101,891	1	101,89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292,862	5	302,086	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73	-	19,6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96,326	6	423,621	7
2XXX	負債總計	2,337,668	38	2,431,770	40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八）	2,075,544	34	2,075,544	34
	資本公積				
3210	普通股股票溢價	63,485	1	63,485	1
3271	員工認股權	13	-	1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0,659	8	401,846	6
3350	未分配盈餘	955,346	16	896,014	15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八）	(10,535)	-	(16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及十八）	179,854	3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及十八）	-	-	226,224	4
3XXX	權益總計	3,734,366	62	3,662,961	6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6,072,034	100	\$ 6,094,73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	\$ 9,798,594	100	\$ 9,000,3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u>6,116,544</u>	<u>63</u>	<u>5,490,445</u>	<u>61</u>
5900	營業毛利	<u>3,682,050</u>	<u>37</u>	<u>3,509,949</u>	<u>39</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8,532	1	136,536	1
6200	管理費用	370,922	4	381,51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457,238</u>	<u>25</u>	<u>2,323,442</u>	<u>2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976,692</u>	<u>30</u>	<u>2,841,491</u>	<u>31</u>
6900	營業利益	<u>705,358</u>	<u>7</u>	<u>668,458</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7,004	-	27,940	-
7100	利息收入	6,624	-	6,057	-
7130	股利收入	67,547	1	60,266	1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70	-	83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63	-	905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882	-	(3,952)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u>30,411</u>)	<u>-</u>	<u>5,33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6,279</u>	<u>1</u>	<u>96,630</u>	<u>1</u>
7900	稅前利益	781,637	8	765,088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71,004</u>)	(<u>1</u>)	(<u>76,955</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710,633</u>	<u>7</u>	<u>688,133</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十七)	(\$ 69,908)	(1)	(\$ 21,97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35,687)	(1)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57,888)	(1)	3,0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370)	-	(29,44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90,323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	-	52,55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73,853)	(3)	94,48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6,780	4	\$ 782,618	9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42		\$ 3.32	
9810	稀 釋	\$ 3.40		\$ 3.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資 本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普 通 股 票 溢 價					損 益 按 公 允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票 溢 價	公 司 工 務 股 權	積 存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75,544	\$ 63,485	\$ 13	\$ 340,530	\$ 786,274	\$ 29,280	\$ 83,348	\$ 83,348	\$ 3,378,474	\$ 3,378,474
106 年度 淨 利	-	-	-	-	688,133	-	-	-	688,133	688,133
106 年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8,946)	(29,445)	-	-	94,485	94,485
106 年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669,187	(29,445)	-	-	782,618	782,618
105 年度 盈 餘 提 撥 及 分 配 (附 註 十 八)	-	-	-	61,316	(61,316)	-	-	-	-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498,131)	-	-	-	(498,131)	(498,131)
現 金 股 利	-	-	-	-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075,544	63,485	13	401,846	896,014	(165)	-	-	3,662,961	3,662,961
追 溯 適 用 IFRS9 之 影 響 數 (附 註 三)	-	-	-	-	493	-	-	-	153,511	153,511
107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餘 額	2,075,544	63,485	13	401,846	896,507	(165)	-	-	3,816,472	3,816,472
107 年度 淨 利	-	-	-	-	710,633	-	-	-	710,633	710,633
107 年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67,323)	(10,370)	-	-	(273,853)	(273,853)
107 年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643,310	(10,370)	-	-	436,780	436,780
106 年度 盈 餘 提 撥 及 分 配 (附 註 十 八)	-	-	-	68,813	(68,813)	-	-	-	-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518,886)	-	-	-	(518,886)	(518,886)
現 金 股 利	-	-	-	-	-	-	-	-	-	-
處 份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附 註 十 及 十 八)	-	-	-	-	3,228	-	-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075,544	\$ 63,485	\$ 13	\$ 470,659	\$ 955,346	(\$ 10,535)	\$ 179,854	\$ 179,854	\$ 3,734,366	\$ 3,734,3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利益	\$ 781,637	\$ 765,088
收益費損項目		
折 舊	140,681	132,392
攤銷費用	68,518	72,98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403	-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	1,609
利息收入	(6,624)	(6,057)
股利收入	(67,547)	(60,2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7,004)	(27,940)
未實現利益（損失）	673	(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淨 （利益）損失	947	(2,4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63)	(90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60,462)	(72,10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3,296)	(87,96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18,924	(320,893)
存貨（增加）減少	68,421	(456,96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2,777	(5,25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81	2,38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5,817)	29,5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9,635)	(3,76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353)	(19,454)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79,132)	(69,70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520)	7,2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72,809	(122,718)
支付之所得稅	(73,539)	(14,781)
收取之利息	6,656	6,534
收取之股利	67,547	60,2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73,473	(70,699)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形資產	(\$ 23,750)	(\$ 22,02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5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5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4,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72)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75,82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894)	(263,5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39	91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970)	(8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1,799)	(283,5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518,886)	(498,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8,886)	(498,1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52,788	(852,3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7,505	1,459,8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0,293	\$ 607,5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7 年 4 月，並於同年 7 月起正式營運，主要係從事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本公司之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為因應企業專業分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 97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華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邏輯 IC 事業相關業務分割讓與本公司，並自 97 年 7 月起正式營運。華邦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61%。

本公司股票於 99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607,505	\$ 607,505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484,692	638,20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92,320	1,092,320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5,737	65,737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 A S 3 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 F R S 9)	107年1月1日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影 響 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 -	\$ 484,692	\$ 153,511	\$ 638,203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484,692	(484,692)	-	-
合 計	\$ 484,692	\$ -	\$ 153,511	\$ 638,203
			\$ 493	\$ 153,018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26,224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153,018 仟元。

本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49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493 仟元。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本公司將所承租之資產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本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108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463	(\$ 3,463)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35,129	(35,129)	-
使用權資產	-	326,794	326,794
資產影響	<u>\$ 38,592</u>	<u>\$ 288,202</u>	<u>\$ 326,794</u>
租賃負債—流動	\$ -	\$ 43,487	\$ 43,48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44,715	244,715
負債影響	<u>\$ -</u>	<u>\$ 288,202</u>	<u>\$ 288,202</u>
保留盈餘	<u>\$ 1,426,005</u>	<u>\$ -</u>	<u>\$ 1,426,005</u>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總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並無會計處理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者、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

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為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

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應收帳款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收款延滯或不償付等。其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視為減損之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益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後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原物料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之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差異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可能發生之呆滯存貨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8 至 20 年；機器設備，3 至 5 年；其他設備，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進行攤銷：遞延技術權利資產，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其他無形資產，3至5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本公司因銷售產生之保證義務，於相關產品銷售時依適當比率估計負債準備。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之租賃條款均無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所有租賃均分類為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金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之未分配盈餘按加徵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

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36,993	\$ 563,155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123,300	44,350
	<u>\$ 960,293</u>	<u>\$ 607,505</u>

(一) 本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金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存出保證金」科目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72,074</u>	<u>\$ 62,213</u>

(二) 本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u>	<u>\$ 318,60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763</u>	<u>\$ 1,710</u>

(一) 在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8.01.04-108.02.21	USD 17,000 /NTD 521,731
<u>106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7.01.05-107.01.25	USD 11,000 /NTD 329,070

(二)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947,716	783,958
減：備抵損失	(<u>13,688</u>)	(<u>12,285</u>)
	<u>\$ 934,028</u>	<u>\$ 771,673</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级，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180 天 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
總帳面金額	\$ 939,082	\$ 8,634	\$ -	\$ -	\$ -	\$ 947,71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13,514)	(174)	-	-	-	(13,688)
攤銷後成本	<u>\$ 925,568</u>	<u>\$ 8,460</u>	<u>\$ -</u>	<u>\$ -</u>	<u>\$ -</u>	<u>\$ 934,02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IAS 39）	\$ 12,28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IFRS 9）	12,285
本期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03
期末餘額	<u>\$ 13,688</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款項之帳齡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28,110
逾期 30 天內	27,116
逾期 31 至 90 天	-
逾期 91 天以上	-
	<u>\$ 555,226</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10,676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1,609
期末餘額	<u>\$ 12,285</u>

本公司認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皆產生於群組判定，未有個別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

九、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23,949	\$ 86,115
在 製 品	1,061,800	1,124,060
製 成 品	339,286	334,234
在途存貨	32,475	81,522
	<u>\$ 1,557,510</u>	<u>\$ 1,625,931</u>

(一)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分別為 327,476 仟元及 294,728 仟元。

(二)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116,544 仟元及 5,490,445 仟元；其中有關存貨跌價呆滯損益、報廢損失及下腳收入等相關調整淨損失分別為 45,385 仟元及 32,066 仟元。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4,092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41
未上市（櫃）股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6,000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2,733</u>
	<u>\$ 493,16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附註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 107 年，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5,850 仟元出售部分九齊科技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28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十八。

本公司於 107 年度認列股利收入 67,547 仟元，其中與 12 月 31 日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金額為 648 仟元，與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為 66,899 仟元。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上市（櫃）投資（附註十）</u>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83,199</u>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投資（附註十）</u>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93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1,000</u>
	<u>\$301,493</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u>\$ 1,009,874</u>		<u>\$ 1,137,627</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u>非上市櫃公司</u>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 （MML 公司）	\$ 78,279	100%	\$ 78,963	100%
Pigeon Creek Holding Co.,Ltd. （PCH 公司）	178,644	100%	167,031	100%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NIH 公司）	217,761	100%	317,953	100%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452,809	100%	434,414	100%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勇投 資公司）	60,600	100%	115,322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td.（新唐印度公司）	<u>21,781</u>	100%	<u>23,944</u>	100%
	<u>\$1,009,874</u>		<u>\$1,137,627</u>	

本公司於 106 年度增加投資 MML 公司 1,150 仟元及 PCH 公司 922 仟元。

本公司於 107 年度收到 NIH 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75,826 仟元。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98,813	\$182,637
機器設備	368,727	329,204
其他設備	44,708	57,12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797
	<u>\$612,248</u>	<u>\$569,765</u>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608,264	\$ 11,356,715	\$ 192,634	\$ 797	\$ 15,158,410
增 添	41,375	138,827	3,438	-	183,640
處 分	-	(179,432)	(8,784)	-	(188,216)
重 分 類	23	797	(23)	(797)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649,662</u>	<u>11,316,907</u>	<u>187,265</u>	<u>-</u>	<u>15,153,83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425,627	11,027,511	135,507	-	14,588,645
處 分	-	(178,956)	(8,784)	-	(187,740)
折舊費用	25,199	99,625	15,857	-	140,681
重 分 類	23	-	(23)	-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450,849</u>	<u>10,948,180</u>	<u>142,557</u>	<u>-</u>	<u>14,541,586</u>
淨 額	<u>\$ 198,813</u>	<u>\$ 368,727</u>	<u>\$ 44,708</u>	<u>\$ -</u>	<u>\$ 612,248</u>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471,902	\$ 11,462,145	\$ 168,785	\$ 35,733	\$ 15,138,565
增 添	101,379	100,457	24,582	797	227,215
處 分	(750)	(205,887)	(733)	-	(207,370)
重 分 類	35,733	-	-	(35,733)	-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608,264</u>	<u>11,356,715</u>	<u>192,634</u>	<u>797</u>	<u>15,158,41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404,613	11,137,798	121,202	-	14,663,613
處 分	(750)	(205,881)	(729)	-	(207,360)
折舊費用	21,764	95,594	15,034	-	132,392
重 分 類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425,627</u>	<u>11,027,511</u>	<u>135,507</u>	<u>-</u>	<u>14,588,645</u>
淨 額	<u>\$ 182,637</u>	<u>\$ 329,204</u>	<u>\$ 57,127</u>	<u>\$ 797</u>	<u>\$ 569,765</u>

十五、無形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u>\$122,967</u>	<u>\$163,499</u>

	金 額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876,878
增 添	<u>27,986</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04,86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713,379
攤銷費用	<u>68,51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81,897</u>
淨 額	<u>\$122,967</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866,355
增 添	<u>10,523</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876,87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640,391
攤銷費用	<u>72,988</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13,379</u>
淨 額	<u>\$163,499</u>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365,098	\$ 380,779
應付子公司服務費（附註二五）	102,323	120,435
應付權利金	99,273	85,909
應付設備款	68,022	39,276
應付軟體費	55,363	19,634
其 他	<u>227,173</u>	<u>277,321</u>
	<u>\$ 917,252</u>	<u>\$ 923,354</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均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923,106	\$ 872,50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30,244)	(570,4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92,862</u>	<u>\$ 302,08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884,494</u>	<u>(\$ 534,677)</u>	<u>\$ 349,81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022	-	10,022
利息費用（收入）	<u>15,100</u>	<u>(9,766)</u>	<u>5,334</u>
認列於損益	<u>25,122</u>	<u>(9,766)</u>	<u>15,356</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折現率大於（小於） 實際報酬率	-	4,585	4,585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0,840	-	20,840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u>(3,447)</u>	<u>-</u>	<u>(3,44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393</u>	<u>4,585</u>	<u>21,978</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金額	\$ -	(\$ 83,789)	(\$ 83,789)
計畫資產支付數	(53,226)	53,226	-
帳上支付數	(1,276)	-	(1,27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872,507</u>	<u>(570,421)</u>	<u>302,08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597	-	8,597
利息費用 (收入)	<u>12,758</u>	<u>(8,901)</u>	<u>3,857</u>
認列於損益	<u>21,355</u>	<u>(8,901)</u>	<u>12,454</u>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折現率大於 (小 於) 實際報酬率	-	(13,703)	(13,703)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1,231	-	21,231
精算 (利益) 損失— 經驗調整	<u>62,380</u>	<u>-</u>	<u>62,38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3,611</u>	<u>(13,703)</u>	<u>69,908</u>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金額	-	(83,526)	(83,526)
計畫資產支付數	(46,307)	46,307	-
退休金負債結清	(8,060)	-	(8,06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23,106</u>	<u>(\$ 630,244)</u>	<u>\$ 292,862</u>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32	\$ 7,833
推銷費用	105	96
管理費用	1,054	1,558
研發費用	<u>4,363</u>	<u>5,869</u>
	<u>\$ 12,454</u>	<u>\$ 15,35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	1%~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1,231)	(\$ 20,840)
減少 0.25%	\$ 21,977	\$ 21,59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1,830	\$ 21,505
減少 0.25%	(\$ 21,195)	(\$ 20,85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86,365	\$ 90,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4 年	9.8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7,554</u>	<u>207,554</u>
已發行股本	<u>\$ 2,075,544</u>	<u>\$ 2,075,544</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均為 2,075,544 仟元，分為 207,5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63,485	\$ 63,48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13</u>	<u>13</u>
	<u>\$ 63,498</u>	<u>\$ 63,498</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

百分之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十之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8,813	\$ 61,316		
現金股利	<u>518,886</u>	<u>498,131</u>	\$ 2.50	\$ 2.40
	<u>\$ 587,699</u>	<u>\$ 559,447</u>		

本公司 108 年 2 月 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1,063	
現金股利	518,886	\$ 2.50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07 及 106 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失分別為 10,370 仟元及 29,445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379,242</u>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IFRS 9)	379,242
當期產生	(196,16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3,228</u>)
期末餘額	<u>\$ 179,854</u>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226,224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226,224</u>)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IFRS 9)	<u>\$ -</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3,348
當期產生	90,3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52,55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6,224</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84,000	\$ 80,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及估計差異影響數	4	(1,04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1,000)	(2,000)
稅率變動	(<u>12,000</u>)	<u>-</u>
當期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合計	<u>\$ 71,004</u>	<u>\$ 76,955</u>

(二)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採 20%及 17%）	\$156,000	\$130,00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7,000)	(20,000)
免稅所得	(14,000)	(10,000)
其 他	9,000	-
未分配盈餘加徵	8,149	1,967
所得稅抵減	(48,149)	(21,967)
當期所得稅	84,000	80,000
遞延所得稅	(13,000)	(2,0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調整	4	(1,04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1,004</u>	<u>\$ 76,955</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股東會尚未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之情形，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應付所得稅	<u>\$ 83,748</u>	<u>\$ 73,28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其他	<u>\$ 80,000</u>	<u>\$ 67,000</u>

(五) 未使用之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103 年度～107 年度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七) 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本公司擇定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於當年度申報符合相關條例之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10% 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 3 年（含當年度）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727,045	\$1,108,670	\$ 1,835,715	\$ 725,076	\$1,061,894	\$ 1,786,970
退職後福利	31,212	47,505	78,717	32,121	46,808	78,929
董事酬金	-	10,325	10,325	-	10,147	10,147
折舊費用	97,217	43,464	140,681	95,807	36,585	132,392
攤銷費用	33,330	35,188	68,518	33,294	39,694	72,988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及 1%（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

108 年 2 月 1 日及 107 年 1 月 26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估列比例	金 額	估列比例
員工現金酬勞	\$ 50,428	6%	\$ 49,360	6%
董事酬勞	8,405	1%	8,227	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 （ 元 ）
<u>107 年度</u>			
本期淨利	\$ 710,633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710,633	207,554	\$ 3.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70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710,633	208,824	\$ 3.40
<u>106 年度</u>			
本期淨利	\$ 688,133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688,133	207,554	\$ 3.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71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688,133	208,325	\$ 3.3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一) 租賃協議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6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本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本公司董事長焦佑鈞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五。

本公司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9 年到 111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30,845 仟元及 30,783 仟元。

(二) 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463	\$ 3,445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5,129	37,510
	<u>\$ 38,592</u>	<u>\$ 40,955</u>

預付租賃款係預付位於台南台糖之土地使用權。

(三)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支出	<u>\$ 38,096</u>	<u>\$ 38,380</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四、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0,293	\$ 960,29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602,000	602,000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2,028	332,028	-	-
其他應收款	1,626	1,626	-	-
存出保證金	75,707	75,707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607,505	607,505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542,941	542,9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228,732	228,732
其他應收款	-	-	320,647	320,647
存出保證金	-	-	65,737	65,737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	\$ 763	\$ 763	\$ 1,710	\$ 1,7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93,166	493,16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83,199	183,19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301,493	301,34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帳款	888,249	888,249	934,066	934,066
其他應付款	914,410	914,410	920,765	920,765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				
他非流動負債）	1,573	1,573	9,093	9,093
應付長期合約款（帳				
列其他非流動負				
債）	-	-	10,551	10,551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皆按第 2 等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銀行之外匯換匯匯率及折現

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763	\$ -	\$ 76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益投資	\$ 74,433	\$ -	\$ -	\$ 74,433
國內非上市（櫃）及權益投資	\$ -	\$ -	\$ 418,733	\$ 418,733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710	\$ -	\$ 1,71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權益投資	\$ 183,199	\$ -	\$ -	\$ 183,199

5.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 第 1 等級	允 第 2 等級	價 第 3 等級	值 合 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權益投資	\$ 493	\$ -	\$ 347	\$ -	\$ 347

本公司持有之興櫃股票投資，判定為屬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故將於本年度由第 2 等級轉入第 1 等級。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管理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係基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下，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九。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貶值變動達百分之一，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4,069 仟元及 2,449 仟元，上述數字尚未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受利率暴險之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05,566 仟元及 5,619 仟元。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現金流入分別增加 1,056 仟元及 5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02,659	\$ -	\$ -	\$ 1,802,659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54,831	\$ 10,551	\$ -	\$ 1,865,382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邦公司	母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芯唐深圳公司”)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NTCA 公司")	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NTIL 公司")	子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妙網連新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WECJ 公司")	關聯企業
香港商網領控股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芯唐香港公司	\$ 3,790,977	\$ 3,388,590
其 他	122,169	143,812
其他關係人	247,388	232,397
關聯企業	<u>85,611</u>	<u>100,912</u>
	<u>\$ 4,246,145</u>	<u>\$ 3,865,711</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 公 司	<u>\$ 103,274</u>	<u>\$ 164,475</u>

(四) 推銷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 2,092	\$ -
關聯企業	<u>2</u>	<u>-</u>
	<u>\$ 2,094</u>	<u>\$ -</u>

(五) 管理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NTIL 公司	\$ 49,582	\$ 51,012
其 他	34,202	36,359
母 公 司	7,818	20,724
其他關係人	<u>10,538</u>	<u>10,538</u>
	<u>\$ 102,140</u>	<u>\$ 118,633</u>

(六) 研發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NTIL 公司	\$ 604,928	\$ 619,919
NTCA 公司	257,911	251,653
母 公 司	<u>453</u>	<u>9,106</u>
	<u>\$ 863,292</u>	<u>\$ 880,678</u>

(七) 其他利益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九齊科技公司	<u>\$ 9,926</u>	<u>\$ 8,508</u>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芯唐香港公司	\$ 233,440	\$ 148,165
其 他	36,282	29,453
其他關係人	44,298	33,546
關聯企業	<u>18,008</u>	<u>17,568</u>
	<u>\$ 332,028</u>	<u>\$ 228,732</u>

(九)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347	\$ 745
關聯企業	<u>7</u>	<u>-</u>
	<u>\$ 354</u>	<u>\$ 745</u>

(十) 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722</u>	<u>\$ 1,722</u>

(十一)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15,700</u>	<u>\$ 24,174</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NTIL 公司	\$100,770	\$117,745
其 他	1,553	2,690
母 公 司	<u>3,215</u>	<u>3,006</u>
	<u>\$105,538</u>	<u>\$123,441</u>

(十三) 存入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545	\$ 545
關聯企業	<u>-</u>	<u>151</u>
	<u>\$ 545</u>	<u>\$ 696</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四) 背書保證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本公司董事長焦佑鈞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4,725	\$ 58,305
退職後福利	<u>1,261</u>	<u>1,683</u>
	<u>\$ 55,986</u>	<u>\$ 59,98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各約為美金 180 仟元及 254 仟元。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美國上市公司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 於 108 年 1 月送達起訴狀，指控本公司及 NTCA 公司侵害專利權，此案將由美國聯邦德拉瓦州地方法院審理。本公司鑒於該訴訟案件目前處於初始階段，尚無法評估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570	30.715	\$ 969,674	\$ 27,701	29.76	\$ 824,394
以色列幣	12,375	8.1494	100,846	11,553	8.5791	99,111
歐 元	83	35.20	2,905	13	35.57	470
<u>採用權益法之</u>						
<u>投資</u>						
美 金	14,831	30.715	455,532	14,666	29.76	436,464
盧 比	49,650	0.4387	21,781	51,361	0.4662	23,94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7,674	30.715	542,864	18,753	29.76	558,087
以色列幣	12,365	8.1494	100,770	13,725	8.5791	117,745
歐 元	536	35.20	18,868	152	35.57	5,396

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7 年度		106 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金	30.150 (美金：新台幣)	\$ 16,900	30.43 (美金：新台幣)	(\$ 3,002)
以色列幣	8.3914 (以色列幣：新台幣)	(2,705)	8.4539 (以色列幣：新台幣)	(1,019)
歐 元	35.61 (歐元：新台幣)	(22)	34.35 (歐元：新台幣)	(84)
		<u>\$ 14,173</u>		<u>(\$ 4,105)</u>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四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五

附表一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公 允 價 值	
本公司	股 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750,000	\$ 22,733	5	\$ 22,733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341	-	341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8,800,000	396,000	4	396,000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 司董事	"	2,650,892	74,092	8	74,092	
松勇公司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650,000	46,117	5	46,117	

附表二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本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3,790,977	39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233,440	25	
本公司	NT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06,538	1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3,523	4	
本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持股 8% 及綜合持股 13% 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247,282	3	月結 45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4,269	5	
本公司	華邦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03,274	3	月結 3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5,700	2	
芯唐香港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125,890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7,600	100	
NTCA 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3,535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091	100	

附表三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持股 之子公司	\$ 233,440	19.87	\$ -	-	\$ 233,440	\$ -

附表四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 427,092	\$ 427,092	107,400,000	100		\$ 452,809	\$ 17,041	\$ 17,041
本公司	PC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439,651	439,651	13,897,925	100		178,644	5,807	5,807
本公司	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1,798	271,798	8,790,789	100		78,279	958	958
本公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74,296	650,122	17,420,000	100		217,761	(11,752)	(11,752)
本公司	松勇公司	台 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60,600	5,750	5,750
本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1,781	(800)	(800)
PCH 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191,970	6,408	6,408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2,124	1,472,124	-	100		78,501	1,280	1,280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32,882	(2,955)	(2,955)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 68,036 (USD 2,000)	\$ -	\$ -	\$ 68,036 (USD 2,000)	100	\$ 1,656	\$ 1,656	\$ 80,342	\$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100	-	-	(1,775) (註二)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84,29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84,290 (USD 6,000)	-	-	184,290 (USD 6,000)	100	8,187	8,187	209,042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本公司	NTD 268,75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68,75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240,620 仟元

註三：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六。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件十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三路 4 號

電話：(03)5770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0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1~56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二七
	(十) 重大合約	57	二八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二九
	(十二) 其他	57~58	三十
	(十三) 部門資訊	58	三一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9	三二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8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未針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由於收入認列具有顯著風險，而客戶信用額度與出貨及銷貨收入認列有高度連結，因此本會計師本年度查核時將前二十大銷售客戶中有新增額度及臨時超額申請之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確認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6 日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451,201	41	\$ 960,293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037	-	763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717,356	7	602,000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五）	144,686	1	332,028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及二五）	288,980	3	28,016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1,600,433	15	1,557,510	2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33,420	1	162,333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342,113	68	3,642,943	6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1,056,690	10	493,166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102,658	10	1,009,874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673,029	6	612,248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51,336	3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92,005	2	122,967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73,000	-	80,000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81,289	1	75,70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	-	35,12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30,007	32	2,429,091	4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872,120	100	\$ 6,072,034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128,398	10	\$ 888,249	1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1,028,249	9	917,252	1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68,556	1	83,74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53,885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5,249	1	52,09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34,337	21	1,941,342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500,000	5	-	-
2557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附註四）	101,891	1	101,89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262,054	2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266,795	3	292,862	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012	-	1,57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45,752	11	396,326	6
2XXX	負債總計	3,480,089	32	2,337,668	38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八）	2,875,544	26	2,075,544	3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2,906,976	27	63,498	1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1,722	5	470,659	8
3350	未分配盈餘	917,229	8	955,346	1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八）	(18,984)	-	(10,53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及十八）	169,544	2	179,854	3
3XXX	權益總計	7,392,031	68	3,734,366	6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0,872,120	100	\$ 6,072,03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沛銘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0,123,801	100	\$ 9,798,5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u>6,232,121</u>	<u>61</u>	<u>6,116,544</u>	<u>63</u>
5900	營業毛利	<u>3,891,680</u>	<u>39</u>	<u>3,682,050</u>	<u>3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2,030	2	147,129	1
6200	管理費用	442,135	4	370,92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90,622	28	2,457,238	2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2,876</u>	<u>-</u>	<u>1,40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97,663</u>	<u>34</u>	<u>2,976,692</u>	<u>30</u>
6900	營業利益	<u>494,017</u>	<u>5</u>	<u>705,358</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7,327)	-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	65,476	-	17,004	-
7100	利息收入	10,864	-	6,624	-
7130	股利收入	66,899	1	67,547	1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33	-	470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225	-	1,163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75)	-	13,882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u>253</u>)	<u>-</u>	(<u>30,41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u>139,442</u>	<u>1</u>	<u>76,279</u>	<u>1</u>
7900	稅前利益	633,459	6	781,637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75,000</u>)	(<u>1</u>)	(<u>71,004</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558,459</u>	<u>5</u>	<u>710,633</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四及十 七)	(\$ 46,150)	-	(\$ 69,908)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24,790	-	(135,687)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4,423	-	(57,88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49)	-	(10,37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386)	-	(273,85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33,073</u>	<u>5</u>	<u>\$ 436,780</u>	<u>4</u>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53</u>		<u>\$ 3.42</u>	
9810	稀 釋	<u>\$ 2.52</u>		<u>\$ 3.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沛銘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廣利洋行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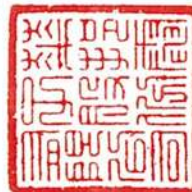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盈 分 配 盈 餘	缺 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報 益 總 額
	\$ 2,075,544	\$ 63,498	\$ 401,846	\$ 896,014				\$ 3,662,96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493	-	-		153,511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	-	-		-
107 年 1 月 1 日 重 估 後 餘 額	2,075,544	63,498	401,846	896,507	(165)	379,242		3,816,472
106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	-	68,813	(68,813)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8,886)	-	-		(518,886)
現金股利	-	-	-	-	-	-		-
107 年度淨利	-	-	-	710,633	-	-		710,63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7,323)	(10,370)	(196,160)		(273,853)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43,310	(10,370)	(196,160)		436,7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十及十八)	-	-	-	3,228	-	(3,228)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075,544	63,498	470,659	955,346	(10,535)	179,854		3,734,366
107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	-	71,063	(71,063)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8,886)	-	-		(518,886)
現金股利	-	-	-	-	-	-		-
108 年度淨利	-	-	-	558,459	-	-		558,459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6,330)	(8,449)	39,393		(25,386)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02,129	(8,449)	39,393		533,07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十八及二一)	-	49,920	-	-	-	-		49,92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52	-	-	-	-		5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十及十八)	-	-	-	49,703	-	(49,703)		-
現金增資 (附註十八)	800,000	2,793,506	-	-	-	-		3,593,506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875,544	2,906,976	541,722	917,229	(18,984)	169,544		7,392,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黃宏文

經理人：戴尚義

董事長：陳沛銘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利益	\$ 633,459	\$ 781,637
收益費損項目		
折 舊	200,994	140,681
攤銷費用	75,706	68,518
財務成本	7,327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876	1,403
利息收入	(10,864)	(6,624)
股利收入	(66,899)	(67,54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9,92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5,476)	(17,004)
未實現利益（損失）	268	6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淨（利益）損失	(5,274)	9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25)	(1,16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18,232)	(60,46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7,342	(103,29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7,895)	318,924
存貨（增加）減少	(42,923)	68,42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5,450	52,77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2,38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40,149	(45,81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4,136	(49,63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156	(25,35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72,217)	(79,13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	(7,5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40,791	972,809
支付之所得稅	(83,192)	(73,539)
支付之利息	(6,688)	-
收取之利息	7,795	6,656
收取之股利	66,999	67,5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25,705	973,473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形資產	(\$ 113,184)	(\$ 23,7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266	5,85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0,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000	3,5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77)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75,82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465)	(154,8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5	1,6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582)	(9,9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67,017)	(101,7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
租賃負債償還	(42,452)	-
發放現金股利	(518,886)	(518,886)
現金增資	3,593,506	-
其他籌資活動	5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32,220	(518,8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90,908	352,7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0,293	607,5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51,201	\$ 960,2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沛銘



經理人：戴尚義



會計主管：黃宏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7 年 4 月，並於同年 7 月起正式營運，主要係從事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本公司之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為因應企業專業分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 97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華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邏輯 IC 事業相關業務分割讓與本公司，並自 97 年 7 月起正式營運。華邦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62%及 61%。

本公司股票於 99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公司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44%~2.06%，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311,571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2,457</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309,114</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288,202</u>

本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本公司將所承租之資產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本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出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463	(\$ 3,463)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35,129	(35,129)	-
使用權資產	-	326,794	326,794
資產影響	<u>\$ 38,592</u>	<u>\$ 288,202</u>	<u>\$ 326,794</u>
租賃負債—流動	\$ -	\$ 43,487	\$ 43,48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44,715	244,715
負債影響	<u>\$ -</u>	<u>\$ 288,202</u>	<u>\$ 288,202</u>
保留盈餘	<u>\$ 1,426,005</u>	<u>\$ -</u>	<u>\$ 1,426,005</u>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該修正係在現有利率指標（如倫敦同業拆放利率 LIBOR）被另一替代性利率取代前之期間內，對於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提供暫時性之例外規定：本公司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或避險工具之現金流量所根據之利率指標不會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之前提下，繼續使用避險會計。該修正亦要求針對受影響之避險關係增加額外揭露。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總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並無會計處理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者、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衡量總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衡量總類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原物料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之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差異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可能發生之呆滯存貨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8 至 20 年；機器設備，3 至 5 年；其他設備，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進行攤銷：遞延技術權利資產，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其他無形資產，3 至 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本公司因銷售產生之保證義務，於相關產品銷售時依適當比率估計負債準備。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四)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

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認列為取得商品或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之未分配盈餘按加徵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

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4,242,201	\$ 836,993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209,000	123,300
	<u>\$ 4,451,201</u>	<u>\$ 960,293</u>

(一) 本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保證金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存出保證金」科目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75,988</u>	<u>\$ 72,074</u>

(二) 本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249,900</u>	<u>\$ -</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6,037</u>	<u>\$ 763</u>

(一) 在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8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9.01.03~109.03.05	USD 20,000/ NTD 604,050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8.01.04~108.02.21	USD 17,000/ NTD 521,731

(二)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u>\$ 21</u>	<u>\$ -</u>
<u>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878,585	947,716
減：備抵損失	(<u>16,564</u>)	(<u>13,688</u>)
	<u>\$ 862,042</u>	<u>\$ 934,02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

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级，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872,950	\$ 5,656	\$ -	\$ -	\$ -	\$ 878,60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451)	(113)	-	-	-	(16,564)
攤銷後成本	<u>\$ 856,499</u>	<u>\$ 5,543</u>	<u>\$ -</u>	<u>\$ -</u>	<u>\$ -</u>	<u>\$ 862,04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939,082	\$ 8,634	\$ -	\$ -	\$ -	\$ 947,71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3,514)	(174)	-	-	-	(13,688)
攤銷後成本	<u>\$ 925,568</u>	<u>\$ 8,460</u>	<u>\$ -</u>	<u>\$ -</u>	<u>\$ -</u>	<u>\$ 934,028</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13,688	\$ 12,285
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876</u>	<u>1,403</u>
期末餘額	<u>\$ 16,564</u>	<u>\$ 13,688</u>

本公司認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皆產生於群組判定，未有個別判定已減損應收款項。

九、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05,937	\$ 123,949
在 製 品	1,178,694	1,061,800
製 成 品	307,603	339,286
在途存貨	<u>8,199</u>	<u>32,475</u>
	<u>\$ 1,600,433</u>	<u>\$ 1,557,510</u>

(一) 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分別為361,228仟元及327,476仟元。

(二) 108及107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6,232,121仟元及6,116,544仟元；其中有關存貨跌價呆滯損益、報廢損失及下腳收入等相關調整淨損失分別為58,931仟元及45,385仟元。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74,092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85	341
未上市（櫃）股票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	396,000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605	22,733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u>599,600</u>	<u>-</u>
	<u>\$ 1,056,690</u>	<u>\$ 493,16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08 年，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87,266 仟元出售全部九齊科技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9,703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九齊科技股份已全數出售，請參閱附註十八。

本公司於 108 年度認列股利收入 66,899 仟元，其中與 12 月 31 日已除列之投資相關之金額為 4,006 仟元，與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為 62,893 仟元。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投資非關係人以色列通訊晶片廠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現金增資議案。該特別股權利如下：

- (1) 每股特別股 E 之投票權與普通股相同。
- (2) 若公司進行清算，特別股 E 將優先於普通股及其他特別股分配公司剩餘財產。
- (3) 優先分配 8%之現金股利，不可累積。
- (4) 可取得董事會觀察員一席。
- (5) 有優先權利購買公司未來發行股份。
- (6) 可取得公司年度財報及季報等資訊。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1,102,658</u>	<u>\$ 1,009,874</u>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u>非上市櫃公司</u>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 (MML 公司)	\$ 77,837	100%	\$ 78,279	100%
Pigeon Creek Holding Co.,Ltd. (PCH 公司)	-	-	178,644	100%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NTCA 公司)	186,060	100%	-	-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NIH 公司)	277,739	100%	217,761	100%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芯 唐香港公司)	459,960	100%	452,809	100%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勇投資 公司)	78,834	100%	60,600	100%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td. (新唐印度公司)	22,228	100%	21,781	100%
	<u>\$1,102,658</u>		<u>\$1,009,874</u>	

本公司於 108 年度增加投資 MML 公司 1,620 仟元及 NIH 公司 16,657 仟元。

本公司更改投資架構，PCH 公司於 108 年 1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其子公司 NTCA 公司由本公司 100%直接持股。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89,755	\$ 198,813
機器設備	440,414	368,727
其他設備	41,444	44,70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16	-
	<u>\$ 673,029</u>	<u>\$ 612,248</u>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49,662	\$ 11,316,907	\$ 187,265	\$ -	\$ 15,153,834
增 添	16,446	187,551	11,197	1,416	216,610
處 分	(3,964)	(43,101)	(645)	-	(47,710)
重 分 類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662,144</u>	<u>11,461,357</u>	<u>197,817</u>	<u>1,416</u>	<u>15,322,734</u>

(接 次 頁)

(承前頁)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3,450,849	\$ 10,948,180	\$ 142,557	\$ -	\$ 14,541,586
處分	(3,964)	(43,101)	(645)	-	(47,710)
折舊費用	25,504	115,864	14,461	-	155,829
重分類	-	-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3,472,389</u>	<u>11,020,943</u>	<u>156,373</u>	<u>-</u>	<u>14,649,705</u>
淨額	<u>\$ 189,755</u>	<u>\$ 440,414</u>	<u>\$ 41,444</u>	<u>\$ 1,416</u>	<u>\$ 673,029</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608,264	\$ 11,356,715	\$ 192,634	\$ 797	\$ 15,158,410
增添	41,375	138,827	3,438	-	183,640
處分	-	(179,432)	(8,784)	-	(188,216)
重分類	23	797	(23)	(797)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3,649,662</u>	<u>11,316,907</u>	<u>187,265</u>	<u>-</u>	<u>15,153,83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3,425,627	11,027,511	135,507	-	14,588,645
處分	-	(178,956)	(8,784)	-	(187,740)
折舊費用	25,199	99,625	15,857	-	140,681
重分類	23	-	(23)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3,450,849</u>	<u>10,948,180</u>	<u>142,557</u>	<u>-</u>	<u>14,541,586</u>
淨額	<u>\$ 198,813</u>	<u>\$ 368,727</u>	<u>\$ 44,708</u>	<u>\$ -</u>	<u>\$ 612,248</u>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26,581
建築物	105,153
其他設備	<u>19,602</u>
	<u>\$ 351,336</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9,7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5,408
建築物	18,543
其他設備	<u>1,214</u>
	<u>\$ 45,165</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 其他利益)	<u>(\$ 6,005)</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53,885
非 流 動	\$ 262,05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1.76%～2.06%
建 築 物	1.09%～1.61%
其他設備	1.09%～2.06%

108 年度因租賃負債產生之財務成本為 4,409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6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本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本公司董事長陳沛銘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五。

本公司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11 年到 113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四) 轉 租

本公司尚有下列轉租交易。

108 年使用權資產之轉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房屋及建築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3～5 年。

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5,769
第 2 年	5,855
第 3 年	5,911
第 4 年	1,985
第 5 年	-
超過 5 年	-
	<u>\$ 19,520</u>

本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2,24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8,627)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若干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1. 預付租賃款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463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5,129
	<u>\$ 38,592</u>

預付租賃款係預付位於台南台糖之土地使用權。

2.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u>107年度</u>
租金支出	\$ 38,096

十四、無形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 192,005	\$ 122,967

	金	額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4,864
增 添		<u>144,744</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49,60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781,897
攤銷費用		<u>75,706</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857,603</u>
淨 額	\$	<u>192,005</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76,878
增 添		<u>27,986</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04,86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713,379
攤銷費用		<u>68,51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81,897</u>
淨 額	\$	<u>122,967</u>

十五、借 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期	間	利 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20~115.09.21		1.16%	<u>\$ 500,000</u>	<u>\$ -</u>

中國輸出入銀行無擔保借款係專供投資取得以色列 Autotalks Ltd. 股權資金所需；該借款自 112 年 9 月 20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借款利率為每 6 個月調整一次。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338,420	\$ 365,098
應付子公司服務費（附註二五）	159,485	102,323
應付權利金	129,494	99,273
應付設備款	93,167	68,022
應付軟體費	58,540	55,363
其 他	249,143	227,173
	<u>\$ 1,028,249</u>	<u>\$ 917,252</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均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963,380	\$ 923,1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96,585)	(630,24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66,795</u>	<u>\$ 292,86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872,507</u>	<u>(\$ 570,421)</u>	<u>\$ 302,08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597	-	8,597
利息費用（收入）	<u>12,758</u>	<u>(8,901)</u>	<u>3,857</u>
認列於損益	<u>21,355</u>	<u>(8,901)</u>	<u>12,454</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折現 率大於（小於）實際報 酬率	-	(13,703)	(13,70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資 產)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 21,231	\$ -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u>62,380</u>	<u>-</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3,611</u>	<u>(13,703)</u>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金額	-	(83,526)
計畫資產支付數	(46,307)	46,307
退休金負債結清	(<u>8,060</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23,106</u>	<u>(630,24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394	-
利息費用 (收入)	<u>11,235</u>	<u>(8,114)</u>
認列於損益	<u>19,629</u>	<u>(8,114)</u>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折現 率大於 (小於) 實際報 酬率	-	(19,854)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42,080	-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u>23,924</u>	<u>-</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6,004</u>	<u>(19,854)</u>
雇主提撥至計劃資產之金額	-	(83,732)
計畫資產支付數	(<u>45,359</u>)	<u>45,359</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63,380</u>	<u>(\$ 696,585)</u>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253	\$ 6,932
推銷費用	103	105
管理費用	988	1,054
研發費用	<u>4,171</u>	<u>4,363</u>
	<u>\$ 11,515</u>	<u>\$ 12,45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	1%~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1,183)	(\$ 21,231)
減少 0.25%	\$ 21,896	\$ 21,97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1,637	\$ 21,830
減少 0.25%	(\$ 21,042)	(\$ 21,19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1,064	\$ 86,36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 年	9.4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7,554</u>	<u>207,554</u>
已發行股本	<u>\$ 2,875,544</u>	<u>\$ 2,075,544</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需要，於 108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8 年 8 月 26 日核准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以每股新台幣 45 元溢價發行，且訂定 108 年 10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收足股款。相關股份發行成本計 6,494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減項。

本公司為取得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於 108 年 12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0 仟股至 90,000 仟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籌集資金。本次發行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 45 元，實際發行價格依規定將不低於訂價日本公司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暫定募集總金額約折合美金 132,787 仟元（匯率以 1:30.5 計算）為上限，實際發行總金額依存託憑證發行單位數及其價格計算。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本案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決定訂價日及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2,875,544 仟元及 2,075,544 仟元，分別為 287,554 仟股及 207,5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856,991	\$ 63,48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9,920	-
股東逾時交未領取之股利	52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3	13
	<u>\$ 2,906,976</u>	<u>\$ 63,49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十之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及 107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1,063	\$ 68,813		
現金股利	<u>518,886</u>	<u>518,886</u>	\$ 2.50	\$ 2.50
	<u>\$ 589,949</u>	<u>\$ 587,699</u>		

本公司截至本次（109 年 2 月 6 日）之董事會日止，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擬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08 及 107 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失分別為 8,449 仟元及 10,370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9,854
當期產生	39,39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49,703)
期末餘額	<u>\$ 169,544</u>
	107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379,242</u>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IFRS 9)	379,242
當期產生	(196,16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228)
期末餘額	<u>\$ 179,854</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68,000	\$ 75,8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149
以前年度估計差異影響數	-	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7,000	(1,000)
稅率變動	-	(12,000)
當期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合計	<u>\$ 75,000</u>	<u>\$ 71,004</u>

(二)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27,000	\$ 156,00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2,000)	(27,000)
免稅所得	-	(14,000)
其他	-	8,000
當期所得稅	105,000	123,000
稅率變動	-	(12,000)
未認列投資抵減	(30,000)	(48,1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1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調整	-	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5,000</u>	<u>\$ 71,004</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由於股東會尚未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之情形，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應付所得稅	<u>\$ 68,556</u>	<u>\$ 83,74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其他	<u>\$ 73,000</u>	<u>\$ 80,00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

(六) 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本公司擇定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於當年度申報符合相關條例之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10% 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 3 年（含當年度）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711,338	\$ 1,160,186	\$ 1,871,524	\$ 727,045	\$ 1,108,670	\$ 1,835,715
退職後福利	30,792	50,678	81,470	31,212	47,505	78,717
董事酬金	-	1,920	1,920	-	10,325	10,32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6,667	33,253	49,920	-	-	-
折舊費用	123,216	77,778	200,994	97,217	43,464	140,681
攤銷費用	33,506	42,200	75,706	33,330	35,188	68,518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 1%（含）以上之數額為員工酬勞及 1%（含）以下之數額為董事酬勞。

109 年 2 月 6 日及 108 年 2 月 1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員工現金酬勞	\$ 40,868	6%	\$ 50,428	6%
董事酬勞	6,811	1%	8,405	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26 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 80,000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 10% 給員工認購，並於 108 年 9 月 3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及認購價格，本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 49,920 仟元。

(一)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 議 之 類 型	給 與 日	給 與 數 量	既 得 條 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9.3	8,000 仟股	立即既得

(二)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08 年 9 月 3 日為給與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股價 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 (元)
\$50.8	\$45	32.61%	46日	0.00%	0.43%	\$6.24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 （ 元 ）
<u>108 年度</u>			
本期淨利	\$ 558,459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558,459	220,888	\$ 2.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74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558,459	221,762	\$ 2.52
<u>107 年度</u>			
本期淨利	\$ 710,633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710,633	207,554	\$ 3.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70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710,633	208,824	\$ 3.4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四、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1）	\$5,683,512	\$5,683,512	\$1,998,044	\$1,998,0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衍生工具	6,037	6,037	763	7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權益工具				
投資	1,056,690	1,056,690	493,166	493,16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註2）	2,658,233	2,658,233	1,807,074	1,807,074

註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2：餘額係包括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皆按第 2 等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銀行之外匯換匯匯率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另用現金流量法折現，其流動性折減率為 29%，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若流動折減率增加 1% 時，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將減少 9,122 仟元。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屬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可豁免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6,037	\$ -	\$ 6,03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益投資	\$ 485	\$ -	\$ -	\$ 485
國內外非上市（櫃）及權益投資	\$ -	\$ -	\$ 1,056,205	\$ 1,056,205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763	\$ -	\$ 76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權 益投資	\$ 74,433	\$ -	\$ -	\$ 74,433
國內非上市（櫃）及權益 投資	\$ -	\$ -	\$ 418,733	\$ 418,733

5.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公司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108年及107年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418,733	\$ 454,657
新 增	630,00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872	(32,424)
退回股款	(4,000)	(3,500)
匯率影響數	(30,400)	-
	<u>\$ 1,056,205</u>	<u>\$ 418,733</u>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管理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係基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下，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十。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貶值變動達百分之一，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3,770 仟元及 4,069 仟元，上述數字尚未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81,713	\$ 105,566
金融負債	500,000	-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分別增加現金流出 2,183 仟元及減少現金流入 1,05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2,153,501	\$ -	\$ -	\$2,153,501
租賃負債	59,362	58,874	215,919	334,155
浮動利率負債	-	-	500,000	500,000
	<u>\$2,212,863</u>	<u>\$ 58,874</u>	<u>\$ 715,919</u>	<u>\$2,987,65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10年	10~15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118,236</u>	<u>\$ 132,911</u>	<u>\$ 77,281</u>	<u>\$ 5,727</u>	<u>\$ 334,155</u>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1,802,659</u>	<u>\$ -</u>	<u>\$ -</u>	<u>\$ 1,802,659</u>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邦公司	母 公 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 公 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芯唐深圳公司)	子 公 司
NTCA 公司	子 公 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NTIL 公司)	子 公 司
松勇投資公司	子 公 司
新唐印度公司	子 公 司
妙網連新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WECJ 公司)	關聯企業
香港商綱領控股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 公 司		
芯唐香港公司	\$ 3,792,364	\$ 3,790,977
其 他	126,467	122,169
其他關係人	246,391	247,388
關聯企業	<u>90,302</u>	<u>85,611</u>
	<u>\$ 4,255,524</u>	<u>\$ 4,246,145</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 公 司	<u>\$ 131,874</u>	<u>\$ 103,274</u>

(四) 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 公 司	<u>\$ 33</u>	<u>\$ -</u>

(五) 推銷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 公 司	\$ 5,078	\$ 2,092
母 公 司	44	-
關聯企業	<u>15</u>	<u>2</u>
	<u>\$ 5,137</u>	<u>\$ 2,094</u>

(六) 管理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 公 司		
NTIL 公司	\$ 55,613	\$ 49,582
其 他	38,049	34,202
其他關係人	10,780	10,538
母 公 司	<u>7,043</u>	<u>7,818</u>
	<u>\$ 111,485</u>	<u>\$ 102,140</u>

(七) 研發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 公 司		
NTIL 公司	\$ 742,819	\$ 604,928
NTCA 公司	275,223	257,911
母 公 司	<u>1,031</u>	<u>453</u>
	<u>\$ 1,019,073</u>	<u>\$ 863,292</u>

(八) 股利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 62,858	\$ 57,570
九齊科技公司	<u>4,006</u>	<u>9,926</u>
	<u>\$ 66,864</u>	<u>\$ 67,496</u>

(九) 其他收益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183</u>	<u>\$ 197</u>

(十)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芯唐香港公司	\$ 56,121	\$ 233,440
其 他	21,171	36,282
其他關係人	45,903	44,298
關聯企業	<u>21,491</u>	<u>18,008</u>
	<u>\$ 144,686</u>	<u>\$ 332,028</u>

(十一)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41	\$ 7
母 公 司	<u>-</u>	<u>347</u>
	<u>\$ 41</u>	<u>\$ 354</u>

(十二) 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1,780	\$ -
其他關係人	<u>1,722</u>	<u>1,722</u>
	<u>\$ 3,502</u>	<u>\$ 1,722</u>

(十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24,535</u>	<u>\$ 15,700</u>

(十四)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NTIL 公司	\$ 154,348	\$ 100,770
其 他	5,137	1,553
母 公 司	<u>2,740</u>	<u>3,215</u>
	<u>\$ 162,225</u>	<u>\$ 105,538</u>

(十五) 存入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545</u>	<u>\$ 54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六) 承租協議

1. 租賃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59,750
其他關係人	<u>32,869</u>
	<u>\$ 92,619</u>

2. 財務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04
母 公 司	<u>53</u>
	<u>\$ 657</u>

(十七) 出租／轉租協議

營業租賃轉租

本公司於 108 年度以營業租賃轉租資產予華邦公司及松勇公司，租賃期間為 3 年。

1. 應收營業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434
子 公 司	<u>5</u>
	<u>\$ 439</u>

2.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11,430
子 公 司	<u>150</u>
	<u>\$ 11,580</u>

3. 租賃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母 公 司	\$ 4,003
子 公 司	<u>60</u>
	<u>\$ 4,063</u>

(十八) 背書保證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本公司董事長陳沛銘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6,364	\$ 58,16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916	-
退職後福利	<u>1,354</u>	<u>1,261</u>
	<u>\$ 59,634</u>	<u>\$ 59,42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為日幣 13,200 仟元及美金 180 仟元。
- (二) 美國上市公司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 於 108 年 1 月送達起訴狀，指控新唐與 NTCA 公司侵害其六件專利權，並訂出 90 日之期間，由雙方於該期限前進行協議，新唐與該公司未能於該 90 日內達成協議，故訴訟續行。此案現已移轉至北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審理，新唐與 NTCA 公司並已向法院提出答辯狀。目前進入證據開示程序，本公司尚無法評估其對業務及財務之可能影響，並將依法院所定程序，進行相關訴訟事宜。

二八、重大合約

本公司與 Panasonic Corporation 達成協議並簽訂合約，本公司將以現金收購該公司旗下半導體相關事業，此交易已獲得 108 年 11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於同日簽約，預計將於 109 年 6 月完成交割，並取得交易雙方各自國家和地區的政府主管機關核准。交易總金額約為美金 250,000 仟元（約新台幣 7,627,500 仟元），交易價格將依合約所載之交割時、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調整。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2 月 6 日改派法人董事代表為蘇源茂先生，本公司於同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選任蘇源茂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0,234	29.98	\$	31,570	30.715	\$ 969,674
以色列幣		14,058	8.6652		12,375	8.1494	100,846
日 圓		15,093	0.276		1,576	0.2782	438
歐 元		27	33.59		83	35.2	2,905
<u>採用權益法之</u>							
<u>投資</u>							
美 金		21,648	29.98		14,831	30.715	455,532
盧 比		52,861	0.4205		49,650	0.4387	21,78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6,123	29.98		17,674	30.715	542,864
以色列幣		17,812	8.6652		12,365	8.1494	100,770
日 圓		62,389	0.276		26,267	0.2782	7,307
歐 元		157	33.59		536	35.2	18,868

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金	30.91 (美金：新台幣)	(\$ 1,107)	30.150 (美金：新台幣)	\$ 16,900
以色列幣	8.6732 (以色列幣：新台幣)	(1,088)	8.3914 (以色列幣：新台幣)	(2,705)
歐 元	34.61 (歐元：新台幣)	345	35.61 (歐元：新台幣)	(22)
日 圓	0.2837 (日圓：新台幣)	290	0.273 (日圓：新台幣)	(200)
		<u>(\$ 1,560)</u>		<u>\$ 13,973</u>

三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四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五

附表一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350,000	\$ 16,605	5	\$ 16,605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485	-	485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8,800,000	440,000	4	440,000	
松 勇 公 司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無	"	3,932,816	599,600	8	599,600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650,000	60,720	5	60,720	

附表二 新唐公司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股	數	帳	面金額	股	數	帳	面金額	股	數
本公司	股票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參與現金增資 Autotalks Ltd.	非關係人	-	\$	-	3,932,816	\$	630,000	-	\$	-	3,932,816
														\$ 599,600 (註)

註：係包括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附表三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本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3,792,364	37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56,121	7	
本公司	NTCA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01,972	1	月結 90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7,640	2	
本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5% 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246,292	2	月結 45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5,883	5	
本公司	華邦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31,874	4	月結 3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4,535	2	
芯唐香港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122,713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872	100	
NTCA 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3,277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588	100	

附表四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 427,092	\$ 427,092	107,400,000	100	\$ 459,960	\$ 21,929	\$ 21,929	(註1)
本 公 司	PC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439,651	-	-	-	-	-	
本 公 司	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3,418	271,798	8,842,789	100	77,837	951	951	
本 公 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90,953	574,296	17,960,000	100	277,739	38,840	38,840	(註2)
本 公 司	松勇公司	台 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78,834	3,632	3,632	
本 公 司	新唐印度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2,228	1,411	1,411	
本 公 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186,060	(1,287)	(1,287)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2,903	1,472,124	-	100	77,533	1,267	1,267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78,765	41,401	41,401	

註 1：PCH 公司於 108 年 1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 2：原母公司 PCH 公司清算，NTCA 公司由本公司 100% 持股。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 間接對大陸投資	\$ 68,036 (USD 2,000)	\$ -	\$ -	\$ 68,036 (USD 2,000)	100	\$ 1,623	\$ 1,623	\$ 78,885	\$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 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100	(1)	(1)	(1,710) (註二)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197,670 (USD 6,000)	100	6,354	6,354	206,963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本公司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4,435,219 仟元

註三：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表六。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蘇源茂

